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 AXIOMTEK CO., LTD.

111 年度 年 報

刊 印 日 期：中 華 民 國 112 年 4 月 20 日

查詢年報網址：

https://mops.twse.com.tw/mops/web/t57sb01_q5

<https://www.axiomtek.com.tw/Default.aspx?MenuId=AboutUs&ItemId=201&C=股東會資訊>

一、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

發言人

姓 名：黃士青

職 稱：資深特別助理

聯絡電話：(02) 8646-2111

電子郵件信箱：skin.huang@axiomtek.com.tw

代理發言人

姓 名：許錦娟

職 稱：副總經理

聯絡電話：(02) 8646-2111

電子郵件信箱：jane.hsu@axiomtek.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

地 址：221026 新北市汐止區南興路 55 號 8 樓

電 話：(02) 8646-2111 (代表號)

工 廠

地 址：112057 台北市北投區公館路 432 號

電 話：(02) 2893-0188 (代表號)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 稱：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 址：台北市中山區建國北路一段 96 號 B1

網 址：<https://www.tssco.com.tw/>

電 話：(02) 2504-8125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馮敏娟、吳漢期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網 址：<https://www.pwc.tw>

電 話：(02) 2729-666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

<https://www.axiomtek.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4
一、設立日期.....	4
二、公司沿革.....	4
參、公司治理報告.....	6
一、組織系統.....	6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8
三、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16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2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89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89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 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89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 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90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關係之資訊.....	91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 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92
肆、募資情形.....	93
一、資本及股份.....	93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100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100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100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辦理情形.....	101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103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103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103
伍、營運概況.....	104
一、業務內容.....	104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10
三、從業員工資訊.....	115

四、環保支出資訊.....	116
五、勞資關係.....	116
六、資通安全管理.....	121
七、重要契約.....	124
陸、財務概況.....	125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及會計師查核意見.....	125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29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同意報告.....	132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133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133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並 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影響.....	133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134
一、財務狀況.....	134
二、財務績效.....	135
三、現金流量.....	135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36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 畫.....	136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分析及評估.....	136
七、其他重要事項.....	142
捌、特別記載事項.....	143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43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47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47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47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 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47
附件一 111 年度艾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148
附件二 111 年度艾訊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219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親愛的股東：

首先，感謝各位股東過去一年以來的支持，艾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及子公司(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達新台幣(以下同) 66.19 億元較民國 110 年度 50.70 億元成長 30.56%。

民國 111 年疫情趨緩邁向解封，各產業動能逐步回升，積極展開數位轉型布局，數位轉型主要由大數據與軟體驅動，透過數位解決方案提高經營效率與韌性。企業將數位科技、數位工具、軟體硬體整合，同時加深連結 OT (Operational Technology)與 IT (Information Technology)技術；結合市場日漸形成主流的 AI (Artificial Intelligence)人工智慧、邊緣運算、機器視覺深度學習、物聯網、AR (Augmented Reality) /VR (Virtual Reality)以及 5G 創新應用技術。預期智慧製造與全球區域化浪潮將推升企業的佈局變革與成長。本公司面對數位轉型的趨勢，善用既有的硬體製造與設計優勢，透過生態系統創造科技服務價值，為自動化、智慧城市、零售、能源、醫療等應用產業，提供高度垂直水平整合價值，掌握市場脈動與新興趨勢，帶動下一波成長動能。

就本集團民國 111 年度營業結果及民國 112 年度展望報告如下：

一、民國 111 年度營業結果：

(一) 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本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為 66.19 億元，合併本期淨利為 6.03 億元，合併本期綜合利益總額為 6.87 億元；每股盈餘 6.66 元。

(二) 預算執行情形：

本集團民國 111 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無預算達成情形。

(三)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

項 目		111 年	110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0.88	42.3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21.74	207.86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82.47	175.75
	速動比率	88.03	93.39
	利息保障倍數	7,699.52	6,848.8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0.77	8.46
	權益報酬率(%)	18.17	13.69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87.10	51.58
	純益率(%)	9.10	7.71
	每股盈餘(元)	6.66	4.57

(四) 研究發展狀況：

因應永續經營與市場發展趨勢，規劃以下中長期發展方向：

1. 聚焦產業應用於工廠自動化安全監控、軌道交通、綠能產業與智能電網等垂直應用市場，提供邊緣運算平台與發展機器視覺解決方案，結合影像、聲音、智慧移動平台等核心技術，提供全方位人工智慧物聯網平台。
2. 邊緣運算系統朝向智慧化、微型化、模組化應用產品發展。加強嵌入式操作系統的整合應用，提供物聯網安全升級解決方案。
3. 針對全球智慧零售、醫療、博奕與娛樂市場開發專用之硬體與應用平台，並整合硬體與軟體之專業技術，提供客戶完整與可靠的解決方案。
4. 將系統提升到應用市場解決方案，結合 DigiHub 提供軟硬整合服務，深耕 Domain 附加價值，提供合作夥伴專屬、客製化與彈性服務。

二、民國 112 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 經營方針：

1. 聚焦人工智慧與物聯網的整合與智慧製造相關技術與邊緣運算平台，持續投入工廠自動化、智慧能源、交通、醫療與智慧零售等產業。
2. 針對鎖定的垂直應用市場提供完整產品線與專業客製化服務。
3. 協同策略夥伴創建聯盟關係，整合軟硬體提升產品附加價值，追求企業長期發展與永續經營。
4. 全球區域化經營方針，積極佈局海外設計研發中心(Design Engineering Service)提供在地化專業服務；增設海外服務據點，全球行銷通路深化客戶關係，以及建立全球經銷合作夥伴。
5. 形隨機能組織相應發展，追求企業永續發展願景與長期人才培育。

(二) 產銷政策：

1. 導入 MES (Manufacturing Execution System)工廠營運智慧管理，逐步落實工廠自動化。
2. 落實綠色生產供應鏈與供應商管理，以 GPMS (Green Product Management System)與 SCM (Supply Chain Management)管理機制確認產品無毒無害並定期稽核供應商品質。
3. 透過 PLM (Product Lifecycle Management)產品生命週期管理、全球資訊管理與溝通機制，掌握材料、半成品、成品庫存及未來市場需求量資訊，降低庫存管理成本與減少呆滯存貨跌價損失。

三、未來發展策略：

(一) 銷售策略：

1. 發揮數位轉型的關鍵影響力，累積軟體硬體整合技術，加深產業附加價值，提供客戶專屬科技服務。
2. 以自有品牌行銷全球，專注研發、製造及銷售；積極佈局全球區域化策略，建立銷售據點與技術據點，拓展行銷通路與實現在地化服務。
3. 針對全球主要客戶(Key Account, KA)、垂直應用系統整合商(Domain-Focused SI, DFSI)、與經銷渠道(Channel Partner)的銷售策略擬定戰略與戰術，擴大銷售規模與協助客戶開拓新市場。
4. 強化產品軟硬體整合的附加價值，複製成功案例，縮短客戶開發產品時程與開發成本，打造雙贏模式。

5. 利用 Salesforce 雲端應用程式與平台，以 IT 與 BI (Business Intelligence)有效經營客戶關係與管理專案進度，善用數位行銷模式改善客戶體驗。

(二) 產品技術：

1. 邊緣運算平台：朝向微型式、模組化設計，採用工業美學設計，重視使用者體驗。朝向自動化、智慧能源、機器視覺、AGV (Automated Guided Vehicle) /AMR (Autonomous Mobile Robot)、人工智慧與物聯網應用市場發展。針對特定垂直應用取得產品專業認證。
2. IT/OT 安全應用平台：鎖定工業網路安全應用市場，開發邊緣運算電腦平台、遠端監控技術 IPMI (Intelligent Platform Management Interface)與高速乙太網路模組，以及發展 SDN (Software-Defined Networking)網路安全架構。
3. 數位看板播放器與自助服務機台：提供經濟型和高效能機種，整合觸控螢幕、條碼讀取、支付裝置等多功能一體機；透過多元螢幕輸出介面並搭配客製化軟硬體程式，達成多屏拼接、系統自主管理。
4. 醫療設備用電腦：透過訂製化服務，滿足客戶對於高效能且同時體積小的電腦主機需求，進而加速檢測儀器的運行速度與效率；此外，高階系統皆可以選配 AI 芯片卡，提升醫療應用軟體的算力，加速並縮短研發時程。與客戶 IT 架構結合，打造智慧醫療環境。大型檢測儀器的控制主機系統、行動醫療推車及床邊電腦資訊電腦都是未來產品發展的重點。
5. Gaming 產業專用電腦平台：開發 Video Mixer 技術與遊戲機 PTS (Player Tracking System)系統平台、後台管理系統、影像處理及 Jackpot server 等，深耕垂直產業專業技術與整合能力。

四、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人工智慧物聯網、邊緣運算、智慧移動、AR/VR 及 5G 等技術將結合垂直應用市場，公司將持續推動數位轉型與全球區域化成長，制定形隨機能的集團組織發展，以永續經營為使命，打造國際觀經營視野的人才。規劃長期發展策略，實現在地化服務與區域性供應鏈，將技術能量移往前線，符合客戶彈性需求。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持續培植自身技術能量，專注特定垂直應用市場，投入更多軟硬體整合能力，以 Domain know-how 加值化服務帶領業績成長，並與 KA、DFSI 及經銷渠道等夥伴協同合作，共創產業聯盟生態系。重視公司治理與 ESG 責任，與合作夥伴共創雙贏、走出新局。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楊裕德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民國七十九年五月十一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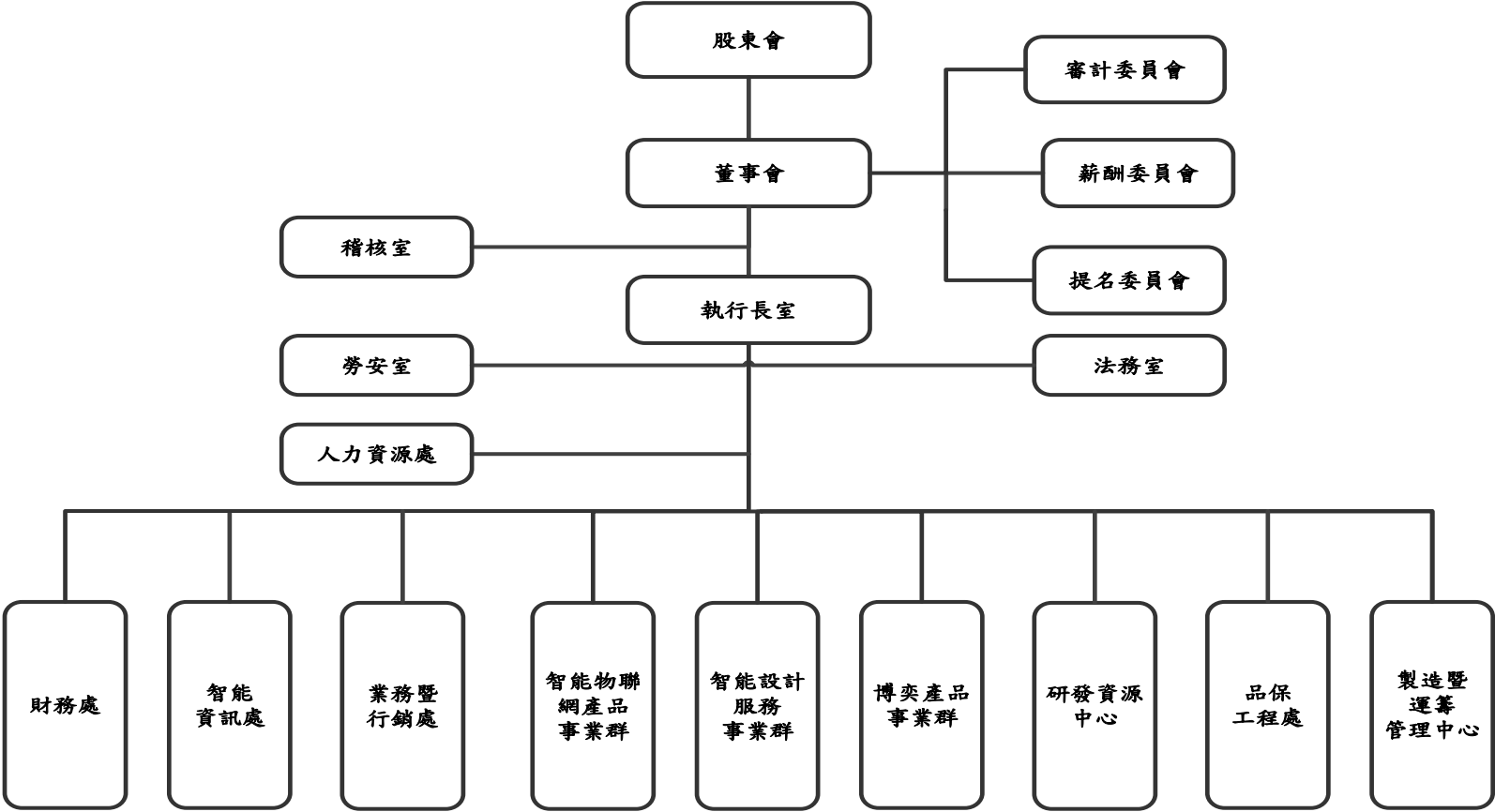
二、公司沿革

年 月	重 要 記 事
79 年 05 月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於新店區民權路，設立資本額 500 萬元整
81 年 04 月	設立美國子公司 AXIOM TECHNOLOGY, INC. U.S.A.
85 年 02 月	取得英國 SGS 認證公司之 ISO-9001 品保系統認證
86 年 07 月	於英屬維京群島設立 WILLY TECHNOLOGY CO.,LTD. (後來更改公司名稱為 AXIOM TECHNOLOGY (BVI) CO., LTD.)
88 年 01 月	股票公開發行
88 年 04 月	設立德國子公司 AXIOMTEK DEUTSCHLAND GMBH
91 年 12 月	公司英文名稱由 AXIOM TECHNOLOGY CO., LTD. 改為 AXIOMTEK CO., LTD.，同時修改公司 LOGO
93 年 09 月	設立大陸深圳子公司艾訊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93 年 12 月	由子公司大陸艾訊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設立上海及北京辦事處
94 年 02 月	投資益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4 年 04 月	以電子類股票在台灣正式掛牌上櫃
94 年 10 月	取得英國 SGS 認證公司之 ISO-14000 環境管理系統認證
96 年 06 月	投資力訊股份有限公司
97 年 10 月	艾訊電子(東莞)有限公司取得營業執照並成為中國地區營運中心
99 年 02 月	處分日本子公司 AXIOMTEK JAPAN, INC.全部股權
99 年 06 月	公司全面換發成無實體股票
99 年 10 月	取得英國 SGS 認證公司之 ISO-9001：2008 品質系統改版認證
99 年 11 月	取得勞委會 TOSHMS 台灣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認證
99 年 11 月	發行 99 年員工認股權憑證 2,000,000 股
100 年 03 月	取得英國 SGS 認證公司之 ISO-13485：2003「醫療器材業品質管理系統驗證」
100 年 03 月	結束清算子公司 AXIOM TECHNOLOGY TRADING(BVI) CO., LTD.
100 年 08 月	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首任召集人由獨立董事劉俊良擔任
101 年 07 月	總公司遷址至新北市新店區寶橋路 235 巷 4 號 8 樓
101 年 12 月	美國子公司 AXIOM TECHNOLOGY, INC. U.S.A. 以美金 360 萬取得 Suntron Corporation Embedded Computing Solutions (ECS) business unit.
104 年 06 月	成立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職權，首任召集人由獨立董事周志誠擔任
104 年 08 月	以低於時價發行 104 年員工認股權憑證 1,500,000 股
105 年 02 月	艾訊投資英鎊 18 萬元設立英國子公司 AXIOMTEK UK LIMITED
105 年 04 月	艾訊深圳及艾訊東莞兩家子公司整併
105 年 04 月	第二屆(104 年度)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艾訊排名級距為前 6%至 20%
105 年 10 月	艾訊與子公司力訊股份有限公司以 105 年 10 月 1 日為合併基準日進行簡易合併，艾訊為存續公司，力訊為消滅公司
105 年 10 月	解散清算子公司艾訊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105 年 10 月	成立提名委員會，由獨立董事林意忠、周志誠及董事長楊裕德等三名董事擔任委員，首任召集人由獨立董事林意忠擔任
105 年 12 月	艾訊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總額新台幣 4.2 億元
106 年 04 月	艾訊董事會通過以每股 94.50 元處分益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部股權 10,660,889 股予德商 ELEKTROPHOENIX GMBH 公司(係德商菲尼克斯公司(Phoenix Contact GmbH & Co. KG) 100%持有之子公司)
106 年 04 月	第三屆(105 年度)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艾訊排名級距為前 5%
106 年 07 月	艾訊投資日幣 3,000 萬元設立日本子公司 AXIOMTEK JAPAN CO., LTD.
106 年 11 月	艾訊總部遷移至新北市汐止區南興路 55 號 8 樓

年 月	重 要 記 事
107 年 02 月	台中辦事處遷移至台中市西屯區市政路 500 號 18 樓之 6
107 年 04 月	發行 107 年員工認股權憑證 1,600 仟股
107 年 04 月	第四屆(106 年度)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艾訊排名連續兩年蟬聯上櫃公司前 5% 名單
107 年 10 月	艾訊增資子公司 AXIOM TECHNOLOGY (BVI) CO., LTD.美金 110 萬
107 年 10 月	AXIOM TECHNOLOGY (BVI) CO., LTD. 增資子公司艾訊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港幣 850 萬元
107 年 11 月	艾訊投資宇集創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台幣 2,900 萬元，持股比例 26.7%
108 年 01 月	艾訊投資 AXIOTEK ITALIA S.R.L.歐元 158.6 萬，取得 100%股權
108 年 03 月	艾訊增資子公司 AXIOM TECHNOLOGY (BVI) CO., LTD.美金 219.4 萬元
108 年 03 月	AXIOM TECHNOLOGY (BVI) CO., LTD. 增資子公司艾訊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港幣 860 萬元
108 年 04 月	第五屆(107 年度)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艾訊排名連續三年蟬聯上櫃公司前 5% 名單
109 年 03 月	董事黃瑞南兼任本公司總經理一職
109 年 03 月	德國子公司 AXIOMTEK DEUTSCHLAND GMBH 喬遷至新址 Elisabeth-Selbert-Str. 21a, D-40764 Langenfeld, Germany
109 年 04 月	第六屆(108 年度)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艾訊排名連續四年蟬聯上櫃公司前 5% 名單
109 年 10 月	發行 109 年員工認股權憑證 4,300 仟股
110 年 03 月	日本子公司 AXIOMTEK JAPAN CO., LTD.喬遷至新址 3F, 1-7-11, Higashi Nihonbashi, Chuo-Ku, Tokyo 103-0004, Japan
110 年 04 月	第七屆(109 年度)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艾訊排名連續五年蟬聯上櫃公司前 5% 名單
110 年 06 月	艾訊深圳子公司喬遷至深圳市龍華區龍華街道清湖社區清湖村寶能科技園 7 棟 6 樓 B 座 GH 單位，工廠搬遷至廣東省東莞市清溪鎮青皇村青濱東路 105 號紫荊智造中心 15 棟 3 樓
110 年 07 月	艾訊公司第十二屆董事全面改選，選出七位董事，由林意忠、張壬池及于卓民當選獨立董事、並擔任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委員，提名委員會委員由于卓民、林意忠及楊裕德擔任
110 年 07 月	艾訊公司第三屆審計委員會推選張壬池獨立董事擔任召集人及會議主席
110 年 07 月	艾訊公司第五屆薪資報酬委員推選林意忠獨立董事擔任召集人及會議主席
110 年 07 月	艾訊公司第三屆提名委員會推選于卓民獨立董事擔任召集人及會議主席
110 年 11 月	以新台幣 5.5 億元購置汐止廠房
111 年 03 月	111 年第一季執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及可轉換公司債轉換增資，實收股本增資至新台幣 9 億 202 萬元
111 年 04 月	第八屆(110 年度)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艾訊排名連續六年蟬聯上櫃公司前 5% 名單
111 年 06 月	111 年度天下雜誌 2000 大企業調查排行出爐，艾訊排名第 557 名，較 110 年度下滑 5 名
111 年 08 月	111 年第二季執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增資，實收股本增資至新台幣 9 億 401 萬元
111 年 10 月	新北市政府經濟發展局核准汐止廠工廠登記
111 年 11 月	111 年第三季執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增資，實收股本增資至新台幣 9 億 1,023 萬元
111 年 12 月	111 年度合併營收 66.19 億元，年營收創下歷史新高紀錄
112 年 02 月	艾訊取得 110 年溫室氣體查證聲明書
112 年 03 月	112 年第一季執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增資，實收股本增資至新台幣 9 億 1,960 萬元
112 年 04 月	第九屆(111 年度)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艾訊排名連續七年蟬聯上櫃公司前 5% 名單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主 要 部 門	主 要 職 掌
稽核室	負責覆核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是否允當、有效運行並達到內部控制制度設計之控制效果，執行董事會通過之年度內部稽核計畫，並提供管理階層內部控制制度執行評估狀況、提出建議並追蹤改善情形。
執行長室	負責公司願景發展、經營策略、營運政策及策略投資等作業。
勞安室	負責員工工作環境與安全衛生制度之擬定、推動與執行。
人力資源處	負責員工招募、訓練、獎酬、績效評量及員工關係暨總務庶務等作業之規劃與執行。
法務室	負責審閱合約、處理訴訟爭議事項、管理智慧財產權及專利作業。
財務處	負責彙總、規劃、執行及管理有關會計、財務、稅務、投資、年度預算、信用管理和股務服務事宜。
智能資訊處	負責公司資訊系統架構之規劃與執行。
業務暨行銷處	負責全球市場開發與行銷業務之規劃與執行。
智能物聯網產品事業群	負責公司智能自動化、網路運算平台及智能交通解決方案產品規劃及市場開發。
智能設計服務事業群	負責公司智能零售、智能醫療暨解決方案產品及嵌入式設計服務產品規劃及市場開發。
博奕產品事業群	負責公司博奕系統及機台產品規劃及市場開發。
研發資源中心	負責韌體、BIOS 研發及無線通訊技術開發與產品管理。
品保工程處	負責維護品質管理系統、執行產品驗證、處理客戶問題及產品售後服務等活動，建立品質改善機制與推行品質改善活動。
製造暨運籌管理中心	負責公司產品零件採購、生產製造、測試組裝及倉儲運輸等營運管理，規劃策略性商品導入與採購作業及執行 EMS 業務，暨統籌集團全球供應鏈管理與運作。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資料

112 年 4 月 1 日

職 稱	國 籍 或 註 冊 地	姓 名	性 別 年 齡	選(就)任 日 期	任 期	初次選任 日 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 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 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 任本公 司及其 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 以內關係之其他 主管或董事			備 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長	中 華 民 國	楊裕德	男 61-70 歲	110.07.05	3	91.03.05	1,578,512	1.87	1,798,512	1.96	58,279	0.06	0	0.00	艾訊(股)公司創辦人、總經理及策略長 研華(股)公司自動化事業單位主管 輔仁大學電子工程系	註 1	無	無	無	無
董 事	中 華 民 國	研華(股) 公司	男 31-40 歲	110.07.05	3	92.06.30	22,495,984	26.65	25,542,984	27.78	0	0.00	0	0.00	研華 (股)公司策略投資處代表 台灣大學商學研究所碩士 美國伊利諾大學電機系	註 2	無	無	無	無
		代表人 劉蔚廷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無
董 事	中 華 民 國	蔡適陽	男 61-70 歲	110.07.05	3	104.06.03	408,000	0.48	1,408,000	1.53	120,000	0.13	0	0.00	精營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長 研華(股)公司共同創辦人 明新工專(明新技術學院)電子系 文化大學應用數學系(資訊系)	註 3	無	無	無	無
董 事	中 華 民 國	黃瑞南	男 61-70 歲	110.07.05	3	107.05.29	0	0.00	200,000	0.22	0	0.00	0	0.00	艾訊(股)公司總經理 研華(股)公司工業自動化事業群副總經理 屏通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淡江大學管理科學研究所碩士 台大資訊工程學系	註 4	無	無	無	無
獨 立 董 事	中 華 民 國	林意忠	男 61-70 歲	110.07.05	3	104.06.03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沃司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研華(股)事業群總經理及營運長 HP 電腦系統事業群台灣區副總經理 Tektronix 中國區總裁 成功大學電機系	註 5	無	無	無	無
獨 立 董 事	中 華 民 國	張壬池	男 71-80 歲	110.07.05	3	107.05.29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鴻泰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崇右企專會統科主任 臺北商專會統科主任 政治大學會計研究所碩士 中興大學會計系	註 6	無	無	無	無
獨 立 董 事	中 華 民 國	于卓民	男 61-70 歲	110.07.05	3	110.07.05	16,915	0.02	16,915	0.02	0	0.00	0	0.00	長庚大學工商管理學系特聘教授 政治大學企業管理學系教授 元大期貨(股)公司獨立董事 研華(股)公司獨立董事 元大銀行(股)公司獨立董事 美國密西根大學企業管理博士	註 7	無	無	無	無

註 1：(1)兼任艾訊股份有限公司策略長

(2)兼任下列公司董事長：AXIOMTEK DEUTSCHLAND GMBH、AXIOM TECHNOLOGY (BVI) CO., LTD.、AXIOMTEK JAPAN CO., LTD.、AXIOMTEK UK LIMITED

(3)兼任下列公司董事：AXIOM TECHNOLOGY, INC. U.S.A.、宇集創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註 2：(1)兼任研華股份有限公司策略投資處投資代表

(2)兼任下列公司董事長：傳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傳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雄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傳研物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兼任下列公司董事：德能科研股份有限公司、屏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科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傳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環研物聯股份有限公司、德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旭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研旭綠電股份有限公司、研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兼任下列公司監察人：研華智醫股份有限公司

註 3：(1)兼任下列公司董事長：精營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富迪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鈞莊綜合開發有限公司

(2)兼任下列公司董事：誠邦網絡股份有限公司、力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兼任下列公司監察人：研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兼任非營利組織國際創新創業發展協會總顧問

註 4：兼任艾訊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註 5：兼任沃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註 6：(1)兼任鴻泰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2)兼任良冠投資有限公司董事

註 7：(1)兼任長庚大學工商管理學系特聘教授

(2)兼任研華股份有限公司薪酬委員會委員

(3)兼任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1.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2 年 4 月 1 日

法人股東名稱(註 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 2)
研華股份有限公司	華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13.25%) 科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1.74%) 研本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1.60%) 劉克振(3.62%) 財團法人研華文教基金會(2.87%) 傳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2.53%) 莊永順(2.26%) 滙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遠望合夥人基金有限合夥投資專戶(1.93%) 滙豐託管首源投資人公司—斯圖爾特投資人亞洲太平洋領導永續基金(1.92%)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1.24%)

註 1：董事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 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率占前十名)及其持比率。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

註 3：法人股東非屬公司組織者，前開應揭露之股東名稱及持股比率，即為出資者或捐助人(可參考司法院公告查詢)名稱及其出資或捐助比率，捐助人已過世者，並加註「已歿」。

2.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2 年 4 月 1 日

法人名稱(註 1)	法人之主要股東(註 2)
華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台灣 ESG 永續高股息 ETF 基金專戶(4.94%) 施崇棠(4.05%) 滙豐託管希爾契斯特國際投資人國際價值股票信託投資專戶(3.41%) 國泰世華銀行託管專業聯盟公司投資專戶(2.78%) 花旗(台灣)受託管華碩存託憑證(2.64%) 元大台灣高股息基金專戶(2.44%)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2.08%) 滙豐託管希爾契斯特國際投資人國際價值股票集團信託投資專戶 (1.43%)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1.35%) 摩根銀行台北分行託管梵加德股票指數投資專戶(1.32%)
科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張美玲(32.93%)、劉克振(32.30%)、劉蔚志(1.38%)、劉蔚廷(1.34%)
研本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劉克振(18.77%)、財團法人研華文教基金會(10.08%)、張美玲(5.08%)、劉蔚志(1.00%)
財團法人研華文教基金會	研華股份有限公司(100%)
傳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劉蔚廷(5.32%)、黃慧麗(2.85%)、張美玲(0.62%)、張美月(0.10%)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部(100%)

註 1：如上表一主要股東屬法人者，應填寫該法人名稱。

註 2：填寫該法人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率占前十名)及其持比率。

註 3：法人股東非屬公司組織者，前開應揭露之股東名稱及持股比率，即為出資者或捐助人(可參考司法院公告查詢)名稱及其出資或捐助比率，捐助人已過世者，並加註「已歿」。

3.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性分析

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董事 楊裕德		艾訊(股)公司創辦人、總經理及策略長，具備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長於營運判斷、會計及財務分析、經營管理、危機處理、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能力與決策能力。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0
董事研華(股)公司 代表人：劉蔚廷		研華(股)公司策略投資處代表，具備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長於營運判斷、會計及財務分析、經營管理、危機處理、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能力與決策能力。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0
董事 蔡適陽		精營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長，研華(股)公司共同創辦人，具備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長於營運判斷、經營管理、危機處理、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能力與決策能力。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0
董事 黃瑞南		曾任研華(股)公司工業自動化事業群副總經理，具備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長於營運判斷、會計及財務分析、經營管理、危機處理、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能力與決策能力。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0
獨立董事 林意忠		沃司科技(股)公司董事長，曾任研華(股)事業群總經理及營運長，具備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長於營運判斷、經營管理、危機處理、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能力與決策能力。	獨立董事於選任前兩年及任職期間持續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所訂資格要件，包括但不限於以下：	0
獨立董事 張壬池		政治大學會計研究所碩士，經國家考試及格領有會計師證書，現任鴻泰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暨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長於會計及財務分析、危機處理、產業知識與決策能力。	1.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 除于卓民獨立董事本人持有公司股份 16,915 股，持股比例 0.02% 外，其他獨立董事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	0
獨立董事 于卓民		現任長庚大學工商管理學系特聘教授，曾任政治大學企業管理學系教授、研華(股)公司暨元大金控旗下子公司獨立董事及功能性委員，具備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長於營運判斷、會計及財務分析、經營管理、危機處理、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與決策能力。	3.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 最近 2 年未有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而取得報酬之情事。	1

註 1：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專業資格與經驗，如屬審計委員會成員且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者，應敘明其會計或財務背景及工作經歷，另說明是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註 2：獨立董事應敘明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註 3：揭露方式請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之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4.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董事會多元化之政策

本公司提倡、尊重董事多元化政策，為強化公司治理並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之健全發展，相信多元化方針有助提升公司整體表現。董事會成員之選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具備跨產業領域之多元互補能力，包括基本條件(如：國籍、性別、年齡及任職獨立董事年資等)、及專業知識與技能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專業資格與經驗。依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條明載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 A.營業判斷能力
- B.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 C.經營管理能力
- D.危機處理能力
- E.產業知識
- F.國際市場觀
- G.領導能力
- H.決策能力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落實情形如下：

職稱	多元化核心 姓名	基本條件							專業知識與技能								專業資格與經驗			
		國籍	性別	具有 身分	年齡			獨立董事 任期年資		營運 判斷	會計 及財 務分 析	經營 管理	危機 處理	產業 知識	國際 市場 觀	領導 能力	決策 能力	商務、 法務、 財務、 會計之 大專院 校教授	財務會 計專門 職業人 員	商務及 公司業 務所工 作之經 驗
					31- 40 歲	61- 70 歲	71- 80 歲	3 年 以下	4-8 年											
董事	楊裕德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V	V	V	V			V	
董事	研華(股)公司 代表人：劉蔚廷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V	V	V			V	
董事	蔡適陽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V	V			V	
董事	黃瑞南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V	V	V	V			V	
獨立 董事	林意忠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V	V	V			V	
獨立 董事	張壬池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V		V	V	
獨立 董事	于卓民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V		V	V	V		V	

衡諸本公司第12屆董事會7名董事成員(含3名獨立董事)，整體而言，已具備營業判斷能力、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經營管理能力、危機處理能力、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能力及決策能力等，暨公司業務所需之專業資格與經驗，本公司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多元化專業知識與技能，至少一名董事專業知識與技能長於財務會計，一名大專院校教授具企業經營管理專業知識，各董事皆具有不同產業及職務之專業背景與經驗。

本公司董事年齡介於35～72歲之間，獨立董事平均任期為5年，獨立董事連續任期均未超過三屆，董事成員皆為本國籍，其中2名董事具員工身分。除前述外，本屆董事成員皆為男性，未來將致力於提升女性董事占比目標。

董事多元化面向、互補及落實情形尚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條載明之標準；未來仍就視董事會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適時增修多元化方針，包括但不限於基本條件與價值、專業知識與技能等二大面向之標準，以確保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

(2) 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董事會7名董事成員，包含3位獨立董事佔董事會成員43%，獨立董事於選任前兩年及任職期間持續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所訂資格要件。董事間未具有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之關係符合證券交易法第26條之3第3項及第4項之規定。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除于卓民獨立董事本人持有公司股份16,915股，持股比例0.02%外，其他獨立董事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均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且未有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而取得報酬之情事，本公司董事會具有獨立性。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2年4月1日

職稱 (註1)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 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 等以內關係之 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黃瑞南	男	109.03.01	200,000	0.22	0	0.00	0	0.00	艾訊(股)公司董事 研華(股)公司工業自動化事業群副總經理 屏通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淡江大學管理科學研究所碩士 台大資訊工程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策略長	中華民國	楊裕德	男	79.06.01	1,798,512	1.96	58,279	0.06	0	0.00	艾訊(股)公司創辦人、總經理及董事長 研華(股)公司自動化事業單位主管 輔仁大學電子工程系	兼任下列公司董事長： AXIOMTEK DEUTSCHLAND GMBH AXIOM TECHNOLOGY (BVI) CO., LTD. AXIOMTEK UK LIMITED AXIOMTEK JAPAN CO., LTD. 兼任下列公司董事： AXIOM TECHNOLOGY, INC. U.S.A. 宇集創新科技(股)公司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張俊欽 (註3)	男	86.02.12	(註3)	-	(註3)	-	(註3)	-	雄鋒電子工業(股)公司開發部經理 政治大學 EMBA 碩士 中原大學電子工程系	無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會計及財務主管 公司治理主管	中華民國	許錦娟	女	99.05.03	286,000	0.31	0	0.00	0	0.00	麗臺科技(股)公司副總經理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經理 台灣大學 EMBA 碩士 政治大學會計研究所碩士	AXIOM TECHNOLOGY, INC. U.S.A. 董事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若男	女	105.11.01	125,000	0.14	0	0.00	0	0.00	鴻海精密工業(股)公司連接器事業群協理 台灣戴爾業務副總經理 亞太惠普行銷策略副總經理 美國密西根大學工業工程科	無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吳偉熊	男	100.07.01	250,000	0.27	0	0.00	0	0.00	承啟科技(股)公司研發處副處長 台灣科技大學電子系	無	無	無	無	無

職 稱 (註 1)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選(就)任 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 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 等以內關係之 經理人			備 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副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林中彪	男	96.01.08	989,172	1.08	0	0.00	0	0.00	得辰實業(股)公司副總經理 政治大學 EMBA 碩士 台北工專電子科	無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曹宸瑋	男	105.08.19	117,000	0.13	0	0.00	0	0.00	廣碩光電材料(股)公司產品經理 仁寶電腦工業(股)公司產品經理 興運科技(股)公司專案經理 淡江大學中國大陸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范奇文	男	105.08.19	125,759	0.14	0	0.00	0	0.00	聯合通商電子商務(股)公司業務經理 華夏科技(股)公司業務經理 景文技術學院電子工程科	無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 華 民 國	周經益 (註 4)	男	105.08.19	(註 4)	-	(註 4)	-	(註 4)	-	邁肯電腦工業電腦事業主管 春聲電腦企業(股)公司歐洲分公司總經理 政治大學政治系及法律輔系資格	無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 華 民 國	潘皇良	男	103.09.01	130,222	0.14	0	0.00	0	0.00	益網科技(股)公司 軟體研發部資深經理 上尚科技(股)公司研發部經理 清華大學電機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 華 民 國	謝榮祥	男	106.09.01	70,933	0.08	0	0.00	0	0.00	艾訊(股)公司品保資深經理 艾訊(股)公司研發經理 新埔工業專科學校電子科	無	無	無	無	無

註 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 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 3：已於民國 111 年 9 月 30 日退休並自內部人解任。

註 4：已於民國 112 年 2 月 28 日自內部人解任。

三、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一)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 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 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 10)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 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 稅後純益之比例(註 10)		領取來自子公司 以外轉投資事業或 母公司酬金 (註 11)
		報酬 (A)(註 2)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 (C)(註 3)		業務執行費用 (D)(註 4)				薪資、獎金及 特支費等(E) (註 5)		退職退休金 (F)		員工酬勞 (G)(註 6)						
		本 公 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7)	本 公 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7)	本 公 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7)	本 公 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7)	本 公 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7)	本 公 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7)	本 公 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7)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本 公 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7)	
董事長	楊裕德	0	0	0	0	1,761	1,761	25	25	1,786 0.30%	1,786 0.30%	9,546	9,546	0	0	0	0	0	0	11,332 1.88%	11,332 1.88%	無
董 事	研華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934	934	0	0	934 0.16%	934 0.16%	0	0	0	0	0	0	0	0	934 0.16%	934 0.16%	無
	代表人劉蔚廷	0	0	0	0	0	0	25	25	25 0.00%	25 0.00%	0	0	0	0	0	0	0	0	25 0.00%	25 0.00%	無
董 事	蔡適陽	0	0	0	0	934	934	25	25	959 0.16%	959 0.16%	0	0	0	0	0	0	0	0	959 0.16%	959 0.16%	無
董 事	黃瑞南	0	0	0	0	934	934	25	25	959 0.16%	959 0.16%	10,624	10,624	108	108	0	0	0	0	11,691 1.94%	11,691 1.94%	無
獨 立 董 事	林意忠	0	0	0	0	1,059	1,059	25	25	1,084 0.18%	1,084 0.18%	0	0	0	0	0	0	0	0	1,084 0.18%	1,084 0.18%	無
獨 立 董 事	張壬池	0	0	0	0	1,038	1,038	25	25	1,063 0.18%	1,063 0.18%	0	0	0	0	0	0	0	0	1,063 0.18%	1,063 0.18%	無
獨 立 董 事	于卓民	0	0	0	0	1,409	1,409	25	25	1,434 0.24%	1,434 0.24%	0	0	0	0	0	0	0	0	1,434 0.24%	1,434 0.24%	無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本公司董事酬金政策主要依「董事會績效評估作業程序」及「董事薪酬分配辦法」辦理。依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即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應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事酬勞，董事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每年董事酬勞提撥比例及金額由薪酬委員會依據公司營運績效、經營風險、發展趨勢及參考同業水準提議，並經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董事與獨立董事酬金分配，首先依據董事出席股東會、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評估，優先分配合理薪酬，次依擔任職務及功能性委員會委員內容予以加權計算，出席董事會並依出席情形額外的發車馬費，綜合言之，董事薪酬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績效評核及薪酬合理性均經提名委員會評估、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及董事會決議通過，並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以落實公司治理，期使有關董事薪資酬勞分配透明化、合理化及制度化。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0元

3.退職退休金係公司依法按月提繳之退休金。

- 註 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並分別列示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 註 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 註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 註 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 註 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 註 9：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 註 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 註 11：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 b. 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I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 c. 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註 12：本公司已於民國 104 年 6 月 3 日成立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之職務。
-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二)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 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 (C) (註 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 4)				A、B、C 及 D 等 四項總額及占稅 後純益之比例(%) (註 8)		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 外轉投資 事業或母 公司酬金 (註 9)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公司 (註 5)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總經理	黃瑞南	24,956	24,956	1,026	1,026	35,765	35,765	0	0	0	0	61,747 10.25%	61,747 10.25%	0
策略長	楊裕德													
副總經理	張俊欽 (註 10)													
副總經理	許錦娟													
副總經理	林若男													
副總經理	吳偉熊													
副總經理	林中彪													
副總經理	曹宸瑋													
副總經理	范奇文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等)，均應予揭露。

*退職退休金係公司依法按月提繳之退休金。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 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
低於 1,000,000 元	無	無
1,000,000 元(含) ~ 2,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2,000,000 元(含) ~ 3,500,000 元(不含)	無	無
3,500,000 元(含) ~ 5,000,000 元(不含)	張俊欽(註 10)、林中彪 曹宸瑋	張俊欽(註 10)、林中彪 曹宸瑋
5,000,000 元(含) ~ 10,000,000 元(不含)	楊裕德、林若男 許錦娟、吳偉熊 范奇文	楊裕德、林若男 許錦娟、吳偉熊 范奇文
10,000,000 元(含) ~ 15,000,000 元(不含)	黃瑞南	黃瑞南
15,000,000 元(含) ~ 3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30,000,000 元(含) ~ 5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50,000,000 元(含) ~ 10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100,000,000 元(含)以上	無	無
總 計	9	9

註 1：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 2： 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3： 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4： 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5： 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6： 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7： 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8： 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9： 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E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 10： 已於民國 111 年 9 月 30 日退休並自內部人解任。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註 1)	姓名(註 1)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 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 理 人	協 理	潘皇良	0	891	891	0.15%
	協 理	謝榮祥				
	協 理	周經益 (註 5)				

註 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獲利分派情形。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民國 92 年 3 月 27 日台財證三字第 0920001301 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財務部門主管
- (5)會計部門主管
- (6)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 4：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另應再填列本表。

註 5：已於民國 112 年 2 月 28 日自內部人解任。

(三)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		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111	69,991	69,991	11.63%	11.63%
110	51,892	51,892	13.27%	13.27%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分別為 11.63%及 13.27%，111 年支付薪酬總額增加及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減少，主要係 111 年度獲利總額增加所致。

2. 本公司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之關聯性：

本公司董事酬金政策主要依「董事會績效評估作業程序」及「董事薪酬分配辦法」辦理。依公司章程第二十七條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即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應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董事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

每年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提撥比例及金額由薪酬委員會依據公司營運績效、經營風險、發展趨勢及參考同業水準提議，並經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董事與獨立董事酬金分配，首先依據董事出席股東會、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評估，優先分配合理薪酬，次依擔任職務及功能性委員會委員內容予以加權計算，出席董事會並依出席情形額外酌發車馬費，綜合言之，董事薪酬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績效評核及薪酬合理性均經提名委員會評估、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及董事會決議通過，並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以落實公司治理，期使有關董事薪資酬勞分配透明化、合理化及制度化。

總經理、副總經理及經理人給付酬勞之政策，依據本公司相關薪資及獎金管理辦法及該職位於同業市場中的薪資水平、公司內該職位的權責範圍以及對公司設定之個人目標與關鍵結果(Objectives and Key Result; OKR)達成情形給付酬金。訂定酬金之程序，除參考公司整體的營運績效、產業未來經營風險及發展趨勢，亦參考個人的績效達成率(如公司營收、營業利益及稅前淨利暨OKR之達成率)及對公司貢獻度，而給予合理報酬，相關績效考核及薪酬合理性均經提名委員會評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及董事會決議通過，並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以謀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民國 111 年度董事會開會 5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席 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 出席率(%) 【B/A】	備 註
董 事 長	楊裕德	5	0	100	無
董 事	研華(股)公司 代表人：劉蔚廷	5	0	100	無
董 事	蔡適陽	5	0	100	無
董 事	黃瑞南	5	0	100	無
獨立董事	林意忠	5	0	100	無
獨立董事	張壬池	5	0	100	無
獨立董事	于卓民	5	0	100	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一) 民國 111 年 2 月 25 日董事會議案

1. 本公司經理人 110 年下半年度經營獎金案

表決情形：因涉及董事長兼策略長楊裕德及董事兼總經理黃瑞南之自身利益，董事長楊裕德及總經理黃瑞南於該案進行前先離席迴避，討論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請詳(註 3)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一) 本公司為健全公司治理及加強董事會相關職能，已依章程及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2 規定設置三位獨立董事，並自民國 100 年 8 月起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協助董事會執行相關薪酬管理；自民國 104 年 6 月 3 日起成立審計委員會，依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規定執行相關作業及代為行使監察人職權；為健全董事會功能及強化管理機制自民國 105 年 10 月 26 日起成立提名委員會。

- (二) 自民國 100 年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迄今，運作情形順暢。
自民國 104 年成立審計委員會，依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規定執行相關作業及代為行使監察人職權，運作情形順暢。
自民國 105 年成立提名委員會，運作情形順暢。
本公司秉持資訊透明的原則，於董事會召開後均將重要決議登載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以維護股東權利。
- (三) 本公司於 110 年 2 月 25 日經董事會通過成立「永續發展委員會」，並設立環境永續、企業社會責任(CSR)、公司治理、誠信經營及風險管理等工作小組，負責推動永續經營各項業務，「永續發展委員會」由總經理擔任主任委員，各工作小組長由總經理指定之，並由人資單位擔任議事單位，負責永續發展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及具體推動計畫之提出及執行。
- (四) 為提升董事會績效，本公司於 110 年委任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執行董事會外部績效評估，分別就董事會之組成、指導、授權、監督、溝通、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董事會之自律及其他如董事會會議、支援系統等八大構面，以開放式問卷完成公司自評、協會評估委員與專員共同進行書面審核及視訊訪評方式評估，協會已於 110 年 6 月 15 日出具董事會績效評估報告，並將執行情形及評估結果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年報。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註3：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1/01/01 ~ 111/12/31	董事會 之績效評估	提名委員會 召集人評估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5. 內部控制
每年執行一次	111/01/01 ~ 111/12/31	個別董事成員 之績效評估	董事成員自評	1.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 董事職責認知 3.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 內部控制
每年執行一次	111/01/01 ~ 111/12/31	功能性委員會 之績效評估	提名委員會 召集人評估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3.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4.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 內部控制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審計委員會成員專業資格及經驗

職稱	姓名	專業資格及經驗	主要經(學)歷
獨立董事	張壬池	政治大學會計研究所碩士，經國家考試及格領有會計師證書，現任鴻泰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具備商務、財務、會計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長於領導、會計及財務分析、危機處理且具有產業知識及國際市場觀。	鴻泰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崇右企專會統科主任 臺北商專會統科主任 政治大學會計研究所碩士 中興大學會計系
獨立董事	林意忠	具備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長於領導、營運判斷、經營管理、危機處理且具有產業知識及國際市場觀。	沃司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研華(股)事業群總經理及營運長 HP 電腦系統事業群台灣區副總經理 Tektronix 中國區總裁 成功大學電機系
獨立董事	于卓民	具備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現任長庚大學工商管理學系特聘教授，曾任政治大學企業管理學系教授及上市櫃公司獨立董事。長於領導、營運判斷、經營管理、危機處理且具有產業知識及國際市場觀。	長庚大學工商管理學系特聘教授 政治大學企業管理學系教授 元大期貨(股)公司獨立董事 研華(股)公司獨立董事 元大銀行(股)公司獨立董事 美國密西根大學企業管理博士

民國 111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 4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 註
獨立董事 (召集人)	張壬池	4	0	100	無
獨立董事	林意忠	4	0	100	無
獨立董事	于卓民	4	0	100	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交法 §14-5 所列事項	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 2/3 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第 03 屆 第 05 次 111.02.25	1.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含個體及合併報表)案	V	
	2.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	V	
	3. 民國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有效性暨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V	
	4.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案	V	
	5.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營運計劃案	V	
	6.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V	
	7. 本公司擬與花旗(台灣)商業銀行(以下簡稱「花旗銀行」)續約申請無擔保綜合授信額度美金 1,280 萬元及外匯暨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額度美金 20 萬元	V	
	8. 本公司擬對美國子公司 (AXIOM TECHNOLOGY, INC. U.S.A.) (簡稱 AXUS)向花旗(台灣)商業銀行(以下簡稱「花旗銀行」)申請綜合授信額度美金 200 萬元提供背書保證	V	
	9. 本公司汐止新廠裝修案	V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 所有獨立董事未有出具反對或保留意見。		
第 03 屆 第 06 次 111.04.28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含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1. 本公司民國 111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	V	
	2. 本公司擬與台新銀行續約申請新台幣借款及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額度	V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 所有獨立董事未有出具反對或保留意見。		
第 03 屆 第 07 次 111.07.28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含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1. 本公司民國 111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	V	
	2. 稽核主管調整案	V	
	3. 本公司取消對德國子公司背書保證案事宜	V	
	4. 本公司 111 年度及 112 年度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公費調整案	V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 所有獨立董事未有出具反對或保留意見。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含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審計委員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交法 §14-5 所列事項	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2/3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第 03 屆 第 08 次 111.10.27	1. 本公司民國 111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	V	
	2.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稽核計劃案	V	
	3. 本公司擬向玉山銀行申請無擔保綜合及中期授信額度新台幣貳億伍仟萬元整及衍生性金融商品曝險額度美金 50 萬元整	V	
	4. 本公司擬與華南銀行續約申請新台幣壹億伍仟萬元整及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額度美金 40 萬元整	V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 所有獨立董事未有出具反對或保留意見。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含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本公司無此情形，且各審計委員於會議中均充分表達其意見。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 本公司已自民國 104 年 6 月 3 日起由三位獨立董事成立審計委員會。

(二) 會計師每半年就核閱或查核本公司財務報告、調整、重分類分錄及 IFRSs 修訂遵循情形，暨針對公司證管法令、稅務法令及勞動法令等財稅綜合策略對公司的影響等議題，在審計委員會向獨立董事說明，若遇重大異常事項時得隨時召集會議。會計師每年並就公司重要關鍵查核事項與獨立董事溝通取得共識。

(三) 本公司稽核單位每月底前將上月份經確認之稽核報告寄送各獨立董事郵件信箱，並取得各獨立董事已收件回函，除確實將稽核報告及追蹤改善報告於稽核項目完成之次月底前交付各獨立董事查閱外，至少每季一次列席審計委員會向獨立董事說明上一季查核發現及改善情形，並將會議結果提董事會報告。內部稽核遇有『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修訂，並將有關內容先提審計委員會討論通過後，再呈董事會通過。

(四)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視需要直接以電子郵件、電話或會面方式進行溝通，溝通情形良好。

(五) 本公司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就公司財務報告及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方式、事項及結果等)已揭露於本公司網站公司治理專區審計委員會項下。

(六)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溝通情形摘要：

對象	日期	出席人員	溝通重點	處理執行結果
稽核主管	111.02.25 審計委員會	獨立董事：張壬池、林意忠、于卓民 稽核：藍巧紋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郭鳳薇協理、鄭巧欣經理	1.民國 110 年第四季稽核情形報告 2.各單位執行內部控制制度作業情形及自行檢查結果，對民國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等提請討論 3.就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議案與審計委員進行說明及討論	有缺失部份已即時改善 審議通過後提報董事會
	111.04.28 審計委員會	獨立董事：張壬池、林意忠、于卓民 稽核：藍巧紋	1.民國 111 年第一季稽核情形報告	有缺失部份已即時改善 審議通過後提報董事會
	111.07.28 審計委員會	獨立董事：張壬池、林意忠、于卓民 稽核：藍巧紋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馮敏娟會計師、鄭巧欣經理	1.民國 111 年第二季稽核情形報告	有缺失部份已即時改善 審議通過後提報董事會
	111.10.27 審計委員會	獨立董事：張壬池、林意忠、于卓民 稽核：茆裕盈	1.民國 111 年第三季稽核情形報告 2.民國 112 年度稽核計劃提請討論	有缺失部份已即時改善 審議通過後提報董事會
	111.02.18 111.03.08 111.04.08 111.04.29 111.05.31 111.06.30 111.07.29 111.09.02 111.09.29 111.10.31 111.11.30 111.12.27 內部稽核報告	每月底前將上月份經確認之內部稽核報告寄送各獨立董事郵件信箱	111 年 1 月份稽核及稽核追蹤報告 111 年 2 月份稽核及稽核追蹤報告 111 年 3 月份稽核及稽核追蹤報告 111 年 4 月份稽核及稽核追蹤報告 111 年 5 月份稽核及稽核追蹤報告 111 年 6 月份稽核及稽核追蹤報告 111 年 7 月份稽核及稽核追蹤報告 111 年 8 月份稽核及稽核追蹤報告 111 年 9 月份稽核及稽核追蹤報告 111 年 10 月份稽核及稽核追蹤報告 111 年 11 月份稽核及稽核追蹤報告 111 年 12 月份稽核及稽核追蹤報告	依據 110 年 10 月 28 日通過之 111 年度稽核計畫按月執行各項循環查核，並將查核結果及追蹤報告每月底前將上月份經確認之稽核報告寄送各獨立董事郵件信箱，並取得各獨立董事已收件回函

對象	日期	出席人員	溝通重點	處理執行結果
會計師	111.02.25 審計委員會	獨立董事：張壬池、林意忠、于卓民 稽核：藍巧紋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郭鳳薇協理、鄭巧欣經理	1.民國 110 年度個體及合併財務報表查核結果進行說明與溝通 2.最新財稅策略綜合報告：針對近期會計、審計、證券、稅務、股務及勞動法令之更新，暨其對公司之影響評估與因應對策進行說明 3.會計師針對審計委員所提問題進行說明	會計師就財報查核結果說明並與三位獨立董事進行討論，審議通過後提報董事會討論
	111.07.28 審計委員會	獨立董事：張壬池、林意忠、于卓民 稽核：藍巧紋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馮敏娟會計師、鄭巧欣經理	1.民國 111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核閱結果及 111 年查核計劃進行說明與溝通 2.最新財稅策略綜合報告：針對近期會計、審計、證券、稅務、股務及勞動法令之更新，暨其對公司之影響評估與因應對策進行說明 3.會計師針對審計委員所提問題進行說明	會計師就財報核閱結果說明並與三位獨立董事進行討論，審議通過後提報董事會報告

四、審計委員會之年度工作重點及職權事項：

- (一) 討論年度營運計劃及年度內部稽核計畫。
- (二) 修正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 (三) 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之處理作業程序。
- (四) 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 (五) 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 (六) 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 (七) 募集、發行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 (八) 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及評估會計師之獨立性。
- (九) 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 (十) 由董事長、經理人及會計主管簽名或蓋章之年度財務報告及須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第二季財務報告。
- (十一) 討論營業報告書以及盈餘分配之議案。
- (十二) 每季定期與稽核主管及每半年定期與會計師單獨溝通上一季稽核情形及財務報表查核/核閱計畫與執行結果。
- (十三) 其他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五、審閱財務報告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馮敏娟及吳漢期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前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業經審計委員會討論通過，認為尚無不合。

六、評估內部控制系統之有效性

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達成內部控制制度之目標。審計委員會認為公司的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系統是有效的，公司已採用必要的控制機制來監督並糾正違規行為。

七、委任簽證會計師

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九條規定，本公司應定期(一年一次/首次簽證)評估聘任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經本公司內部自行評估委任簽證會計師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馮敏娟及吳漢期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暨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聲明，並未發現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有可能影響獨立性之情事。111年7月28日第三屆第八次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馮敏娟及吳漢期會計師均符合獨立性評估標準，足堪擔任本公司財務及稅務簽證會計師。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於112年2月23日第三屆第九次審計委員會提報110年度審計品質指標(AQIs)報告，該事務所在專業性、品質控管、獨立性、監督及創新能力之AQIs五大構面評比均優於同業平均水準，審計品質指標(AQIs)報告提供一套衡量審計品質的量化指標，協助公司及審計委員會有效客觀的評估會計師事務所及查核團隊在提升審計品質的能力及承諾，以期強化公司治理並促進企業永續經營。

註1：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註2：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獨立董事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獨立董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本公司已訂定「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準則」，發言人為負責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之對應窗口，依程序執行。 本公司股務作業已委由專業股務代理機構辦理。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持股10%大股東及內部人每月均依規定向公司申報其持股變動情形，每季取得股權比例達5%以上之股東名單，並於每季財務報表及公司網站揭露最新主要股東名單。 每年亦於年報揭露前十大股東名單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之財務業務各自獨立，管理權責明確劃分，本公司已訂定「關係人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企業往來亦遵循內部控制及內部稽核等相關規定執行，有效控管風險。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本公司已訂定「艾訊股份有限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明訂禁止內線交易，暨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及其他管理作業內部控制制度『CB-103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等，保障投資人及維護本公司權益。 本公司每年至少一次對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辦理「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及相關法令之教育宣導。 本年度已於111年11月28日對現任董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事、經理人及受僱人進行相關教育宣導，課程內容包括重大訊息之保密作業，以及內線交易形成原因、認定過程及交易實例說明，並將相關資訊置於內部員工公告系統，員工可隨時參閱。 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內部人於獲悉公司財務報告或相關業績內容之日起之股票交易控管措施，包括(但不限於)董事不得於年度財務報告公告前三十日，和每季財務報告公告前十五日之封閉期間交易其股票。上述作業本公司111年自辦法修正後，每季對內部人進行宣導共計45人次。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V		本公司經董事會通過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在第三章「強化董事會職能」即擬訂有多元化方針。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之提名與遴選係遵照公司章程之規定，採用候選人提名制，遵守「董事選舉辦法」及「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以確保董事成員之多元性及獨立性，請參閱本年報「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第12頁)。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本公司已自100年8月29日起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自104年6月3日起設置審計委員會及自105年10月26日起設置提名委員會。本公司已於110年2月成立永續發展委員會，負責推動包括環境永續、企業社會責任、公司治理、誠信經營及風險管理等企業永續經營各項業務，普及永續經營的理念，達到全員參與，落實執行成效。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	V		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作業程序」，明定董事會績效評估之執行，應至少每三年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評估一次，董事會內部及外部績效評估結果，應於次一年度第一季結束前完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成。董事會績效自評，並由議事執行單位收集董事會活動相關資訊，分發予各董事及提名委員會召集人就各大面向評核項目依董事會實際運作狀況予以評分，再由議事單位將資料統一回收後，彙整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註2)，送交提名委員會審核，並提報董事會報告。本公司111年度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暨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績效評估結果業經董事及獨立董事分別完成自評，提名委員會審核完竣，作為薪酬委員會審議董事酬勞之依據，並於112年2月23日提董事會報告。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本公司每年定期(至少一年一次)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111年度業已取得簽證會計師出具之獨立性聲明，經本公司財務長評估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馮敏娟及吳漢期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皆符合評估標準(註3)，並未發現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有可能影響獨立性之情事，本公司並已將獨立性評估結果提報111年7月28日董事會審議通過。 112年2月23日第三屆第九次審計委員會請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提報110年度審計品質指標(AQIs)報告，委任之會計師事務所在專業性、品質控管、獨立性、監督及創新能力之AQIs五大構面評比均優於同業平均水準，協助公司及審計委員會於評估簽證會計師時，藉由一套衡量審計品質的量化指標，更有效客觀的評估會計師事務所及查核團隊於提升審計品質的能力及承諾，以期強化公司治理並促進企業永續經營。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	V		本公司業經107年4月26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指派許錦娟副總經理擔任公司治理主管管理監督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以保障股東權益並強化董事會職能。許錦娟副總經理已具備會計師資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格及公開發行公司從事財務、股務或議事等管理工作經驗達三年以上。公司治理主管主要職責為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及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 111年度業務執行情形如下： - 協助獨立董事及一般董事執行職務、提供所需資料並安排董事進修： (1)針對公司經營領域以及公司治理相關之最新法令規章修訂發展，定期通知董事會成員。 (2)檢視相關資訊機密等級並提供董事所需之公司資訊，維持董事和各業務主管溝通、交流順暢。 (3)獨立董事依照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有與內部稽核主管或簽證會計師單獨溝通有關公司財務業務之需要時，協助安排相關會議。 (4)依照公司產業特性及董事學、經歷背景，協助獨立董事及一般董事擬定年度進修計畫及安排課程。 - 協助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程序及決議遵法事宜： (1)向董事會、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報告公司之公司治理運作狀況，確認公司股東會及董事召開是否符合相關法律及公司治理守則規範。 (2)協助且提醒董事於執行業務或做成董事會正式決議時應遵守之法規，並於董事會將做成違法決議時提出建言。 (3)會後負責檢覈董事會重要決議之重大訊息發布事宜，確保重訊內容之適法性及正確性，以保障投資人交易資訊對等。 - 擬訂董事會議程於七日前通知董事，召集會議並提供會議資料，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議題如需利益迴避予以事前提醒，並於會後二十天內完成董事會議事錄。 4. 依法辦理股東會日期事前登記、法定期限內製作開會通知、議事手冊、議事錄並於修訂章程或董事改選辦理變更登記事務。 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之進修範圍、體系及其他進修事宜，參照「上市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規定辦理，111年度已完成12小時進修時數，其進修情形請參閱伍、營運概況有關勞資關係進修與訓練之說明。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對內建有員工熱線及申訴信箱，對外設有發言人制度，公司中英文網站建置投資人關係專區提供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投資人、外部客戶及供應商等)聯絡資訊，建立完善溝通管道，公司每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當年度辨識之利害關係人身分、關注議題、溝通管道及回應方式暨溝通情形，111年已於111年10月27日向董事會報告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註4)。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已委任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本公司已架設中英文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等相關資訊。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本公司已架設英文網站，並設有專人負責公司各項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已依規定設置發言人並報備主管機關。法人說明會召開資訊已放置於公司網站。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	V		本公司已分別於111年2月25日及112年2月24日上傳申報110年度及111年度合併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及個體財務報告，並均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每月合併營業收入資訊。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一)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 本公司以誠信對待員工，提供優於勞基法之福利，保障員工權益，除依法提供各項保險福利及退休金提撥外，額外提供團體保險及因公出差旅行平安險，每年實施健檢補助及醫療諮詢、採行彈性上下班制度，提供上下班交通車及補助停車位租金、設置健身房、瑜珈教室及補助員工社團活動暨不定期辦理各項藝文及康樂活動。此外，聘請護理師與特約醫師臨場服務，除例行性員工健康關懷與健康指導(新進、在職員工)、母性健康保護(懷孕期間、產後1年內)及異常工作負荷等作業外，亦提供同仁任何身心健康問題或是醫療問題諮詢服務，透過完整福利制度保障員工權益及善盡僱員關懷責任外，每年實施兩次績效評核，作為員工升遷、調薪、訓練發展及各項獎酬發放之依據，與員工建立起互信互賴之良好關係，保障同仁工作及生活安全，共同達成公司整體營運目標。 (二)投資者關係： 透過公開資訊觀測站充分揭露資訊，公司中英文網站建置投資人關係專區，提供各項財務業務、股東會、股利、股價及股務作業及公司治理等資訊，並透過股東會及發言人與投資人溝通。 (三)供應商關係：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要求與其代理商、供應商、客戶或其他商業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其內容宜包含遵守誠信經營政策及交易相對人如涉有不誠信行為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本公司與供應商密切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與本公司往來之主要供應商，艾訊均要求簽定『艾訊廉潔承諾書』以建立純淨誠信的長期交易關係，共同追求雙方業績之永續成長。 (四)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本公司重視與利害關係人彼此間權利及義務關係的平衡，已訂定「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準則」，分別就股東及投資人、外部供應商及客戶、暨內部同仁建立檢舉管道及對應窗口。公司中英文網站建置投資人關係專區提供利害關係人聯絡資訊，利害關係人得與公司進行溝通及諮詢，以維護應有之合法權益。 (五)董事進修之情形： 本公司董事進修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最低時數規定，請參閱(註5)。 (六)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依法訂定各種內部規章，進行各種風險管理及評估，請參閱柒、六風險事項分析及評估說明。 (七)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公司中英文網站建置投資人關係專區提供利害關係人聯絡資訊，與客戶保持密切聯繫，溝通客戶需求，利用Salesforce雲端應用程式與平台，有效經營客戶關係與管理專案進度。每年不定期舉辦產品發表會或解決方案研討會，增加客戶與公司之互動，另於公司網站平台提供產品介紹、解決方案、技術支援及產品服務等相關資訊，確保產品品質與客戶需求，提高客戶滿意度。 (八)本公司已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 (九)財務資訊有關人員相關證照： 請參閱(註6)。 (十)董事會成員及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規劃及運作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董事會成員之接班計畫及運作： 本公司經董事會通過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在第三章「強化董事會職能」即擬訂有多元化方針。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之提名與遴選係遵照公司章程之規定，採用候選人提名制，遵守「董事選舉辦法」及「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以確保董事成員之多元性及獨立性。 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就公司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除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基本條件與價值外，亦考量其專業知識與技能，包括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具有各種觀點、見解的多元化董事會將提升決策品質，並有益於公司股東和其他利害關係人。 本公司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多元化專業知識與技能，至少有一名董事專業知識與技能長於財務會計，一名大專院校教授具企業經營管理知識，各董事皆具有不同產業及職務之專業背景與經驗。 本公司自105年10月起設立提名委員會，負責建構及發展董事會及各委員會之組織架構，進行董事會、各委員會、各董事及高階經理人之績效評估，並評估獨立董事之獨立性。考量本公司董事人所需之專業知識，定期檢討應符合人數及條件，尋找及審查適任之人選資格，建議參考名單，提經董事會議定。提名委員會每半年定期評估經理人及內部稽核主管績效，提名委員會召集人每年一月底前完成評估董事會及各功能委員會績效評估，並向董事會建議是否需要進行替換，以確保董事會成員具有適當之專業知識、經驗和性別多元化，並透過檢討董事進修計畫和訂定董事之繼任計劃，落實執行「強化董事會職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之公司治理政策。 110年董事全面改選，政大于卓民教授新當選公司獨立董事，借重于董事企業經營管理專才及擔任各家公司獨立董事之產業經驗，提升董事會之決策品質。 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計畫及運作： 本公司規劃董事會成員及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人計畫，著重誠信、熱情與創新的人格特質，卓越的工作能力與認同公司價值觀也是必備的。 本公司效法日本知名企業家發展阿米巴利潤中心組織，培養具經營者眼光之人才，110年擢升范奇文協理及曹宸瑋協理為副總經理，與吳偉熊副總經理分別擔任公司三大產品事業群(BG)之經營主管，落實接班計畫與經驗傳承，讓本公司每個產品事業群(BG)主管都能以經營者的態度經營產品或市場，依據產業變化規劃調整組織及營運方向，不定期安排經營主管向董事報告其營運結果與未來策略規劃，透過與董事溝通過程，董事除可以提供精闢見解與建議及熟悉經營團隊成員外，尚可評核經營主管績效並列入未來接班人選規劃。 高階管理階層接班人之培訓內容包含分為核心、管理及專業能力，每年由人力資源單位規劃及輔以專案的program進行培訓與獎勵，維持企業競爭能力及培養接班人力。 本公司每年辦理年中workshop及年終Kickoff之活動，高階主管需對於公司整體營運成果與未來發展規劃提出報告，透過活動的準備，讓高階主管學習規畫公司未來策略，提升策略思維、績效管理、人才管理、組織變革、人才發展與領導傳承等能力。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定期檢討董事、經理人及稽核主管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以維持董事會成員及高階管理階層之專業及經驗度。此外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透過獎酬及財務工具的規劃，在企業留才方面能得有效以落實，留住優秀人才。 人資規劃培訓課程內容包含垂直與橫向團隊管理、情緒管理與紓壓及時間與目標管理等訓練，積極培養管理階層之接班人所需之領導及專業涵養。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題號	評鑑指標	說明
4.5	公司編製之永續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	本公司已規劃 112 年永續報告書取得第三方驗證，以提高資訊可靠性。
4.18	公司是否依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建議書(TCFD)架構，揭露企業對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治理情況、策略、風險管理、指標和目標之相關資訊？	本公司已規劃依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建議書(TCFD)架構來揭露。

註 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註 2：111 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報告：

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作業程序」，明訂董事會績效評估之執行，應至少每三年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評估一次，董事會內部及外部績效評估結果，應於次一年度第一季結束前完成，評估程序係先確定當年度受評估之單位、期間、範圍及方式，由議事單位收集董事會活動相關資訊，並分發填寫《董事會績效評估自評問卷》、《董事成員績效評估自評問卷》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自評問卷》等相關自評問卷，最後由統籌之議事單位將資料統一回收後，針對評估指標之評分標準，記錄評估結果報告，送交董事會報告檢討、改進。

內部績效評估：

本公司 111 年度董事會、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內部績效評估業經 112 年 2 月 23 日提名委員會審議整體運作尚稱優良，並已提報 112 年 2 月 23 日董事會報告。111 年度董事會內部績效評估結果彙總如下：

評估範圍	評估方法	評估面向	評估項目	平均分數	綜合評論
整體董事會績效評估	由董事會議事單位蒐集董事會活動相關資訊，並由提名委員會召集人評估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12	4.83	整體平均分數為 4.76 分，評定成績為優良，評估結果顯示本公司董事會整體運作情況尚稱完善，符合公司治理精神。
		2.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12	4.83	
		3.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8	4.88	
		4.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7	4.14	
		5.內部控制	7	5.00	
		合計	46	4.76	
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	由各董事會成員自行評估	1.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3	4.71	個別董事平均分數為 4.75 分，評定成績為優良，考核結果顯示本公司董事對董事會積極參
		2.董事職責認知	3	4.81	
		3.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8	4.66	
		4.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3	4.76	

評估範圍	評估方法	評估面向	評估項目	平均分數	綜合評論
		5.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3	4.86	與，各項考核指標運作之效率與效果均有正面評價。
		6.內部控制	3	4.81	
		合計	23	4.75	
審計委員會績效評估	由董事會議事單位蒐集審計委員會活動相關資訊，並由提名委員會召集人評估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	5.00	審計委員會平均分數為 4.95 分，評定成績為優良，考核結果顯示各功能性委員運作順暢有效，符合公司治理精神。
		2.審計委員會職責認知	5	5.00	
		3.提升審計委員會決策品質	7	5.00	
		4.審計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3	4.67	
		5.內部控制	3	5.00	
		合計	22	4.95	
薪資報酬委員會績效評估	由董事會議事單位蒐集薪資報酬會活動相關資訊，並由提名委員會召集人評估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	5.00	薪資報酬委員會平均分數為 4.95 分，評定成績為優良，考核結果顯示各功能性委員運作順暢有效，符合公司治理精神。
		2.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認知	5	5.00	
		3.提升薪資報酬委員會決策品質	7	5.00	
		4.薪資報酬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3	4.67	
		合計	19	4.95	
提名委員會績效評估	由董事會議事單位蒐集提名委員會活動相關資訊，並由提名委員會召集人評估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	5.00	提名委員會平均分數為 4.84 分，評定成績為優良，考核結果顯示各功能性委員運作順暢有效，符合公司治理精神。
		2.提名委員會職責認知	4	4.75	
		3.提升提名委員會決策品質	7	5.00	
		4.提名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4	4.50	
		合計	19	4.84	

外部績效評估：

本公司於 110 年 3 月委任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以下簡稱「協會」)執行董事會績效評估，該協會與本公司並無業務往來，具獨立性。本次評估資料檢示期間為 109 年 5 月 1 日至 110 年 4 月 30 日，分別就董事會之組成、指導、授權、監督、溝通、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董事會之自律及其他如董事會會議、支援系統等八大構面，以開放式問卷完成公司自評、協會評估委員與專員共同進行視訊書審作業及視訊訪評方式評估，協會已於 110 年 6 月 15 日出具董事會績效評估報告。

評估企業董事會的績效，可以釐清個別董事、功能性委員會和董事會間的角色和責任，亦可檢視公司發展的不同階段，董事會是否適切地關注重要的議題、投入足夠的資源，並以合適的方式來面對企業成長與永續經營相關議題。本公司已將協會出具之董事會績效評估報告、建議事項及本公司預計採行改善措施呈送 110 年 6 月 16 日董事會報告，協會評估報告之總評、建議事項及本公司預計採行改善措施彙總如下：

一、評估報告之總評

1. 公司主動委請外部專業獨立機構，進行董事會績效評估，希望藉由外部單位客觀之檢視，提供精進意見，充分顯示公司持續力求提升董事會效能之積極意願。
2. 公司依實際營運需求，早於法令規範自主設置提名委員會，而提名委員會成員超過半數為獨立董事，並由獨立董事擔任召集人，積極督導董事會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傳承繼任，可見公司推動公司治理之用心。
3. 公司每年召開兩次經營討論會議(Workshop & Kick off meeting)，檢視國內外營運情形、市場現況，並針對垂直市場、區域發展、客戶對焦等議題進行分析檢討，以調整營運方向，確實掌握公司策略與營運執行情形，董事與經營團隊的互動緊密，除定期會議外，董事之間及其與公司經營團隊之間平時以電子郵件、電話、Line 群組等方式即時溝通，充分發揮董事會指導與監督之職能。

4. 公司效法阿米巴利潤中心經營模式，鼓勵產品事業群之經營主管，以經營者的心態經營產品(市場)外，更藉由海外派駐培養國際經驗與歷練，有計畫地進行接班人培訓。透過每年年底安排經營主管向董事報告營運結果與未來策略規劃，董事亦參與提供指導與建議之溝通過程，董事除可熟悉經營團隊成員外，尚可評核經營主管績效，以作為列入未來接班人選之考量，足見董事會對高階經營主管繼任人選規劃的重視及用心。

二、 評估報告之建議事項及本公司預計採行改善措施

項目	評估報告之建議事項	本公司預計採行改善措施
1	公司重視董事會多元性，建議董事會組成除依公司業務發展需求、個別董事專長與產業相關經驗外，亦可將女性董事、其他領域背景及具有國際市場經驗等因素納入考量，作為未來選任董事會成員之依據。	本公司擬將女性董事、其他領域背景及具有國際市場經驗等因素納入考量，作為未來選任董事會成員之依據。
2	公司目前依不同類型利害關係人(如：股東與投資人、供應商與客戶、員工)，分別設置檢舉專線與信箱；然而吹哨者機制首重建立吹哨者與獨立董事之直接溝通管道，建議貴公司設置可由獨立董事(或審計委員會)同步接收之舉報信箱，進一步強化吹哨者機制之功能。	本公司已將外部舉報信箱增列獨立董事為收件者，同步接收舉報信件，強化吹哨者機制之功能。
3	公司海外營收比率佔整體營收近九成，因此海外稽核尤其重要，然近年疫情肆虐全球導致無法實地前往查核，建議貴公司研擬替代方案，以強化稽核效能。	本公司除要求子公司內控自評外，擬採行視訊遠端稽核方式，以強化稽核效能。

三、110年6月15日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出具之董事會績效評估證明書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會績效評估證明

茲證明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

委託本協會執行外部董事會績效評估服務專案

本協會委派三位評估專家

審閱公司自民國 109 年 5 月 1 日至 110 年 4 月 30 日期間相關文件

110 年 6 月 3 日與公司進行視訊訪評

110 年 6 月 15 日出具董事會績效評估報告

綜整本協會對公司董事會之總評與建議事項

特此證明



理事長

陳清祥

依照分層負責規定
授權單位主管執行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6 月 15 日

註 3：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標準

獨立性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是否符合獨立性
會計師及其審計小組成員是否未與本公司或董事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	是	是
會計師及其審計小組成員是否未與本公司或董事有密切之商業關係	是	是
會計師及其審計小組成員是否未與本公司有潛在僱傭關係	是	是
會計師及其審計小組成員是否未與本公司或董事有融資或保證行為	是	是
卸任一年以內之共同執業會計師目前或最近二年是否未有擔任本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是	是
會計師是否未對本公司提供可能直接影響審計工作的非審計服務項目	是	是
會計師是否未有擔任本公司之辯護人或代表本公司協調與其他第三人間發生之衝突	是	是
會計師及其審計小組成員是否未與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有親屬關係	是	是
會計師及其審計小組成員是否未有收受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價值重大之餽贈或禮物	是	是
會計師是否未持有本公司之股票	是	是
本公司是否已取具會計師之獨立性聲明	是	是

註 4：利害關係人身分、關注議題、溝通管道及回應方式、溝通情形

利害關係人身分	關注議題	溝通管道及回應方式	溝通情形
股東/ 投資人	經濟績效 廢汙水和廢棄物 環境法規遵循 供應商環境評估	聯絡窗口： 資深特別助理兼發言人 黃士青 電話+886-2-8646-2111 #8010 每年召開一次股東會 每年召開二次法人說明會 電話及電子郵件 公司網站利害關係人專區	111 年度發佈中英文重大訊息各 19 則及公告 14 則、受邀參加 2 次法人說明會。 公司中英文官方網站”關於我們”資訊揭露。
董事	經濟績效 社會經濟法規遵循	聯絡窗口： 財務長及公司治理主管 許錦娟 電話+886-2-8646-2111 #8600 每年至少召開五次董事會 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審計委員會 電話/LINE/電子郵件 內部稽核查核報告 會計師/稽核主管與公司治理單位溝通	111 年度召開 5 次董事會、4 次審計委員會、4 次薪酬委員會及 2 次提名委員會、不定期提供董事進修資訊及公司治理新聞剪報及宣導會資料參考、每年定期進行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宣導。
顧客	顧客的健康與安全 行銷與標示 顧客隱私 社會經濟法規遵循	聯絡窗口： 業務副總經理 林若男 電話+886-2-8646-2111 #8888 客戶滿意度調查 客戶業務檢討會議 每年召開二次互動研討會/國內外展覽 公司網站利害關係人專區	111年度臉書發佈產品、參展及論壇相關資訊54則，社群累計按讚次數1,084次以上，總追蹤人數1,107人以上。 自98年2月加入推特推文，已累積1,097則以上，並有將近429位跟隨者。 YouTube累計已上架145部影片，觀看次數達540,302次。 LinkedIn共有213位員工使用，並

利害關係人身分	關注議題	溝通管道及回應方式	溝通情形
			已6,619人以上關注。 INSTAGRAM累計貼文108則，並有278位追蹤者。
員工	經濟績效 勞/資關係 職業健康與安全	聯絡窗口： 人力資源處處長 許迪翔 電話+886-2-8646-2111 #8110 不定期公告內部網站各項資訊及電子郵件 職工福利委員會 部門會議/主管會議 員工意見信箱/員工熱線電話 內外部教育訓練	111年度內部公告24則。 每月定期通知教育訓練課程 每月定期發行艾訊電子報(內容包含財法專欄、產品創新、艾訊學院及福委會活動等)。 定期召開勞資會議。 自聘廠護及特約廠醫定期到廠服務及提供紓壓課程及健康講座。 不定期防疫宣導。
供應商	反貪腐 職業健康與安全 強迫與強制勞動 顧客隱私	聯絡窗口： 採購經理 劉秀華 電話+886-2-8646-2111 #3110 供應商 CSR 宣導與考核評鑑 供應商問卷調查 供應商現場稽核 公司網站利害關係人專區	每季一次針對品質、交期及服務進行供應商評鑑，並依評鑑結果分級決定後續與供應商往來的程度，定期稽核關鍵零件供應商。
政府	環境法規遵循 顧客的健康與安全 社會經濟法規遵循	聯絡窗口： 人力資源處處長許迪翔 電話+886-2-8646-2111 #8110 公司治理評鑑 不定期參與主管機關之政策討論會、座談會 電話及電子郵件 公文往來 電子郵件 新人入職引導訓練	第三~九屆(105~111年度)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艾訊七度蟬聯上櫃公司前5%(第一級名單)之名單。
其他(銀行、鄰近社區等)	經濟績效 反貪腐 勞/資關係	聯絡窗口： 人力資源處處長許迪翔 電話+886-2-8646-2111 #8110 積極參與各式民間社團與學術團體舉辦之論壇、研討會 電話及電子郵件 公司網站利害關係人專區 新人入職引導訓練	新進同仁皆會於到職日第一天的新人引導訓練中，明確告知艾訊的六大價值觀，其中之一即為“正直誠實”，我們恪守誠信務實及落實商業倫理經營理念，並贏得客戶信賴。 該引導訓練的內容中，亦會告知同仁，公司的環境政策、職安衛政策，都載明公司一切作業需遵循法規。

針對各利害關係人除以上聯絡方式外亦可透過以下發言人聯絡窗口與我們聯絡

發 言 人	
聯絡人	黃士青
職稱	資深特別助理
Email	skin.huang@axiomtek.com.tw
地址	221026 新北市汐止區南興路 55 號 8 樓
電話	+886-2-8646-2111 #8010
傳真	+886-2-8646-2555

註 5：董事進修之情形

職 稱	姓 名	訓練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起)	(迄)			
董事長	楊裕德	111/06/21	111/06/2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如何防範內憂_企業內部調查解析	3
		111/07/05	111/07/0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2030/2050 綠色工業革命	3
		111/10/05	111/10/0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永續經營不二法門－外部創新	3
董 事	劉蔚廷	111/06/22	111/06/22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暨企業永續經營研習班	3
		111/07/29	111/07/2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併購價值創造;跨國併購交易;併購整合管理	3
董 事	蔡適陽	111/08/23	111/08/2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財務資訊之解析及決策運用	3
		111/09/16	111/09/1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進階研討會-董事最容易忽略的財務資訊	3
董 事	黃瑞南	111/04/19	111/04/1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永續經營不二法門－外部創新	3
		111/08/23	111/08/2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財務資訊之解析及決策運用	3
獨 立 董 事	林意忠	111/09/23	111/09/2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虛擬世界大爆發：元宇宙與加密貨幣區塊鏈的未來發展	3
		111/11/15	111/11/1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經營權爭奪與預防策略分析	3
獨 立 董 事	張壬池	111/09/28	111/09/28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邁向淨零排放的碳管理趨勢與因應之道	3
		111/10/21	111/10/21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環境、社會與治理的會計與財務研究	3
獨 立 董 事	于卓民	111/05/05	111/05/0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管理心法從 CSR 到 ESG	3
		111/09/08	111/09/08	中華獨立董事協會	2022 獨董菁英研訓院-高階精鍊課程班	3

註 6：財務資訊有關人員相關證照

職 稱	姓 名	證 照
財務處副總經理 會計及財務主管 公司治理主管	許錦娟	會計師及格證書字號(七八)專高字第303號
內部稽核主管	茆裕盈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內部稽核師證書(證)字第9220100號

(四) 各功能性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112 年 4 月 20 日

身分別 (註 1)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2)	獨立性情形(註 3)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會成 員家數
獨立董事 (召集人)	林意忠	成功大學電機系學士學位，曾任研華(股)事業群總經理及營運長、HP 電腦系統事業群台灣區副總經理、Tektronix 中國區總裁，現任沃司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具備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超過 20 年，長於領導、營運判斷、經營管理、危機處理且具有產業知識及國際市場觀，且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主要經(學)歷請詳第 8 頁至第 9 頁董事資料之說明。	1.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 3. 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 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無此情形。	0
獨立董事	張壬池	政治大學會計研究所碩士學位，曾任崇右企專會統科主任、臺北商專會統科主任，現職為鴻泰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具備財務、會計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超過 20 年，經國家考試及格領有會計師證書，長於領導、會計及財務分析、危機處理且具有產業知識及國際市場觀且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主要經(學)歷請詳第 8 頁至第 9 頁董事資料之說明。	1.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 3. 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 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無此情形。	0

身分別 (註 1)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2)	獨立性情形(註 3)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會成 員家數
獨立董事	于卓民	美國密西根大學企業管理學博士學位，曾任政治大學企業管理學系教授、元大銀行(股)公司、研華(股)公司、元大期貨(股)公司之獨立董事，現任長庚大學工商管理學系特聘教授、研華(股)公司薪酬委員會委員、宜特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具備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超過 20 年，長於領導、會計及財務分析、營運判斷、經營管理及危機處理，且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主要經(學)歷請詳第 8 頁至第 9 頁董事資料之說明。	1.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未超過 1%以上。 3. 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 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無此情形。	1

註 1：請於表格內具體敘明各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相關工作年資、專業資格與經驗及獨立性情形，如為獨立董事者，可備註敘明參閱第 00 頁附表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一)相關內容。身分別請填列係為獨立董事或其他(若為召集人，請加註記)。

註 2：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 3：符合獨立性情形：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 6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註 4：揭露方式請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之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2) 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

本公司自民國 100 年 8 月 29 日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由三位獨立董事組成，委員會成員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對董事會負責，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 a.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經理人及稽核主管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b. 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經理人及稽核主管之薪資報酬。

(3)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 a.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 b. 本屆委員任期：民國 110 年 7 月 5 日至民國 113 年 7 月 4 日，民國 111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4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 註
召集人	林意忠	4	0	100	無
委 員	張壬池	4	0	100	無
委 員	于卓民	4	0	100	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註 1：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註 2：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c.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討論事由與決議結果，及公司對於成員意見之處理

薪資報酬委員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第 5 屆 第 04 次 111.02.25	1.本公司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提撥暨發放方式。
	2.本公司經理人 110 年下半年度經理人經營獎金案。
	3.本公司民國 110 年下半年度經理人及稽核主管績效獎金案。
	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討論董事長兼策略長楊裕德及董事兼總經理黃瑞南經營獎金時，楊裕德及黃瑞南已離席利益迴避，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含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 5 屆 第 05 次 111.03.24	1.本公司 110 年度經理人及內部稽核主管員工酬勞分配案。
	2.本公司 111 年度經理人獎酬規劃案。
	3.本公司 111 年經理人調薪規劃案。
	4.本公司 110 年度董事酬勞分配案。
	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含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 5 屆 第 06 次 111.07.28	1.本公司新任內部稽核主管薪酬案。
	2.本公司經理人 111 年上半年度經營獎金案。
	3.本公司經理人及內部稽核主管 111 年上半年度績效獎金案。
	4.本公司經理人及內部稽核主管 111 年薪資報酬調整案。
	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含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 5 屆 第 07 次 111.10.27	1.建議 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提撥比例。
	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含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2. 提名委員會成員資料及運作情形資訊

(1) 提名委員會成員之委任資格條件

本公司自民國 105 年 10 月 26 日起設置提名委員會，本委員會由董事會推舉至少三名董事組成之，其中應有過半數獨立董事參與。

董事加入本委員會之任期，除法令或本公司章程、規則另有規定者外，為董事會推舉之日起，至董事任期屆滿、辭任本委員會或董事之職務、或董事會另行推舉以代替原董事為本委員會成員之日止。

(2) 提名委員會之職責

本委員會秉於董事會之授權，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 a. 制定董事會成員及高階經理人所需之專業知識、技術、經驗及性別等多元化背景暨獨立性之標準，並據以覓尋、審核及提名董事及高階經理人候選人。
- b. 建構及發展董事會及各委員會之組織架構，進行董事會、各委員會、各董事及高階經理人之績效評估，並評估獨立董事之獨立性。
- c.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進修計畫及董事與高階經理人之繼任計畫。
- d. 訂定本公司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本委員會每年至少開會二次，成員於履行職權時，有利害關係者，應於當次委員會會議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如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委員會成員行使其表決權。本委員會成員之配偶、二親等內血親，或與委員會成員具有控制從屬關係之公司，就會議之事項有利害關係者，視為委員就該事項有自身利害關係。

(3) 提名委員會成員專業資格與經驗及運作情形

- a. 本公司之提名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 b. 本屆委員任期：民國 110 年 7 月 13 日至民國 113 年 7 月 4 日，民國 111 年度提名委員會開會 2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 註
召集人 (獨立董事)	于卓民	美國密西根大學企業管理學博士學位，曾任政治大學企業管理學系教授、元大銀行(股)公司、研華(股)公司、元大期貨(股)公司之獨立董事，現任長庚大學工商管理學系特聘教授、研華(股)公司薪酬委員會委員、宜特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具備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超過 20 年，長於領導、會計及財務分析、營運判斷、經營管理及危機處理。 主要經(學)歷請詳第 8 頁至第 9 頁董事資料之說明。	2	0	100	無
委 員 (獨立董事)	林意忠	成功大學電機系學士學位，曾任研華(股)事業群總經理及營運長、HP 電腦系統事業群台灣區副總經理、Tektronix 中國區總裁，現任沃司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具備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超過 20 年，長於領導、營運判斷、經營管理、危機處理且具有產業知識及國際市場觀。 主要經(學)歷請詳第 8 頁至第 9 頁董事資料之說明。	2	0	100	無

職 稱	姓 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A 】	備 註
委 員 (董事)	楊裕德	輔仁大學電子工程系學士學位， 本公司創辦人，曾任研華(股)公 司自動化事業單位主管，現任本 公司策略長。 具備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 經驗超過 20 年，長於領導、營運 判斷、經營管理、危機處理且具 有產業知識及國際市場觀。 主要經(學)歷請詳第 8 頁至第 9 頁董事資料之說明。	2	0	100	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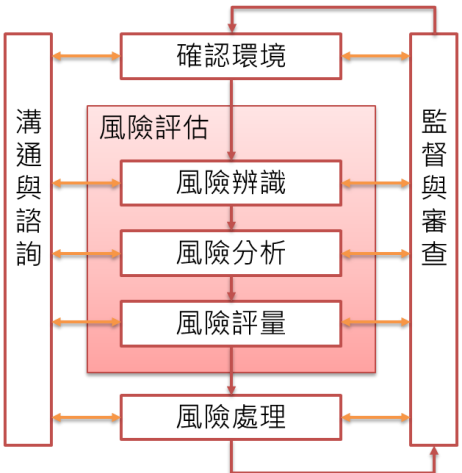
敘明提名委員會主要議案之會議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提名委員會成員建議或反對事項內容、提名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提名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提名委員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第 3 屆 第 02 次 111.02.25	1. 民國 110 年度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結果。
	2.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經理人及內部稽核主管之績效評估。
	提名委員會決議結果：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提名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含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 3 屆 第 03 次 111.07.28	1. 本公司經理人及內部稽核主管 111 年上半年度之績效評估案。
	提名委員會決議結果：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提名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含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註 1: 年度終了日前有提名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提名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註 2: 年度終了日前，有提名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提名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提名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督導情形？	V		1. 為協助董事會持續推動企業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等各面向風險評估與因應對策，以實踐永續經營之目的，本公司於110年2月25日經董事會通過成立「永續發展委員會」(註3)，並設立環境永續、企業社會責任(CSR)、公司治理、誠信經營及風險管理等工作小組，負責推動永續經營各項業務，「永續發展委員會」由總經理擔任主任委員，各工作小組長由總經理指定之，並由人資單位擔任議事單位，負責永續發展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及具體推動計畫之提出及執行。 2. 「永續發展委員會」各工作小組每年定期向董事會報告運作成效(含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以及利害關係人關切議題、具體推動計畫及執行情形，次年度整理完成永續報告書，放置公司網站供利害關係人查閱。111年10月27日已向董事會報告相關處理情形，董事會聽取經營團隊的報告(包含ESG報告)，董事會評判督導經營階層報告之管理方針、策略與目標制定及檢討措施，經常檢視策略的進展，並敦促經營團隊進行調整。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之規定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2)	V		1. 本公司「永續發展委員會」下設立風險管理工作小組負責擬定風險管理政策，規劃與執行公司風險管理相關作業。 2.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流程：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之規定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3. 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或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4)，且由董事會督導永續發展推動情形，並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年報。 110年永續報告書揭露資料涵蓋揭露期間為110年1月1日至110年12月31日，本公司在公司治理、企業承諾、環境保護以及社會參與之作法與績效，回應利害關係人的關注議題，艾訊永續報告書的邊界僅採計艾訊台灣之營運重要據點(汐止總部、北投廠)，另額外揭露台中辦事處之部分績效數據。 永續發展委員會依據永續報告書之重大性原則進行分析，各相關單位依據重大主題分析結果訂定管理方針，結合組織經營策略，為各項作業進行處理之目標中，並透過艾訊企業社會責任小組開會討論改善檢討，且不定期檢討與評估管理方針之有效性，做為公司之永續政策。積極鼓勵利害關係人以參與鑑別、理解和回應永續性議題和彼此的關注重點，及向利害關係人報告、解釋其決策、行動和績效並使利害關係人能夠評價組織的績效，藉此制定管理方針及績效衡量系統。 本公司董事會已訂有「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及「風險管理實務守則」，且併同運作情形均已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年報。(註4)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本公司已取得ISO-14001(環境管理國際標準)與ISO-45001(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的認證(註5)，並定期稽核與評鑑。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之規定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本公司致力於源頭改善，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以達成原物料減量及廢棄物減量目標，以降低對環境之衝擊(註4及註6)。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V		本公司面臨的潛在風險主要是環境層面，如：資源短缺、原物料成本增加等，為減緩氣候變遷，本公司致力於減少能源的消耗，訂有節水/節電/省紙及電腦回收再使用等節能措施(註4及註6)，請查閱本公司「2021企業永續報告書」(第六章環境保護第91頁)之說明。 https://www.axiomtek.com.tw/company/investor/2021_CSR_report.pdf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本公司每年統計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及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致力於減少能源消耗、環境保護的目標(註4及註6)，並於112年2月23日取得110年度溫室氣體查證聲明書。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本公司認同並自願遵循「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聯合國全球盟約」、「聯合國企業與人權指導原則」、「聯合國國際勞工組織」等國際公認之人權標準，杜絕任何侵犯及違反人權的行為，有尊嚴的對待及尊重所有同仁。本公司之「艾訊公司社會責任政策宣示」(註7)已揭露於公司網站。 本公司每二年定期透過關注社會重大議題、數據監控、問卷調查等方式，檢視自身營運、價值鏈、新商業活動(如併購、合資)與其他相關活動，以辨識、評估其中面臨風險之群體及潛在人權風險，根據潛在風險擬定人權議題控制計畫，並持續監督、改善計畫執行成果。 本公司人權管理政策及具體方案摘要如下： <table><tr><th>人權管理政策</th><th>具體方案</th></tr><tr><td>提供安全與健康的工作環境</td><td>詳第119頁勞資關係之「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td></tr></table>	人權管理政策	具體方案	提供安全與健康的工作環境	詳第119頁勞資關係之「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之規定
人權管理政策	具體方案							
提供安全與健康的工作環境	詳第119頁勞資關係之「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及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協助員工維持身心健康及工作生活平衡 公告艾訊公司社會責任政策宣示，並訂定及承諾勞動與人權政策。 安全的保護措施」 相關說明。 110 年度通過國際大廠 Amazon 委託第三方認證機構的 CSR 完整盡職調查，確保公司行為準則與「責任商業聯盟行為準則」(RBA Code of Conduct) 保持一致，112 年將再度接受評核。 艾訊公司社會責任政策宣示，請參閱註7。 持續執行外籍移工聘僱免付費原則，所有外籍移工來台仲介費、國內服務費、健檢費、簽證費等各項聘僱費用均由公司負擔，並由外籍移工自行保管其護照、印章、存摺等，以保障其公平就業及自由選擇僱傭之權益。 111 年度持續提供每位同仁有薪疫苗假，以保障勞工身體健康。目前第一劑施打率超過96%，第二劑施打率超過94%，第三劑施打率亦已超過70%。第四劑亦已超過14%，在公司鼓勵下，亦有同仁開始施打第五劑。	
			禁止強迫勞動、恪遵當地政府勞動法令	落實休假制度，鼓勵同仁注重工作與生活平衡。
			與供應商合約訂人權條款，	勞動與人權之要求已正式加入供應商評鑑表。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並落實實地稽核	
			勞動與人權之教育訓練 111年度完成台灣員工包含內外訓共151人次關於勞動與人權之教育訓練。 111年開始啟動海外子公司勞動與人權之教育訓練，已完成39人次。	
		V	本公司以成為幸福企業、善盡企業社會責任及照顧員工為目標，主要員工福利措施如下： <u>員工薪酬及與經營績效連結的獎酬制度</u> 1. 採固定年終獎金制度。 2. 依單位及公司整體績效，按季或半年發放績效獎金。 3. 一年兩次績效評核，每年定期調薪。 4. 依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即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應提撥百分之一到百分之二十為員工酬勞，每年分兩次發放。 5. 不定期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6. 實施員工持股信託，公司依員工自提金相對提撥30%獎勵金，截至112年3月計有289位員工加入艾訊持股會會員。 <u>員工福利措施</u> 1. 公司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每年依營業收入總額提撥0.15%之職工福利金，111年度公司提撥員工福利金超過新台幣765萬元，為同仁規劃執行各項福利制度，內容包含家庭日活動、旅遊補助、婚喪喜慶補助、傷病住院慰問、生育補助、運動競賽、部門點心基金、特約商店優惠及兼具藝術人文、運動健身、益智趣味等多元社團活動。 2. 汐止總部採彈性上下班制度，提供免費上下班交通車(新店線、中和線)。 3. 休假制度上，在固定的週休二日基礎上。對於同仁遇有育嬰、種大傷病、重大變故等情況，需要一段較長的時間休假時，也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能申請留職停薪，以兼顧個人與家庭照顧的需要。 其相關內容請詳本年報「伍、營運概況」章節中勞資關係員工福利措施之內容。 <u>職場多元化與平等</u> 在職場多元化與平等方面，實現男女擁有同工同酬的獎酬條件及平等晉升機會，並於111年女性管理人員比例為19%，女性職員平均占比為44%。落實該政策之具體情形如下： <table><tr><th>職務</th><th>男</th><th>女</th></tr><tr><td>操作員/助理員</td><td>1.03</td><td>1</td></tr><tr><td>專業技術職</td><td>1.19</td><td>1</td></tr><tr><td>基層主管</td><td>1.07</td><td>1</td></tr><tr><td>中高階主管</td><td>0.90</td><td>1</td></tr></table> 註1：年薪定義：含全年基本薪資與全年獎金 註2：統計範圍排除外籍移工 本公司主要的營運據點位在台灣總部，當地僱用不論男女員工，最低的每月敘薪皆高於法定基本工資10%~20%左右；且最低職等之男女員工平均月敘薪，更高於法定基本工資的16%~27%。 <table><tr><th>項目</th><th>台灣總部(註)</th></tr><tr><td>男性最低敘薪與法定基本工資比</td><td>1.15</td></tr><tr><td>女性最低敘薪與法定基本工資比</td><td>1.15</td></tr><tr><td>女性對應男性最低敘薪比</td><td>1.00</td></tr><tr><td>男性最低職等之平均薪資與法定基本工資比</td><td>1.28</td></tr><tr><td>女性最低職等之平均薪資與法定基本工資比</td><td>1.23</td></tr><tr><td>女性對應男性最低職等之平均薪資比</td><td>0.96</td></tr></table> 註：1. 最低敘薪定義為核薪單的全薪。111年台灣法定基本工資每月為新台幣25,250元。2. 統計範圍排除外籍移工。	職務	男	女	操作員/助理員	1.03	1	專業技術職	1.19	1	基層主管	1.07	1	中高階主管	0.90	1	項目	台灣總部(註)	男性最低敘薪與法定基本工資比	1.15	女性最低敘薪與法定基本工資比	1.15	女性對應男性最低敘薪比	1.00	男性最低職等之平均薪資與法定基本工資比	1.28	女性最低職等之平均薪資與法定基本工資比	1.23	女性對應男性最低職等之平均薪資比	0.96	
		職務	男	女																													
操作員/助理員	1.03	1																															
專業技術職	1.19	1																															
基層主管	1.07	1																															
中高階主管	0.90	1																															
項目	台灣總部(註)																																
男性最低敘薪與法定基本工資比	1.15																																
女性最低敘薪與法定基本工資比	1.15																																
女性對應男性最低敘薪比	1.00																																
男性最低職等之平均薪資與法定基本工資比	1.28																																
女性最低職等之平均薪資與法定基本工資比	1.23																																
女性對應男性最低職等之平均薪資比	0.96																																
			本公司職安政策為：遵法施教、溝通參與、管控風險、提升績效；以遵守國家相關的安全衛生法令規章及須遵守的其他要求事項，提供同仁安全與健康工作條件，消除危害及降低職安衛風險，防止發生與工作有關的傷害、不健康、疾病和事故，以保護全體員工與進入公司之供應商、承攬商及訪客之安全衛生；且持續改善安全衛生管理系統及安全衛生績效，對員工、供應商、承攬商施以必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要之教育訓練，以確保皆有安全衛生的認知及正確的行為，並鼓勵員工參與安全衛生管理及諮商，建立並維持公司高層與員工良好之溝通管道。 111年度通報職災案件數1件，職災類別為上下班交通意外，因勞工於上下班交通之通勤災害非屬職業安全衛生法所稱職業災害，故無須計入失能傷害頻率與失能傷害嚴重率計算。公司已不定期透過電子報方式宣導防禦駕駛等交通安全觀念，提醒同仁除遵守道路交通規則外，亦須留意周遭狀況，建立預判可能發生意外情境之準備心理，進而預先採取必要防禦動作以避免事故發生。 本公司已取得勞委會TOSHMS台灣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認證並每年定期辦理員工健康檢查及安全衛生講座。 本公司備有護理師常駐服務，及特約醫師至汐止廠區每次服務3小時，雙數月份至北投廠區每次服務2小時，除例行性執行員工健康關懷與健康指導、母性健康保護及異常工作負荷等作業外，如同仁有任何身心健康問題，都可預約安排諮詢服務。此外為達成職業安全衛生政策宗旨：重視員工安全、遵守職安法規，具體措施包括： 1. 落實新進人員職安訓練每人3小時。 2. 提升在職人員職安訓練每3年4小時。 3. 定期執行職安管理系統稽核每年1次。 4. 落實改善職安管理系統稽核每項缺失。 其相關內容請詳本年報「伍、營運概況」章節中勞資關係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措施之內容。 本公司提供相關內部及外部專業教育訓練以充實員工職涯技能。公司亦鼓勵員工評估自己的興趣、技能、價值觀及目標並和管理者溝通個人職涯意向，以規劃未來職涯計畫。其相關內容請詳本年報「伍、營運概況」章節中勞資關係進修與訓練之內容。 於每年定期之績效面談時，主管與員工共同討論並設定個人年度能力發展計畫，透過定期檢視與回饋，協助員工量身打造最佳發展計畫。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本公司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皆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訂有良好的售後服務程序，以保護消費者的權益。請查閱本公司「2021企業永續報告書」(第62頁)之說明。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本公司訂有供應商管理政策，採用環境標準篩選新製造商，要求所有供應商填寫環境管理與CSR問卷，並以各項環保、職安等基準來審查供應商資料，由此選擇優質且合格之供應商。供應商稽核評鑑作業及實施情形(註8)請查閱本公司「2021企業永續報告書」(第15頁至第18頁)之說明。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本公司111年度已依據全球報告倡議組織(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 GRI)發行的永續性報導準則(GRI Standards)完成編製「2021企業永續報告書」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惟此報告書尚未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之規定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訂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由董事長領導永續發展委員會，人力資源部統籌規劃，並成立各項作業小組，積極參與推動永續發展相關活動，111年度已依據全球報告倡議組織(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 GRI)發行的永續性報導準則(GRI Standards)完成編製「2021企業永續報告書」，各項運作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任實務守則」之規定。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本公司除了在追求環保產品開發外，致力成為一家重視並實踐珍惜環境生態的綠色企業，鑒於地球暖化，全球公民都有責任，透過活動參與，結合企業核心價值與企業營運做創新整合，推動企業志工服務善良文化，讓企業志工成為建構良好公民環境的重要資源，共同為關懷社會及改變世界盡一份心力。

本公司最近兩年度投入社會公益活動如下：

年度	月	日	項目
111	12	29	將全數義賣所募款項捐贈給“財團法人蘭智社會福利基金會”，指定作為興建“田心家園-磚瓦之愛”的用途，共計募款9萬元。
	12	22	於艾訊“文化藝廊”展出的“禪繞畫”畫家，以愛心捐贈12幅畫，提供給同仁公益義賣與募款，並全數賣出。
	12	22	向“台中市身障者福利關懷協會”購買“微笑天使”公益禮盒，提同仁樂捐與募款，一共訂購165盒。
	08	18	艾訊參加「玉山 ESG 永續倡議行動」。
	3	19	我愛淨灘 我愛海洋~艾訊生態保育之旅，親身體驗保護海洋的重要性，喚起守護海洋生態的觀念，共清理出塑膠類廢棄物15.3公斤、寶特瓶15.8公斤，共計31.1公斤。
110	12	24	平安夜北車送暖遊民。
	10	07~31	“芒果清零”支持在地小農，護持台灣農業幫助因疫情而受害的屏東枋山芒果農戶。

(二)本公司及員工最近兩年度公益行動參與人次及投入金額： 單位：新台幣元

對象	參與人次	111年度		110年度		
		公益義賣與募款	清理廢棄物	購買農產品	物資(食物、口罩、藥品及禦寒物品等)	現金
財團法人蘭智社會福利基金會	165位員工	90,000				
台中市身障者福利關懷協會		82,500				
淨灘	全體員工		塑膠類廢棄物15.3公斤、寶特瓶15.8公斤，共計31.1公斤			
枋山在地小農	全體員工			206,000		
北車遊民	88位員工				45,320	
花蓮少年兒童之家						4,000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支持文化發展策略方案			
為鼓勵員工接觸文化藝術活動，以及響應政府培養藝文消費習慣之政策，本公司鼓勵員工藝文消費，110年度響應「世界和平會」的「兒童戲劇慈善公演」活動，結合親子同樂、藝文欣賞與公益，讓參與的同仁除了享受怎共賞藝文的美好時光外，也能培養社會文化活動的共同參與感，此外亦贊助員工觀賞於111年6月25-26日台灣團體主辦之《明星養老院》舞台劇在台北國父紀念館大會堂之演出，共計79人投入費用53,720元。			
(四)本公司已完成「2021企業永續報告書」，110年3月並與BSI(英國標準協會台灣分公司)簽約，將於編製112度之永續報告書取得第三方驗證。			
(五)公司氣候相關資訊，請詳註9。			

註 1：執行情形如勾選「是」，請具體說明所採行之重要政策、策略、措施及執行情形；執行情形如勾選「否」，請於「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欄位解釋差異情形及原因，並說明未來採行相關政策、策略及措施之計畫。但有關推動項目一及二，上市上櫃公司應敘明永續發展之治理及督導架構，包含但不限於管理方針、策略與目標制定、檢討措施等。另敘明公司對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及其評估情形。

註 2：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註 3：永續發展委員會



成員	組織功能	利害關係人
環境永續小組	1. 環境政策與管理系統、污染防治、能源使用效率、產品環境責任、環境問題管理、職業安全與衛生政策之管理作業 2. 客戶服務與滿意、減少使用之原物料對環境之衝擊，研發綠色產品、產品品質與可靠性管理及客戶關係管理	員工、客戶、社會及供應商
CSR 小組	負責人力資源發展、人權管理、建立健康友善職場環境、生態保護、藝文慈善活動推廣及弱勢團體關懷	員工、政府
公司治理小組	公司治理管理、財務資訊揭露、法規遵循	投資人、政府
誠信經營小組	1. 協助將誠信與道德價值融入公司經營策略，並配合法令制度訂定確保誠信經營之相關防弊措施 2. 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訂定工作業務相關標準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 3. 規劃內部組織、編制與職掌，對營業範圍內不誠信行為風險較高之營業活動，安置相互監督制衡機制 4. 誠信政策宣導訓練之推動及協調 5. 規劃檢舉制度，確保執行之有效性 6. 協助董事會及管理階層查核及評估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防範措施是否有效運作，並定期就相關業務流程進行評估遵循情形，作成報告	員工、客戶、供應商及政府
風險管理小組	負責全公司風險事項之監控及追蹤	員工、客戶、供應商及政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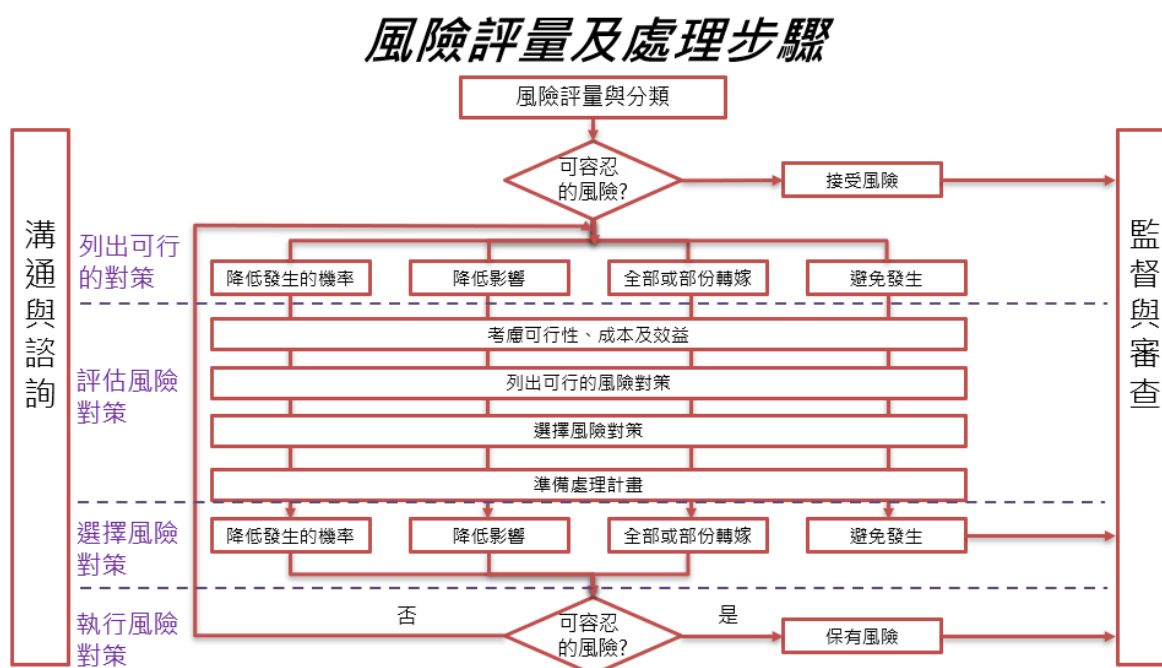
註 4：鑑別考量面邊界

艾訊以鑑別出每一個重大的關注議題為基礎，透過會議召集討論方式評估其衝擊並決定考量面在組織內部與外部之影響，分為組織內部邊界及組織外部邊界，組織內部邊界包含艾訊及其子公司，組織外部邊界對象包括客戶及供應商。

關注議題	邊界 考量面	組織內部邊界		組織外部邊界	
		艾訊	子公司	供應商	客戶
經濟	經濟績效	●	●		
	反貪腐	●	●	●	
環境	環境法規遵循	●			
社會	勞雇關係	●			
	勞/資關係	●			
	職業健康與安全	●		●	
	訓練與教育	●			
	員工多元化與平等機會	●			
	不歧視	●			
	強迫與強制勞動	●		●	
	顧客健康與安全	●			●
	行銷與標示	●			●
	顧客隱私	●			●
	社會經濟法規遵循	●		●	●

●具有重大性

風險評估及處理步驟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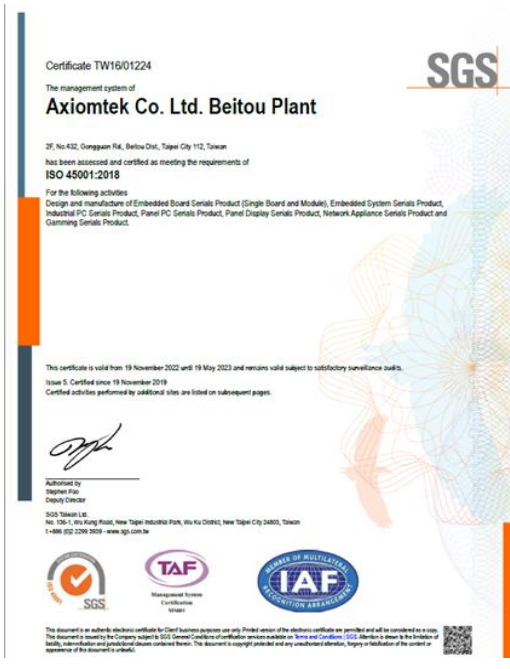


本公司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重大議題	風險分類	風險評估項目	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環境	環境保護及生態保育	環境污染防治	1. 遵守【廢棄物清理法】的相關規定，定期檢視產業對環境會產生的危害與衝擊。 2. 本公司自 2015 年取得「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認證，後續定期取得認證。 3. 嚴格要求遵守法律規定，並針對負責人員提供足夠的教育訓練 4. 每年訂定重點執行方案，並定時追蹤和檢討各項目標的進度，以確保目標達成。
	氣候變遷	災害防治 氣候變遷 未遵循環保、氣候及其他國際法規協議之風險	1. 各國的碳中和時程及要求目前已成為國內各企業關注之課題，由於國內外相關法令、時程及要求尚未完全定案，將持續關注，並在符合國內外時程規劃的前提下，完成相關作業。 2. 定期評估相關天然災害保險金額是否足夠。
社會責任	社會責任	職業安全	1. 本公司於 2016 年取得 OHSAS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認證後續定期取得認證。 2. 每年定期舉行消防演練及加強工安教育訓練，培養員工緊急應變和自我安全管理能力。 3. 要求徹底遵循各項工作 SOP。
		產品安全	1. 本公司產品遵守政府規範各項產品及服務法令，符合歐盟 RoHS 規範，無任何危害物質。冰經由嚴謹的品質管理系統，提供客戶穩定的產品品質，同事為確保客戶服務品質，提升客戶滿意度，設立客戶服務專線及溝通網站，每年定期進行客戶滿意度調查，加強和客戶之間的合作關係，藉由和客戶互利共榮的關係，成為企業永續發展的基石。 2. 加強設計人員的產品設計安全觀念。 3. 確認製造過程中完全符合規定。 4. 積極將產品申請安全規格測試及認證。 5. 投保產品責任險。
公司治理	社會經濟與法令遵循	營運風險	1. 檢視營運相關法規之遵循，並加強公司的遵法教育訓練。 2. 落實內部控制制度，每年定期執行內部控制制度自評，並出具內部控制聲明書。 3. 透過定期經營週會、月會及策略會議針對產業變化進行必要之討論及調整。 4. 每年定召開 ABP(Annual Business Plan)會議，針對來年及未來三年可能的技術、產品及產業變化進行討論，擬定策略，以因應環境變化。 5. 不定期與重要客戶舉辦 Partners Connect Event 了解客戶需求及市場變化
		財務風險	1. 財務單位隨時關注利率及匯率等金融市場相關資料變化，進行相關因應交易或避險作業。 2. 每週定期現金流量收支預估，並適時提出因應對策。 3. 與各銀行保持良好關係，確保銀行融資額度足以支應短中期之資金需求及降低資金取得成本。 4. 落實公司授信額度及逾期帳款管理，避免預期信用減損發生。
		資安風險	1. 對外網路設立防火牆，公司電腦均安裝防毒軟體，定期更新病毒碼並進行掃毒。 2. 員工上網進行網站過濾，避免連上有問題網站。 3. 公司使用 Microsoft365, Email 及重要檔案放置於微軟雲端，自動進行備份，即使被駭客加密亦可回溯加密前檔案。

重大議題	風險分類	風險評估項目	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4. 機房之緊急 UPS 於斷電時約可供應主機約四小時之電力。 5. 公司使用 Microsoft365, Email 及重要檔案放置於微軟雲端, 即使公司內部設備損壞, 員工仍可正常收發 EMAIL 及存取雲端檔案。 6. 公司內部主機定期備份, 依據備份 321 原則。 7. 每年定期向董事報告公司資安治理概況。
	強化董事職能、落實董事責任	強化董事會結構與運作	1. 設立公司治理主管, 協助董事了解法律責任及相關規範, 規劃董事持續進修議題, 每年洽請會計師介紹最新財稅及法令政策。 2. 為董事投保董事責任險, 以保障董事善盡管理人職責, 保障其受到訴訟或求償之情形。 3. 每年安排獨立董事與稽核主管及會計師單獨溝通。 4. 除每年定期進行內部董事績效評估外, 明定至少每三年執行外部評估一次。
	利害關係人溝通	利害關係人溝通	1. 重視利害關係人溝通, 每年定期向董事報告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 2. 建立各種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 積極溝通, 減少對立與誤解。 3. 為與利害關係人達到有效的溝通, 每兩年進行一次利害關係人問卷調查, 了解利害關係人在公司治理、環境、社會等相關議題之關注程度。

註 5：認證訊息

類別	環境管理系統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
認證名稱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	ISO4500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
頒證單位	SGS	SGS
認證日期	2004/10/14	2016/12/11
有效期間	2022/10/14-2025/10/14	2022/11/19-2023/05/18
證書		

註 6：溫室氣體盤查、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一、環境管理政策

艾訊的環境政策為「環保無限、資源永續」本公司秉持著政策和有限的資源下，透過全員的參與，不斷改善、提昇工作方法、管理技能，使公司的產品、服務品質、環境管理皆能滿足客戶的需求，亦將年度環境政策、目標、達成措施提列如下：

環境政策	
政策宗旨	環保無限、資源永續
政策目標	1.勞工作業環境測定合格率 100% 2.飲用水水質檢測合格率 100% 3.用電度數節能每年下降 1.5% 4.溫室氣體減量每年下降 1.5% 5.節約用水人均用水每年下降 1.0% 6.不可回收的事業廢棄物比例比上一年度減少 1.0%
達成策略	嚴格遵守環保法規、落實環境教育管理、降低地球環境衝擊
達成措施	1.落實勞工作業環境測定每年 2 次 2.落實飲用水水質檢測每年 4 次 3.監控檢討每月用電/用水度數 4.監控檢討全年度溫室氣體/廢棄物產出量

艾訊自民國 95 年開始全面導入無鉛製程，為避免生產設備交互汙染，於導入時即統一更換無鉛 Wave Flow，於製程中為避免錫煙對作業人員的危害，在迴焊爐、錫爐、修補區皆有設置抽風設施，其製程中會有廢棄錫渣的產生，艾訊的廢錫渣回收機制為每 2 小時以人工回收，回收後集中由公司簽約合格之廢棄物清運廠商處理。

二、能源使用

(一)能源使用盤點

1. 電力

艾訊在生產以及企業運作所產生的能源消耗，電力使用為主要動力來源，從能源密集度的角度觀察，依據用電量度數與用電人數算出人均用電，可以看出民國 111 年度人均用電有下降的趨勢，探討其用電度數下降的原因是公司執行節電措施，當員工下班設定保全鎖定時會自動斷電關閉空調，使得民國 111 年度整體用電下降了 559,504.8 百萬焦耳，較上一年度下降 5.63%。

年度	111 年	110 年
年度用電百萬焦耳	9,374,158.8	9,933,663.6
用電人數	606	589
人均用電百萬焦耳/年	15,469	16,865

2. 水資源

艾訊的製程中無需用水亦不會產生工業廢水，因此用水均為日常生活用水。由於公司所在地為公共園區，並非公司私有廠區，因此難以進行回收再利用，排放則完全交由所在園區負責集中處理及排放。

檢視這些年來用水度數趨勢，可以看出民國 111 年度人均用水有微幅上升的趨勢，探討其用水度數微幅上升的原因是民國 110 年因疫情員工分流居家上班以致用水

量較少，且 111 年回歸公司正常上班後加強宣導防疫勤洗手觀念，以致人均用水微幅上升。

年度	111 年	110 年
用水度數	9,357	8,888
用水人數	606	589
人均用水/年	15.44	15.09

3. 溫室氣體

除用電與水資源的統計之外，艾訊自民國 104 年起由環境小組統籌辦理 ISO14064 溫室氣體盤查作業，盤查之營運邊界包含直接溫室氣體排放源(範疇 1)、能源間接溫室氣體排放源(範疇 2)，及其他間接溫室氣體排放源(範疇 3)所涵蓋項目，如下：

範疇	類別	設備別(排放源)
Scope 1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	固定燃燒源： 指固定式設備之燃料燃燒， 如：緊急發電機等。	無此類設備
	移動燃燒源： 指交通運輸設備之燃料燃燒， 如：汽車。	公務車_汽油/柴油 (CO ² 、CH ⁴ 、N ² O)
	逸散排放源： 指有意及無意的排放，如：從設備之接合處、密封處之洩漏或從廢水處理場逸散的甲烷；消防設備逸散的二氧化碳；空調、冷氣、家用冷凍設備逸散之 HFCs。	CO ² 滅火器(CO ²) 飲水機、冷氣、冰箱、公務車空調、乾燥機、Chamber(HFCS) 化糞池(CH ₄)
Scope 2 能源間接溫室氣體排放	來自於外購的電力、熱、蒸汽或其他化石燃料衍生能源產生之溫室氣體排放。	外購電力(CO ²)
Scope 3 其他間接溫室氣體排放	如：員工商務旅行；經由第三者團體文件包裹或廢棄物之運輸；外援活動、外包製造與授權經銷商；當溫室氣體排放點發生在設施邊界之外的排放源或設施，其排放來自設施所產出之廢棄物；員工通勤往來工作場所(包含於非能源原物料的排放)。	文件包裹委外運輸—汽、柴油(CO ² 、CH ⁴ 、N ² O)、冷媒(HFCs) 廢棄物委外清運—汽、柴油(CO ² 、CH ⁴ 、N ² O)、冷媒(HFCs) 員工上下班及出差—汽、柴油(CO ² 、CH ⁴ 、N ² O)、冷媒(HFCs) 販賣機—冷媒(HFCs)

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溫室氣體盤查結果如下，以盤查結果來看由組織邊界外部所提供的電力所產生的溫室氣體排放佔整體排放量之 89.38%，基於艾訊愛地球的理念，艾訊訂立出溫室氣體減量策略，每年要比前一年下降 1.5%以達到省電/減少溫室氣體排放的目的。

年度	範疇 1				範疇 2	範疇 3	總排放 當量 (公噸 CO2e/年)
	固定 排放	製程 排放	移動 排放	逸散 排放	能源間接 排放	其他間接 排放	
110	0.00	3.63	7.07	89.35	1,495.23	320.04	1,915.32
111	0.00	(註)	6.70	158.65	1,391.53	(註)	1,556.88

註：民國 111 年度盤查認證數據尚在統計進行中，預計民國 112 年下半年出具完整盤查報告書。

檢視監控結果，民國 111 年度溫室氣體排放量 1,556.88 公噸 CO2e，民國 110 年溫室氣體排放量 1,915.32 公噸 CO2e，總排放量較上年度下降 358.44(公噸 CO2e/年)，下降 18.71%，檢視其排放量大幅下降主要係艾訊已出具民國 110 年度之溫室氣體盤查報告書，排放數據接受第三方盤查認證後有所更新，故造成兩年數據差異。

(二)氣候變遷與減少能源的消耗

艾訊愛地球，隨時關注氣候變遷的議題並致力於減少能源的消耗，自民國 104 年巴黎協議通過起，全球對於氣候變遷與能源管理議題正式踏入嶄新階段，不升溫超過攝氏 2 度成為全球刻不容緩的管理議題，身為製造產業的一份子，節能環保共同降低溫室氣體排放亦是我們的重要責任，為了達到減少能源消耗的目標，艾訊訂有以下節水/節電/省紙及電腦回收再使用等節能措施。

節水節電 措施	1. 照明設備更換省電燈具。 2. 使用遮陽簾減少日曬。 3. 空調出風口加裝循環扇，調節室內溫度(北投廠 1 樓)，減少壓縮機啟動頻率。 4. 宣導午休及下班時間關閉未使用電源。 5. 調高空調主機冰水溫度，減少壓縮機啟動頻率，避免資源浪費。 6. 非上班時段飲水機設定休眠功能，減少電力耗用。 7. 空調主機之冰水管路保溫措施施作。 8. 了解實際用電狀況，統計各區域電力統計做為改善依據。 9. 廁所使用省水龍頭。
省紙與 其他措施	1. 導入電子簽核系統，文件簽核數位化、技術文件資料數位化、宣導內部紙張列印應雙面使用，並善用二手紙，以達到省紙目的。 2. 名片之標準格式不印傳真號碼，以電子檔案傳輸取代傳真機紙張列印。 3. 除內部同仁一律使用自己的環保杯外，來訪客戶亦使用環保杯，減少紙杯之使用。 4. 宣導垃圾分類，增加可回收資源之數量，減少一般垃圾數量。 5. 鼓勵員工上下班搭乘大眾交通工具或共乘。 6. 宣導員工使用環保餐具，減少垃圾產生及相關資源耗用。 7. 捐贈汰換且尚可使用之 PC 或 NB 與相關機構，供弱勢團體使用。

(三)廢棄物處理與資源回收

艾訊盤查廠內會產生的廢棄物種類共分為：一般生活廢棄物、一般事業廢棄物、有害事業廢棄物等 3 大類，對此 3 大類廢棄物各有其不同的管理模式如下表所示：

分類	廢棄物內容	處理方式	最終處理方式
一般生活廢棄物	廢紙/玻璃瓶/塑膠類/鐵鋁罐	汐止廠-管委會 北投廠-專人回收	再利用
	餐盒/生活垃圾/廚餘	汐止廠-管委會 北投廠-委託合格清除處理業者處理	衛生掩埋 焚化處理 肥料用途
一般事業廢棄物	料帶/靜電帶/保麗龍/膠管/空錫膏罐/打包帶/廢棄零件/廢棄主板/木頭棧板...	委託合格清除處理業者處理	衛生掩埋 焚化處理
有害事業廢棄物	PCB 廢板邊	委託合格清除處理業者處理	衛生掩埋 焚化處理

艾訊亦每年會對廢棄物的承攬商進行關切，若承攬商有違約或是違反政府法令的情事，會採取相對的處置或輔導或汰換，民國 111 年度並無廢棄物承攬商發生重大違約或是違法的事項。

1. 一般生活廢棄物

艾訊汐止總部與北投廠區產生之生活垃圾有不同的處理方式，汐止總部委由大樓管委會收集處理，北投廠區為獨立建物故委由專人回收與委託合格清除處理業者處理，並規定將一般生活廢棄物統一分為一般垃圾、資源垃圾(廢紙類、玻璃瓶、塑膠類、鐵鋁罐)，一般生活廢棄物除了可資源回收再利用之廢棄物外，一般垃圾則以衛生掩埋或焚化方式處置，檢視一般生活廢棄物的年度清除合約重量如下：

廠區	合約重量/月	處理方式
汐止總部	2.0 公噸	大樓管委會 委託合格清除處理業者處理
北投廠	2.2 公噸	專人回收 委託合格清除處理業者處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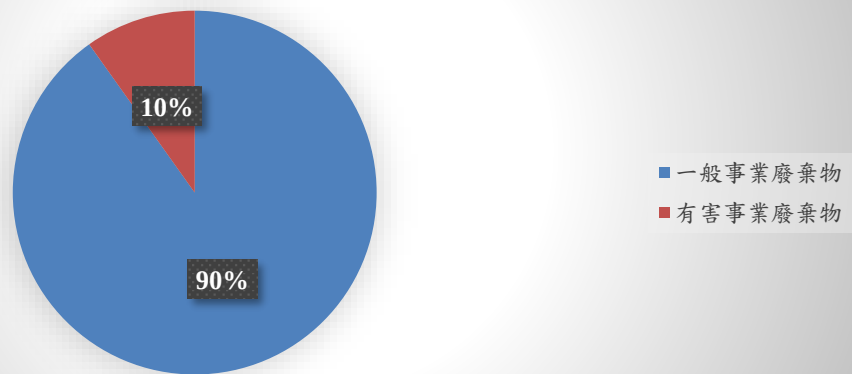
2. 一般事業廢棄物

艾訊盤查廠區會產生的事業廢棄物種類共分為：一般事業廢棄物(可回收)、一般事業廢棄物(不可回收)、有害事業廢棄物(列管廢棄物)等 3 種，所有廢棄物皆委由合法之清除及處理廠商協助處理，如為事業廢棄物必須向環保署申報委託或共同處理三聯單，不同類別廢棄物處理後將依法令規範進行販售使用、回收、焚化或衛生掩埋。

艾訊除了將事業廢棄物委由合法廠商清除處理之外，也十分關心廠商最終的處置方式，檢視廠商廢棄物的最終處置流程後才能安心的允以委任之。

艾訊民國 111 年度之廢棄物產出量約為 61.07 公噸，如下圖所示，由於艾訊以 SMT/DIP 組裝/測試製程為主，因此有害事業廢棄物比重較低，產出量約為 6.8 噸，約占整體廢棄物 10%；而一般事業廢棄物總產出量約為 57.28 噸，占整體比例逾 90%。艾訊生產過程中產出之有害事業廢棄物大宗為 PCB 廢料，未來將持續提升製程良率，減少 PCB 廢料之產出，達到工業減廢相關成效。

111年度事業廢棄物產生比例



艾訊亦將「不可回收事業廢棄物比例比上一年度減少 1.0%」列為年度減廢目標，監控這三年間產出不可回收廢棄物的產出量如下，民國 111 年度較 110 年度增加了 18.73 公噸，經探討其產出總量持續攀升的原因為 111 年度的產能與產出數量大幅提升，且廢棄物回收市場改變，大多廠商已不回收塑料所致。

年度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產出總量(公噸/年)	33.66	38.55	57.28
增/減量(公噸/年)	基準	+4.89	+18.73

三、環保法規遵循

艾訊自成立迄今，未有涉及重大違反環境法律和法規情事，艾訊於汐止總部與北投廠都有導入 ISO 14001 環境管理系統，以確保追求營運的同時，也嚴格要求環境管理，遵守當地政府的環境法規是艾訊對於環境管理標準的最基本要求，因此我們以零環保違法事件為永續發展的基本目標，管理策略包含定期辦理環保法規鑑別、員工培訓、定期監控各項環境指標等來達成永續發展。

管理策略	頻率(年)	永續發展目標	目標(年度)	成果(年度)
定期辦理 法規鑑別	≥ 2 次	維持零環保 違法事件	2022 年度環保違法 件數：0 件	2022 年度環保違法 件數：0 件

註 7：艾訊公司社會責任政策宣示：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社會責任政策宣示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為專業工業電腦產品製造之企業，自創立以來深刻了解員工與供應商夥伴為企業永續發展中最重要的資產，因此在公司產品之研發、製造、測試、銷售過程中，應善盡企業社會責任，並遵行相關法規、國際標準與客戶要求；

在此承諾我們的社會責任總體政策為：

- 符合客戶及法令要求，維護員工人權。
- 採取最高廉潔道德標準，作為從事商業經營及員工操守準則。
- 確保工作環境及作業安全，以零災害為目標。
- 落實綠色環保政策，以達永續經營。
- 設計並執行符合法令及客戶要求之管理系統，減輕經營風險並持續改進。

在此承諾我們的勞動與人權政策為：

- 不使用童工，不使用強迫、抵債或非自願的勞工。
- 與勞工建立正規且可自由選擇的僱傭關係。
- 工作及休息時間符合勞基法規定。
- 支付給員工的薪資福利符合所有適用的法令。
- 公平對待與尊重每位員工，不得以體罰、威脅、侮辱、虐待等不人道方式對待。
- 提供平等的工作機會，不因種族、膚色、年齡、性別、性傾向、殘疾、國籍、懷孕、宗教、政治背景、社團成員、婚姻或其他法律規範等有所歧視。
- 尊重員工言論自由及結社自由，以及集體談判的權利，建立申訴管道，保障員工不受報復及威脅。
- 提供安全衛生的工作條件與處所。
- 遵守當地適用之相關勞動法令、客戶規範，以及國際準則。

在此承諾我們的環境政策為：(同ISO14001)

- 環保無限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Infinity
- 資源永續 Natural Resources Sustainabl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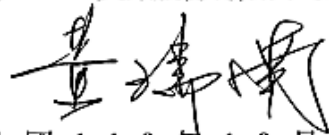
在此承諾我們的職安衛政策為：(同ISO45001)

- 『遵法施教、溝通參與、管控風險、提升績效』

在此承諾我們的誠信經營政策為：

公司應本於廉潔、透明及負責的經營理念，制定以誠信為基礎之政策，並建立良好之公司治理及風險控管機制，以創造永續發展之經營環境。本公司依循董事會通過之“艾訊股份有限公司道德行為準則”、“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艾訊股份有限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與行為指南”等政策，進行宣導及推動執行作業。

總經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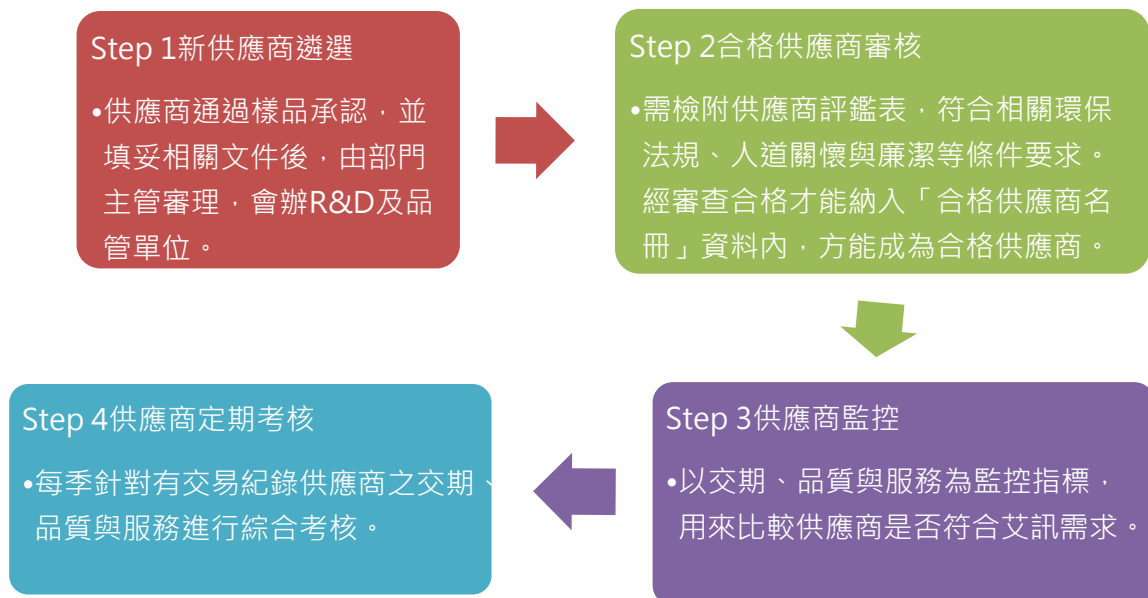


中華民國 110 年 10 月 01 日

註 8：供應商稽核評鑑作業

● 採購管理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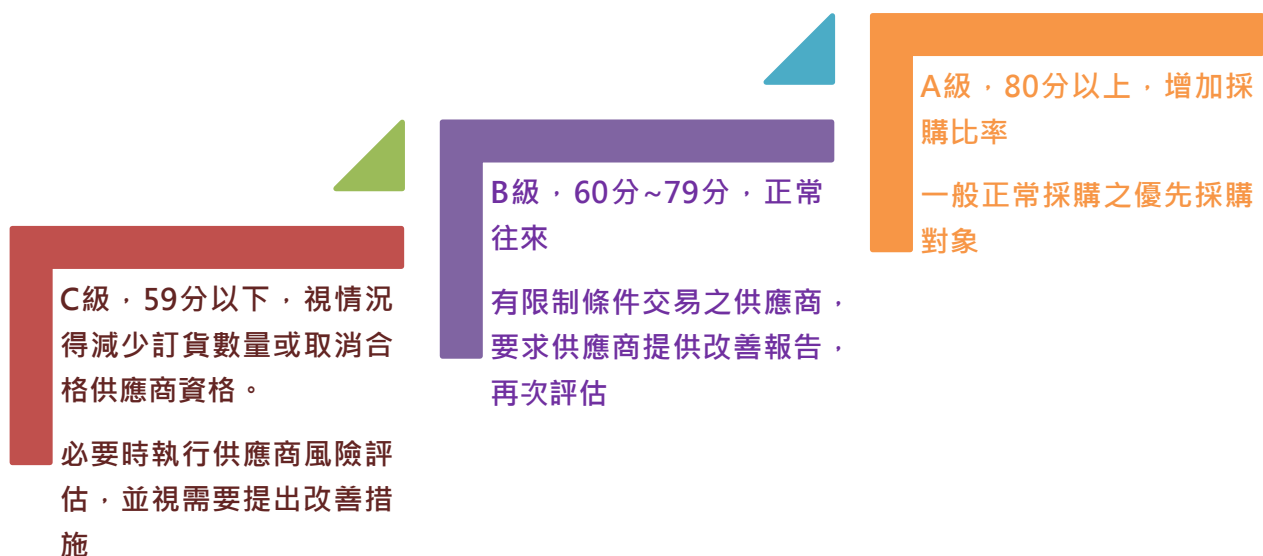
為使原物料供應商能與艾訊建立密切之工作關係與回饋制度，並提高產品品質水準、且能適時、適量、適質供應生產所需之材料，以達到品質穩定及降低成本之目的。所有往來合作之供應商均須通過艾訊之供應商管理辦法所訂定之評鑑標準，以確保原物料可符合法規要求，並藉由供應商之評估、定期考評機制，以管理供應商交貨狀況與品質。



● 供應商評鑑/稽核

為評估供應商產品與服務之品質與附加價值，艾訊每季一次(1月、4月、7月及10月執行)針對品質、交期及服務進行供應商評鑑，並依評鑑結果分級決定後續與供應商往來的程度。每季供應商屬訂製商等級在B級(含)以下C級以上者，於品質會議由相關單位根據評分擬定稽核名單。由採購根據名單與供應商確認稽核的時程，並聯合QC、工程、QA等部門進行現場稽核並重新進行供應商評估。

● 評鑑等級之判定與處理



註 9：公司氣候相關資訊

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1. 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1. 為協助董事會持續推動企業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等各面向風險評估與因應對策，以實踐永續經營之目的，本公司於110年2月25日經董事會通過成立「永續發展委員會」，並設立環境永續、企業社會責任(CSR)、公司治理、誠信經營及風險管理等工作小組，負責推動永續經營各項業務，「永續發展委員會」由總經理擔任主任委員，各工作小組長由總經理指定之，並由人資單位擔任議事單位，負責永續發展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及具體推動計畫之提出及執行。 2. 「永續發展委員會」各工作小組每年定期向董事會報告運作成效(含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以及利害關係人關切議題、具體推動計畫及執行情形，次年度整理完成永續報告書，放置公司網站供利害關係人查閱。111年10月27日已向董事會報告相關處理情形，董事會聽取經營團隊的報告(包含ESG報告)，董事會必須評判督導經營階層報告之管理方針、策略與目標制定及檢討措施，經常檢視策略的進展，並且在需要時敦促經營團隊進行調整。
2. 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本公司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氣候變遷主要風險評估項目為災害防治、氣候變遷、未遵循環保、氣候及其他國際法規協議之風險，所採取之風險管理政策為 1. 各國的碳中和時程及要求目前已成為國內各企業關注之課題，由於國內外相關法令、時程及要求尚未完全定案，將持續關注，並在符合國內外時程規劃的前提下，完成相關作業。 2. 定期評估相關天然災害保險金額是否足夠。 溫室氣體(碳)管理到淨零排放規劃： 第一階段：2022~2023 溫室氣體管理 2023 規劃碳足跡認證 1. 透過碳盤查，在新廠規畫、製程、產品設計等都加入減碳，使售出之產品之碳排放量降低。 2. 2022 取得盤查認證。 第二階段：2024~2025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訂定 2025 訂定科學基礎碳目標(Science Based Targets, SBT)，申請科學基礎碳目標倡議(Science-based targets initiative, SBTi)認可 1. 升溫低於 1.5°C 之目標下 2. SBTi 認證：承諾 5-15 年之減碳目標(投入資源預估) 3. 內部計碳價，讓”減碳隨行，全員參與” 4. 重視上下游的減量作為

項目	執行情形
3. 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4. 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5. 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6. 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7. 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8. 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	第三階段：2026~2030 碳中和 2029 完成集團查證 1. 力行所有減碳措施之後，仍有碳零排放 2. 購買碳權或取得再生能源 3. 購建再生能源新設備 第四階段：2050 淨零排放 本公司規劃自 2024 年開始訂定 SBT 及進行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評估，具以擬定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 本公司已制訂「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及「風險管理實務守則」旨在透過完善的風險管理架構，考量可能影響本公司目標達成之各類風險加以管理，並透過將風險管理融入營運活動及日常管理過程。 本公司規劃自 2024 年開始訂定 SBT 及進行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評估，具以擬定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 本公司規劃自 2024 年開始訂定 SBT 及進行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評估，具以擬定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 本公司規劃自 2024 年開始訂定 SBT 及進行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評估，具以擬定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 艾訊自民國 104 年起由環境小組統籌辦理 ISO14064 溫室氣體盤查作業，盤查之營運邊界包含直接溫室氣體排放源(範疇 1)、能源間接溫室氣體排放源(範疇 2)，及其他間接溫室氣體排放源(範疇 3)所涵蓋項目，請詳本年報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之註 6 溫室氣體盤查、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項目	執行情形
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 (RECs) 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 (RECs) 數量。 9.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本公司資本額尚未達 50 億元，依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時程規劃應於 2026 年完成個體公司盤查，本公司已提早於 111 年完成 110 年度母公司個體盤查並於 112 年 2 月 23 日取得 BSI 英國標準協會台灣分公司之確信意見書，相關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及完整確信意見書請參閱以下「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說明。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說明：

本公司基本資料 ☐ 資本額 100 億元以上公司、鋼鐵業、水泥業 ☐ 資本額 50 億元以上未達 100 億元之公司 ☒ 資本額未達 50 億元之公司	依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至少應揭露 ☐ 母公司個體盤查 ☐ 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盤查 ☐ 母公司個體確信 ☐ 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確信
--	--

範疇一	總排放量 (公噸 CO ₂ e)	密集度 (公噸 CO ₂ e/百萬元)	確信機構	確信情形說明
母公司	100.0613	0.0197	BSI 英國標準協會台灣分公司	參閱填表說明 7
子公司	---	---		
合計	100.0613	0.0197		
範疇二	總排放量 (公噸 CO ₂ e)	密集度 (公噸 CO ₂ e/百萬元)	確信機構	確信情形說明
母公司	1,495.2258	0.2942	BSI 英國標準協會台灣分公司	參閱填表說明 7
子公司	---	---		
合計	1,495.2258	0.0197		
範疇三	總排放量 (公噸 CO ₂ e)	密集度 (公噸 CO ₂ e/百萬元)	確信機構	確信情形說明
母公司	320.0350	0.0630	BSI 英國標準協會台灣分公司	參閱填表說明 7
子公司	---	---		
合計	320.0350	0.0197		

填表說明：

1. 本表範疇一及範疇二資訊依本準則第 10 條第 2 項規定之令所定時程辦理，範疇三資訊企業得自願揭露。
2. 公司可依下列標準進行溫室氣體盤查：
 - (1)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Greenhouse Gas Protocol, GHG Protocol）。
 - (2)國際標準組織（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Standardization, ISO）發布之 ISO 14064-1。
3. 確信機構應符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訂定之永續報告書確信相關規定。
4. 子公司可個別填報、彙整填報(如：依國家別、地區別)、或合併填報。
5. 溫室氣體排放量之密集度得以每單位產品服務或營業額計算之，惟至少應揭露以營業額(新臺幣百萬元)計算之數據。
6. 未納入盤查計算之營運據點或子公司占總排放量之比重不得高於 5%，前揭總排放量係指依填表說明 1、規定強制盤查範圍所計算之排放量。
7. 摘述確信機構之確信報告書內容。
 - (1)查證單位：為提高溫室氣體盤查資訊與報告之可信度、提升數據品質，本公司委由第三方公正單位【BSI 英國標準協會台灣分公司】查驗溫室氣體盤查資料。
 - (2)報告期間：報告期間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為每年盤查一次。
 - (3)組織邊界：參考 ISO 14064-1：2018 標準與世界永續發展協會／世界資源研究院(WBCSD/WRI)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之要求，以本公司地理邊界為範圍，採用營運控制權法定義，對於組織排放邊界的設定，本次針對「艾訊股份有限公司總部、北投工廠及台中辦公室」內的直接與間接排放源進行鑑別。
 - (4)盤查範圍：本次盤查範圍包含組織邊界所有管理製程及設施、員工休息區、辦公區、生產線、倉庫及廢棄物貯存區等為盤查範圍，盤查邊界包含所有管理製程及設施、員工休息區、辦公區、生產線、倉庫及廢棄物貯存區等。
 - (5)查證作業遵循準則：ISO 14064-1：2018、ISO 14064-3：2006 及溫室氣體盤查管理程序。
 - (6)實質性門檻：本公司溫室氣體盤查之實質性門檻為 3%。
 - (7)查證保證等級：查證聲明之保證等級，直接及間接能源採合理保證等級，其他間接採有限保證等級。
 - (8)報告書之格式：依據「ISO 14064-1:2018」對溫室氣體報告書之內容要求進行製作。

8. 確信意見書：

bsi. Opinion Statement



Greenhouse Gas Emissions Verification Opinion Statement

This is to verify that: Axiomtek Co., Ltd.
8F.
No. 55, Nanxing Rd.
Xizhi Dist.
New Taipei City 221026
Taiwan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
新北市
汐止區
南興路 55 號
8 樓
221026

Holds Statement No: GHGEV 782055

Verification opinion statement

As a result of carrying out verification procedures in accordance with ISO 14064-3:2006, it is the opinion of BSI with reasonable assurance that:

- The Greenhouse Gas Emissions with Axiomtek Co., Ltd. for the period from 2021-01-01 to 2021-12-31 was verified, including direct greenhouse gas emissions 100.061 tonnes of CO₂ equivalent and indirect greenhouse gas emissions from imported energy 1,495.226 tonnes of CO₂ equivalent.
- No material misstatements for the period from 2021-01-01 to 2021-12-31 Greenhouse Gas Emissions calculation were revealed.
- Data quality was considered acceptable in meeting the principles as set out in ISO 14064-1:2018.
- The emission factor for electricity of year 2021 is 0.509 kgCO₂ per kWh.

The other selected indirect GHG emissions listed in the attached table on the next page were also reported and thus verified with limited assurance, and data quality was not considered unacceptable in meeting the principles as set out in ISO 14064-1: 2018.

For and on behalf of BSI:


Managing Director BSI Taiwan, Peter Pu

Originally Issue: 2023-02-23

Latest Issue: 2023-02-23

Page: 1 of 3

...making excellence a habit.™

The British Standards Institution is independent to the above named client and has no financial interest in the above named client. This Opinion Statement has been prepared for the above named client only for the purposes of verifying its statements relating to its carbon emissions more particularly described in the scope. It was not prepared for any other purpose. The British Standards Institution will not, in providing this Opinion Statement, accept or assume responsibility (legal or otherwise) or accept liability for or in connection with any other purpose for which it may be used or to any person by whom the Opinion Statement may be read. This Opinion Statement is prepared on the basis of review by The British Standards Institution of information presented to it by the above named client. The review does not extend beyond such information and is solely based on it. In performing such review, The British Standards Institution has assumed that all such information is complete and accurate. Any queries that may arise by virtue of this Opinion Statement or matters relating to it should be addressed to the above named client only.

Taiwan Headquarters: 2nd Floor, No. 37, Ji-Hu Rd., Nei-Hu Dist., Taipei 114, Taiwan, R.O.C.
BSI Taiwan is a subsidiary of British Standards Institution.

Statement No: GHGEV 782055

Location	Verification Information
----------	--------------------------

The greenhouse gas emissions information reported by the organization for the period from 2021-01-01 to 2021-12-31 is as follows:

EMISSIONS		Notes	tonnes CO ₂ e
Category 1: Direct GHG emissions and removals			100.061
1.1	Stationary combustion		0.0000
1.2	Mobile combustion		7.0743
1.3	Industrial processes (anthropogenic systems)		3.6329
1.4	Fugitive (anthropogenic systems)		89.3541
1.5	Land use, land use change and forestry	N/A	-
Direct emissions in tonnes of CO ₂ e from biomass			0.0000
Category 2: Indirect GHG emissions from imported energy			1,495.226
2.1	Indirect emissions from imported electricity	location-based approach	1,495.2258
2.2	Indirect emissions from imported energy (steam, heating, cooling and compressed air)	N/A	-
Category 3: Indirect GHG emissions from transportation			10.980
3.1	Emissions from upstream transport and distribution for goods	Includes only domestic land transportation of all imported electrical parts	1.6050
3.2	Emissions from Downstream transport and distribution for goods	Includes transportation of all finished goods	4.7791
3.3	Emissions from Employee commuting	NS	
3.4	Emissions from Client and visitor transport	NS	
3.5	Emissions from Business travels	Includes airplane and high speed rail transportation	4.5963
Category 4: Indirect GHG emissions from products used by organization			309.055
4.1	Emissions from Purchased goods	Includes imported electricity only	259.0941
4.2	Emissions from Capital goods	NS	
4.3	Emissions from the disposal of solid and liquid waste	Solid waste only	49.9605
4.4	Emissions from the use of assets	NS	
4.5	Emissions from the use of services that are not described in the above subcategories	NS	

* NS: Non significant; N/A: Non available.

Originally Issue: 2023-02-23

Latest Issue: 2023-02-23

Page: 2 of 3

The British Standards Institution is independent to the above named client and has no financial interest in the above named client. This Opinion Statement has been prepared for the above named client only for the purposes of verifying its statements relating to its carbon emissions more particularly described in the scope. It was not prepared for any other purpose. The British Standards Institution will not, in providing this Opinion Statement, accept or assume responsibility (legal or otherwise) or accept liability for or in connection with any other purpose for which it may be used or to any person by whom the Opinion Statement may be read. This Opinion Statement is prepared on the basis of review by The British Standards Institution of information presented to it by the above named client. The review does not extend beyond such information and is solely based on it. In performing such review, The British Standards Institution has assumed that all such information is complete and accurate. Any queries that may arise by virtue of this Opinion Statement or matters relating to it should be addressed to the above named client only.

Taiwan Headquarters: 2nd Floor, No. 37, Ji-Hu Rd., Nei-Hu Dist., Taipei 114, Taiwan, R.O.C.
BSI Taiwan is a subsidiary of British Standards Institution.

Statement No: GHGEV 782055

The total emissions were verified in selected branches and representative offices, including but not limited to the following:

Location	Verification Information
Axiomtek Co., Ltd. 8F. No. 55, Nanxing Rd. Xizhi Dist. New Taipei City 221026 Taiwan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 新北市 汐止區 南興路 55 號 8 樓 221026	The Greenhouse Gas Emissions with Axiomtek Co., Ltd. for the period from 2021-01-01 to 2021-12-31 was verified, including direct greenhouse gas emissions 100.061 tonnes of CO ₂ equivalent and indirect greenhouse gas emissions from imported energy 1,495.226 tonnes of CO ₂ equivalent.

The detailed information of organizational boundaries within verification scope are as the following:

名稱	地址
汐止總部	新北市汐止區南興路 51 號 2 樓、3 樓、4 樓、8 樓 新北市汐止區南興路 53 號 2 樓、3 樓、4 樓、8 樓 新北市汐止區南興路 55 號 2 樓、3 樓、4 樓、6 樓、8 樓 新北市汐止區南興路 57 號 2 樓、3 樓、4 樓、6 樓、8 樓
北投工廠	台北市北投區公館路 432 號 1 樓、2 樓、3 樓、4 樓、5 樓 台北市北投區公館路 432-1 號 3 樓
台中辦公室	台中市西屯區市政路 500 號 18 樓之 6

Originally Issue: 2023-02-23

Latest Issue: 2023-02-23

Page: 3 of 3

The British Standards Institution is independent to the above named client and has no financial interest in the above named client. This Opinion Statement has been prepared for the above named client only for the purposes of verifying its statements relating to its carbon emissions more particularly described in the scope. It was not prepared for any other purpose. The British Standards Institution will not, in providing this Opinion Statement, accept or assume responsibility (legal or otherwise) or accept liability for or in connection with any other purpose for which it may be used or to any person by whom the Opinion Statement may be read. This Opinion Statement is prepared on the basis of review by The British Standards Institution of information presented to it by the above named client. The review does not extend beyond such information and is solely based on it. In performing such review, The British Standards Institution has assumed that all such information is complete and accurate. Any queries that may arise by virtue of this Opinion Statement or matters relating to it should be addressed to the above named client only.

Taiwan Headquarters: 2nd Floor, No. 37, Ji-Hu Rd., Nei-Hu Dist., Taipei 114, Taiwan, R.O.C.
BSI Taiwan is a subsidiary of British Standards Institution.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V	(一) 本公司為建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及健全發展，以公平、誠實、守信、透明原則從事商業活動，業經董事會通過訂定「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艾訊股份有限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適用對象包括本公司及集團企業與組織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受僱人、受任人及具有實質控制能力之人等積極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 本公司已訂定「艾訊股份有限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明定不誠信行為及利益態樣暨相關防範措施，積極防範不誠信行為。並訂定「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準則」建立本公司內、外部檢舉管道及處理制度，每年進行內部控制自行評估時重新檢視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使本公司所訂定之「道德行為準則」及「誠信經營守則」得以落實執行。 (三) 本公司已訂定「艾訊股份有限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等，落實誠信經營政策，本公司隨時注意國內外誠信經營相關規範之發展，並鼓勵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提出建議，定期檢討改進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政策及推動之措施，以提昇公司誠信經營之落實成效。 (四) 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受僱人或具有實質控制能力者，嚴禁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之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直接或間接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任何不正當利益，或做出其他違反誠信、不法或違背受託義務之不誠信行為。 (五)本公司員工以廉潔正直原則自律，誠實對待客戶、投資人、同事、供應商，並嚴禁員工收受任何不當餽贈與款待。 (六)本公司為導引公司董事、經理人及所有員工之行為符合道德標準，已訂定「艾訊股份有限公司道德行為準則」。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V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要求與其代理商、供應商、客戶或其他商業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其內容宜包含遵守誠信經營政策及交易相對人如涉有不誠信行為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本公司均要求主要供應商簽定「艾訊廉潔承諾書」以建立純淨誠信的長期交易關係，共同追求雙方業績之永續成長。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之規定。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V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為健全誠信經營之管理，以執行長室為專責單位，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定，並每年一次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本公司訂定「艾訊股份有限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提供本公司人員於執行業務中，遇有發生利益迴避案件情形時之行為指引。 董事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於當次董事會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如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不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加入討論及表決，且於討論及表決時予以迴避，亦不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並應隨時檢討，俾確保該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本公司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並作成稽核報告提報董事會。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	V		本公司已訂定「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準則」，檢舉管道公告於本公司網站，各利害關係人可透過電話舉報、電郵舉報或投函舉報等方式進行檢舉，並依利害關係人類別分別設有專責人員處理。 本公司已訂定「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準則」，對於舉報人身分及檢舉內容，將給予保密及保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之規定。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護，明訂舉報調查程序及調查結果之處理。 本公司對於舉報人身分及檢舉內容，本公司將給予保密及保護，參與舉報案件調查之人員亦不得擅自洩漏，以免舉報人遭受不公平對待、報復或威脅。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準則」。	尚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之規定。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為建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及健全發展，已訂定「公司誠信經營守則」於公司網站揭露，並不定期宣導，公司長期以廉潔誠信、公平透明、自律負責之經營理念，建立良好之公司治理及風險控管機制，謀求本公司之永續發展。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一) 為使新進員工充分瞭解公司誠信經營的決心、政策、防範方案及違反不誠信行為之後果，規畫於公司新進人員教育訓練課程中並加強宣導。 (二) 針對有商業往來之廠商，除要求其與本公司從事各項業務時，應配合遵守本公司「艾訊股份有限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外，亦告知其可透過本公司檢舉專線，通報本公司同仁有違行為準則或有不道德之情事。 (三) 誠信經營專責單位執掌： 1. 協助將誠信與道德價值融入公司經營策略，並配合法令制度訂定確保誠信經營之相關防弊措施。 2. 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不誠信行為風險，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於各方案內訂定工作業務相關標準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 3. 規劃內部組織、編制與職掌，對營業範圍內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安置相互監督制衡機制。 4. 誠信政策宣導訓練之推動及協調。 5. 規劃檢舉制度，確保執行之有效性。 6. 協助董事會及管理階層查核及評估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防範措施是否有效運作，並定期就相關業務流程進行評估遵循情形，作成報告。 (四) 本公司111年度落實執行誠信經營政策相關執行情形： 1. 法遵宣導 法務單位推動全體同仁之宣導教育，於每月電子報財法專欄中宣導各項法令，及同仁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誠信經營商業活動、禁止不誠信行為與損害利害關係人利益、對公司智慧財產權之保密義務等。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2. 教育訓練 111年度舉辦與誠信經營議題相關之內、外部教育訓練(含誠信經營之遵行、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等相關課程)計202人次，合計325小時。				
3. 檢舉制度與檢舉人保護 111年度無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之檢舉事項。				
4. 誠信經營之專責單位執行長室已於111年10月27日向董事會報告111年度誠信經營守則執行情形及112年預計工作計畫。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七) 公司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相關規章，可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s://mops.twse.com.tw/mops/web/t100sb04_1)，或本公司網站「公司治理專區」查詢(網址：<https://www.axiomtek.com.tw/Default.aspx?MenuId=AboutUs&ItemId=193&C=公司治理專區>)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

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s://mops.twse.com.tw/mops/web/index>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2年2月23日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二月二十三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七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楊裕德 簽章

總經理：黃瑞南 簽章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股東會重要決議	執行情形
111年5月24日召開111年股東常會： (1) 通過民國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 通過民國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 (3) 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4) 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之限制案	已訂111年8月20日為除息基準日，並於111年9月16日發放現金股利每股3.04328605元 已依修訂後程序運作 董事依通過解除競業限制內容兼任他公司之職務

董事會重要決議事項
112 年 3 月 23 日董事會 (1)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所提建議案 (2) 修正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112 年 2 月 23 日董事會 (1)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提撥暨發放方式 (2)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含個體及合併報表)案 (3)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 (4) 本公司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5) 民國 111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暨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6) 訂定本公司員工行使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新股之增資基準日 (7)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案 (8)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營運計劃案 (9) 修正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部分條文案 (10) 擬修正本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部分條文案 (11) 擬修正本公司『關係企業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部分條文，並更名為『關係人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 (12) 擬修正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13)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14) 更換會計師事宜 (15) 擬制定本公司預先核准非確信服務政策之一般性原則 (16)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所提建議案 (17)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所提建議案

董事會重要決議事項
(18) 解除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之限制案 (19) 召開本公司民國 112 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
111 年 10 月 27 日董事會 (1) 本公司民國 111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 (2) 訂定本公司員工行使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新股之增資基準日 (3)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稽核計劃案 (4) 追認本公司與兆豐銀行續約申請無擔保綜合授信額度新台幣壹億伍仟萬元整 (5) 本公司擬與玉山銀行續約申請無擔保綜合及中期授信額度新台幣貳億伍仟萬元整暨衍生性金融商品曝險額度美金伍拾萬元整 (6) 本公司擬與華南銀行續約申請新台幣壹億伍仟萬元整及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額度美金肆拾萬元整 (7) 本公司擬向滙豐(台灣)商業銀行申請短期授信額度美金壹仟萬元整及外匯額度美金肆萬元整 (8) 擬修正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部分條文案 (9) 擬修正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10) 擬訂定本公司『風險管理實務守則』案 (11) 擬修正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部分條文案 (12)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所提建議案
111 年 7 月 28 日董事會 (1) 本公司民國 111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 (2) 稽核主管調整案 (3) 本公司取消對德國子公司背書保證案事宜 (4) 每年定期(一年一次)評估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5) 本公司 111 年度及 112 年度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公費調整案 (6) 訂定本公司員工行使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新股之增資基準日 (7) 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部分條文案 (8) 修訂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案 (9) 本公司擬與遠東銀行續約申請新台幣借款額度案 (10) 本公司擬與元大銀行申請新台幣借款額度案 (11)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所提建議案 (12)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所提建議案
111 年 4 月 28 日董事會 (1) 本公司民國 111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 (2) 本公司擬與台新銀行續約申請新台幣借款及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額度
111 年 3 月 24 日董事會 (1)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所提建議案
111 年 2 月 25 日董事會 (1)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提撥暨發放方式 (2)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含個體及合併報表)案 (3)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

董事會重要決議事項

- (4) 民國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暨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 (5) 訂定本公司員工行使員工認股權憑證及債券持有人申請轉換公司債轉換新股之增資基準日
- (6)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案
- (7)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營運計劃案
- (8) 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部分條文案
- (9) 修訂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部分條文案，並更名為『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 (10)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 (11) 本公司擬與花旗(台灣)商業銀行(以下簡稱「花旗銀行」)續約申請無擔保綜合授信額度美金 1,280 萬元及外匯暨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額度美金 20 萬元
- (12) 本公司擬對美國子公司(AXIOM TECHNOLOGY, INC. U.S.A.) (簡稱 AXUS) 向花旗(台灣)商業銀行申請綜合授信額度美金 200 萬元提供背書保證
- (13) 本公司汐止新廠裝修案
- (14)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所提建議案
- (15)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所提建議案
- (16) 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 (17) 召開本公司民國 111 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112 年 4 月 20 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解職或解任原因
內部稽核主管	藍巧紋	105/02/18	111/07/28	職務調整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簽證會計師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馮敏娟、吳漢期	111.01.01~111.12.31	

(二)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註)	合計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馮敏娟	111.01.01~111.12.31	2,260	420	2,680	
	吳漢期					

註：非審計公費服務內容主要係稅務簽證之費用。

(三)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不適用。

(四)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本公司因事務所內部組織調整，自民國112年第一季起本公司之查核簽證會計師將由馮敏娟及吳漢期會計師變更為林柏全及吳漢期會計師。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所稱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之關係企業，係指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之會計師持股超過百分之五十或取得過半數董事席次者，或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對外發布或刊印之資料中列為關係企業之公司或機構：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仟股

職 稱(註 1)	姓 名	111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2 年 3 月 31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兼策略長	楊 裕 德	150	0	0	0
董事(大股東)	研華(股)公司	0	0	0	0
法人代表人	劉 蔚 廷	0	0	0	0
董 事	蔡 適 陽	0	0	0	0
董事兼總經理	黃 瑞 南	200	0	0	0
獨立董事	林 意 忠	0	0	0	0
獨立董事	張 壬 池	0	0	0	0
獨立董事	于 卓 民	0	0	0	0
副總經理	張 俊 欽(註 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副總經理 會計及財務主管 公司治理主管	許 錦 娟	30	0	60	0
副總經理	林 若 男	100	0	20	0
副總經理	吳 偉 熊	72	0	50	0
副總經理	林 中 彪	21	0	48	0
副總經理	曹 宸 瑋	37	0	0	0
副總經理	范 奇 文	63	0	0	0
協 理	周 經 益(註 3)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協 理	潘 皇 良	35	0	35	0
協 理	謝 榮 祥	0	0	30	0

註 1：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股東應註明為大股東，並分別列示。

註 2：已於民國 111 年 9 月 30 日退休並自內部人解任。

註 3：已於民國 112 年 2 月 28 日自內部人解任。

(二)股權移轉資訊：因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非關係人，故無本項資訊。

(三)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姓名 (註 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 3)		備註
	股數 (股)	持股 比率(%)	股數 (股)	持股 比率(%)	股數 (股)	持股 比率(%)	名稱 (或姓名)	關係	
研華股份有限公司	25,542,984	27.78	0	0.00	0	0.00	無	無	
劉克振	0	0.00	0	0.00	0	0.00	無	無	
惟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186,940	2.38	0	0.00	0	0.00	無	無	
嚴雅仙	58,279	0.06	1,798,512	1.96	0	0.00	楊裕德	配偶	
楊裕德	1,798,512	1.96	58,279	0.06	0	0.00	嚴雅仙	配偶	
滙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摩根士丹利國際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1,731,000	1.88	0	0.00	0	0.00	無	無	
蔡適陽	1,408,000	1.53	120,000	0.13	0	0.00	無	無	
林中彪	989,172	1.08	0	0.00	0	0.00	無	無	
李美慧	891,835	0.97	0	0.00	0	0.00	無	無	
玉山商業銀行受託艾訊股份有限公司員工持股會信託財產專戶	886,719	0.96	0	0.00	0	0.00	無	無	
全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825,000	0.90	0	0.00	0	0.00	無	無	
彭騰德	0	0.00	0	0.00	0	0.00	無	無	
滙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雅凱迪新興市場小型資本股票基金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808,000	0.88	0	0.00	0	0.00	無	無	

註 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 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註 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轉投資事業(註 1)	本公司投資		董事、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	股數	持股比例 (%)	股數	持股比例 (%)
AXIOM TECHNOLOGY, INC. U.S.A.	23,418	100.0	0	0.0	23,418	100.0
AXIOMTEK DEUTSCHLAND GMBH	EUR 500,000 (註 3)	100.0	0	0.0	EUR 500,000 (註 3)	100.0
AXIOM TECHNOLOGY (BVI) CO., LTD.	5,000	100.0	0	0.0	5,000	100.0
艾訊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註 2)	0	0.0	HKD 32,800,000 (註 3)	100.0	HKD 32,800,000 (註 3)	100.0
AXIOMTEK UK LIMITED	180,000	100.0	0	0.0	180,000	100.0
AXIOMTEK JAPAN CO., LTD.	600	100.0	0	0.0	600	100.0
AXIOMTEK ITALIA S. R. L.	EUR 78,000 (註 3)	100.0	0	0.0	EUR 78,000 (註 3)	100.0
宇集創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50,000	26.7	0	0.0	1,450,000	26.7

註 1：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 2：係本公司子公司 AXIOM TECHNOLOGY (BVI) CO., LTD. 百分之百投資之孫公司。

註 3：係有限公司。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12 年 4 月 20 日

單位：仟股/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 本 來 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 他
79.05	10	500	5,000	500	5,000	現金增資	5,000	無	
82.10	10	2,500	25,000	2,500	25,000	現金增資	20,000	無	82.10.22 建三字第 468933 號
86.07	10	6,600	66,000	6,600	66,000	盈餘轉增資	13,200	無	86.07.01 八六建三乙字第 191380 號
						員工紅利轉增資	1,800		
						現金增資	26,000		
86.12	10	10,000	100,000	10,000	100,000	現金增資	34,000	無	86.12.06 經(86)商字第 125056 號
87.10	10	20,000	200,000	18,150	181,500	盈餘轉增資	24,000	無	87.10.23 經(87)商字第 132915 號
						員工紅利轉增資	1,5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6,000		
						現金增資	50,000		
88.07	10	48,000	480,000	27,111	271,115	盈餘轉增資	28,133	無	88.07.09(88)台財證(一)第 63808 號
						員工紅利轉增資	2,5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9,983		
						現金增資	49,000		
89.09	10	48,000	480,000	31,773	317,735	盈餘轉增資	35,245	無	89.09.21(89)台財證(一)第 80073 號
						員工紅利轉增資	3,242		
						資本公積轉增資	8,133		
90.09	10	48,000	480,000	37,256	372,569	盈餘轉增資	44,483	無	90.09.24(90)台財證(一)第 159299 號
						員工紅利轉增資	3,954		
						資本公積轉增資	6,397		
91.09	10	48,000	480,000	37,850	378,506	員工紅利轉增資	5,937	無	91.09.19 台財證(一)字第 0910151937 號
92.08	10	55,000	550,000	41,966	419,666	員工紅利轉增資	10,880	無	92.08.19 台財證(一)字第 0920137556 號
						盈餘轉增資	30,280		
93.08	10	73,000	730,000	49,800	498,000	員工紅利轉增資	19,580	無	93.08.31 金管證一字第 0930138236 號
						盈餘轉增資	58,753		
94.03	10	73,000	730,000	50,695	506,950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	8,950	無	94.03.07 經授商字第 09401036770 號
94.03	10	73,000	730,000	51,300	513,000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	6,050	無	94.03.25 經授商字第 09401045930 號
94.09	10	73,000	730,000	55,470	554,700	受讓發行新股	41,700	無	94.09.29 經授商字第 09401191220 號
94.12	10	110,000	1,100,000	59,844	598,440	員工紅利轉增資	16,000	無	94.12.01 經授商字第 09401240760 號
						盈餘轉增資	27,735		
95.01	10	110,000	1,100,000	60,075	600,750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	2,313	無	95.01.26 經授商字第 09501011230 號
95.04	10	110,000	1,100,000	60,270	602,698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	1,950	無	95.04.14 經授商字第 09501066830 號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95.05	10	110,000	1,100,000	61,295	612,948	受讓發行新股	10,250	無	95.05.25 經授商字第09501093740 號
95.07	10	110,000	1,100,000	61,482	614,823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	1,875	無	95.07.17 經授商字第09501146430 號
95.09	10	110,000	1,100,000	65,073	650,728	員工紅利轉增資	17,000	無	95.09.04 經授商字第09501191500 號
						盈餘轉增資	18,906		
95.10	10	110,000	1,100,000	66,348	663,478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	12,750	無	95.10.18 經授商字第09501234950 號
96.01	10	110,000	1,100,000	66,819	668,191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	4,713	無	96.01.16 經授商字第09601007650 號
96.04	10	110,000	1,100,000	66,879	668,791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	600,000	無	96.04.26 經授商字第09601083520 號
96.08	10	110,000	1,100,000	71,501	715,005	員工紅利轉增資	19,000	無	96.08.29 經授商字第09601208700 號
						盈餘轉增資	27,214		
96.10	10	110,000	1,100,000	72,198	721,980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	6,975	無	96.10.22 經授商字第09601259870 號
97.04	10	110,000	1,100,000	72,792	727,925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	5,945	無	97.04.22 經授商字第09701093000 號
97.07	10	110,000	1,100,000	72,830	728,300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	375	無	97.07.17 經授商字第09701177410 號
97.09	10	160,000	1,600,000	75,886	758,858	盈餘轉增資	30,559	無	97.09.24 經授商字第09701246410 號
97.10	10	160,000	1,600,000	76,361	763,608	盈餘轉增資	4,750	無	97.10.23 經授商字第09701266930 號
98.09	10	160,000	1,600,000	78,557	785,565	盈餘轉增資	15,014	無	98.09.02 經授商字第09801199630 號
						員工紅利轉增資	6,943		
98.09	10	160,000	1,600,000	78,832	788,320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	2,755	無	98.09.17 經授商字第09801211840 號
100.04	10	160,000	1,600,000	77,343	773,430	庫藏股註銷減資	(14,890)	無	100.04.06 經授商字第10001066460 號
102.10	10	160,000	1,600,000	77,431	774,310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	880	無	102.10.31 經授商字第10201218350 號
103.01	10	160,000	1,600,000	77,654	776,540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	2,230	無	103.01.23 經授商字第10301009960 號
103.04	10	160,000	1,600,000	78,074	780,740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	4,200	無	103.04.18 經授商字第10301068460 號
103.07	10	160,000	1,600,000	78,093	780,930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	190	無	103.07.30 經授商字第10301145850 號
104.01	10	160,000	1,600,000	78,345	783,450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	2,520	無	104.01.23 經授商字第10401009090 號
104.04	10	160,000	1,600,000	78,807	788,070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	4,620	無	104.04.29 經授商字第10401077580 號
104.11	10	160,000	1,600,000	79,031	790,310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	2,240	無	104.11.12 經授商字第10401238090 號
106.11	10	160,000	1,600,000	79,313	793,130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	2,820	無	106.11.10 經授商字第10601154790 號
107.03	10	160,000	1,600,000	79,386	793,860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	730	無	107.03.14 經授商字第10701026710 號
107.06	10	160,000	1,600,000	79,418	794,180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	320	無	107.06.13 經授商字第10701065620 號
107.11	10	160,000	1,600,000	79,621	796,206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	1,680	無	107.11.21 經授商字第10701143180 號
						轉換公司債轉換	346		
108.03	10	160,000	1,600,000	79,684	796,836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	630	無	108.03.19 經授商字第10801028580 號
108.11	10	160,000	1,600,000	80,395	803,954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	1,130	無	108.11.28 經授商字第10801165850 號
						轉換公司債轉換	5,987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09.04	10	160,000	1,600,000	81,900	819,001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	500	無	109.04.08 經授商字第 10901043830 號
						轉換公司債轉換	14,547		
109.08	10	160,000	1,600,000	82,403	824,033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	1,740	無	109.08.27 經授商字第 10901155770 號
						轉換公司債轉換	3,292		
109.11	10	160,000	1,600,000	82,595	825,953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	1,610	無	109.11.18 經授商字第 10901213720 號
						轉換公司債轉換	310		
110.03	10	160,000	1,600,000	83,450	834,499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	2,330	無	110.03.16 經授商字第 11001043700 號
						轉換公司債轉換	6,217		
110.08	10	160,000	1,600,000	84,414	844,136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	3,110	無	110.08.19 經授商字第 11001130530 號
						轉換公司債轉換	6,526		
110.11	10	160,000	1,600,000	88,483	884,829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	1,250	無	110.11.17 經授商字第 11001207530 號
						轉換公司債轉換	39,443		
111.03	10	160,000	1,600,000	90,202	902,025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	700	無	111.03.28 經授商字第 11101041660 號
						轉換公司債轉換	16,496		
111.08	10	160,000	1,600,000	90,401	904,015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	1,990	無	111.08.24 經授商字第 11101154080 號
111.11	10	160,000	1,600,000	91,023	910,235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	6,220	無	111.11.22 經授商字第 11101225340 號
112.03	10	160,000	1,600,000	91,960	919,605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	9,370	無	112.03.22 經授商字第 11230048600 號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註 1)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式普通股	91,960,484	68,039,516	160,000,000	額定資本額中保留 10,000 仟股，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行使認股權使用

註 1：係屬上櫃公司股票，資料截至 112 年 4 月 1 日止。

註 2：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股東結構

112 年 4 月 1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數(人)	5	23	63	8,824	100	9,015
持股股數(股)	99,941	4,170,857	30,874,023	46,055,214	10,760,449	91,960,484
持股比例(%)	0.11	4.54	33.57	50.08	11.70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12 年 4 月 1 日

持股分級(單位：股)	股東人數(人)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1 至 999	1,971	271,125	0.29
1,000 至 5,000	5,586	10,850,750	11.80
5,001 至 10,000	678	5,403,096	5.88
10,001 至 15,000	212	2,752,720	2.99
15,001 至 20,000	148	2,736,415	2.98
20,001 至 30,000	131	3,318,245	3.61
30,001 至 40,000	65	2,325,483	2.53
40,001 至 50,000	45	2,070,924	2.25
50,001 至 100,000	90	6,543,401	7.11
100,001 至 200,000	48	6,709,673	7.30
200,001 至 400,000	20	5,946,683	6.47
400,001 至 600,000	8	3,942,528	4.29
600,001 至 800,000	3	2,021,279	2.20
800,001 至 1,000,000	5	4,400,726	4.78
1,000,001 以上	5	32,667,436	35.52
合 計	9,015	91,960,484	100.00

註：本公司無發行特別股。

(四)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如不足十名，應揭露至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有股數額及比例：

112 年 4 月 1 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研華股份有限公司		25,542,984	27.78
惟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186,940	2.38
楊裕德		1,798,512	1.96
滙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摩根士丹利國際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1,731,000	1.88
蔡適陽		1,408,000	1.53
林中彪		989,172	1.08
李美慧		891,835	0.97
玉山商業銀行受託艾訊股份有限公司員工持股會信託財產專戶		886,719	0.96
全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825,000	0.90
滙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雅凱迪新興市場小型資本股票基金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808,000	0.88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項目 \ 年度		111 年度	110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2 年 4 月 20 日 (註 8)
每股市價 (註 1)	最高	72	58	84.3
	最低	49.3	48.7	58.3
	平均	62.14	53.42	69.47
每股淨值 (註 2)	分配前	38.92	34.15	不適用
	分配後	36.41	31.10	不適用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90,442	85,546	不適用
	每股盈餘調整前(註 3)	6.66	4.57	不適用
	每股盈餘調整後(註 3)	(註 9)	4.57	不適用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2.5	3.05	不適用
	無償 配股	盈餘配股	0	不適用
		資本公積配股	1(註 9)	不適用
	累積未付股利(註 4)		0	不適用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 5)	8.76	11.60	不適用
	本利比(註 6)	23.34	17.38	不適用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7)	4.28%	5.75%	不適用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董事會或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 9：經 112 年 2 月 23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提撥資本公積 91,629,480 元轉增資發行新股 9,162,948 股，每股面額 10 元，按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所載股東及其持有股份比例，暫定每仟股無償配發 100 股，尚待 112 年股東常會決議。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定之股利政策

第二十七條之一：

公司年度決算如有本期稅後淨利，應先彌補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依法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餘盈餘，連同期初未分配盈餘(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並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依前項規定分派盈餘而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條規定經股東會決議辦理。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百分之

二十五分配股東股息及紅利，其中股票股利之分配以不高於股息及紅利總額之百分之八十為限。

第二十七條之二：

本公司無虧損時，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法定盈餘公積(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及符合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給現金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2. 本次董事會決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民國 111 年度盈餘業經 112 年 2 月 23 日董事會決議分配股東現金股利 229,073,710 元，每股配發新台幣 2.5 元，經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通過，依法報告股東常會，並授權董事長另訂配息基準日及發放日等相關事宜。本次盈餘分配於配息基準日前，如因本公司股本變動，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以致股東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時，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本次現金股利按分配比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不足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由小數點數字自大至小及戶號由前至後順序調整，至符合現金股利分配總額。

3. 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之說明：無此情形。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次 112 年股東會擬議提撥資本公積 91,629,480 元轉增資發行新股 9,162,948 股，每股面額 10 元，按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所載股東及其持有股份比例，暫定每仟股無償配發 100 股。因本公司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無須揭露年度預估資訊。

(八) 員工及董事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第二十七條：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即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應提撥百分之一到百分之二十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方式為之，其給付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及分配方式授權董事會決定之。前項董事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

2. 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 本期係以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分別以6.2%及1.0%作為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提撥比例，111年度估列員工酬勞計50,000,000元及董事酬勞8,070,000元，均以現金方式發放。

除上述章程所訂員工酬勞估列外，本公司薪酬政策除年終獎金固定發放外，尚有三節禮金之發放，並依據該年度公司或單位達成之經營績效及個人績效目標達成情形，按季或每半年發予經營及績效獎金。

本公司薪資政策，每年兩次績效評核，每年7月進行員工薪資及晉升調整，111年度員工平均薪酬調整幅度如下：

類別	平均員工薪資調整情形 (%，經常性薪資)	備註
預計調薪 (註 1)	3%~4%	反映物價上漲趨勢及響應政府鼓勵企業為員工加薪政策，依員工職務別辦理薪資總調整
實際調薪 (註 2)	3%~4%	111 年度員工平均薪酬調整幅度
非經理人員工資 調薪(註 2、3)	3%~4%	根據同仁所任之職責、職務、特殊專業能力等各面向規劃，每年檢視並搭配績效與晉升結果調薪
經理人員工資 調薪(註 2、3)	5%~6%	依經理人績效給予不同幅度之薪酬調整。

註1：平均員工薪資調整情形係公司自願性揭露，資料為公司112年度之預計平均調薪情形。

註2：平均員工薪資調整情形係公司自願性揭露，資料為公司111年度之實際平均調薪情形。

註3：「經理人」之認定方式，依據金管會92年3月27日台財證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協理及相當等級者(4)財務部門主管
- (5)會計部門主管
- (6)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所稱「非經理人員工資」之平均薪資(經常性薪資)調整情形，係指非擔任前開主管級職務且未兼任董事之一般員工。

-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
不適用，本期員工酬勞均以現金方式發放。
- (3) 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民國111年度盈餘業經112年2月23日董事會決議配發現金股利，依本公司章程第27條之一規定，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董事會決議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董事會決議年度調整入當年度損益。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董事會於112年2月23日通過分派111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及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之差異處理情形如下：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員工酬勞	董事酬勞	差異部份處理情形
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 (A)	50,000,000	8,070,000	無差異
董事會決議分派 (B)	50,000,000	8,070,000	
差 異 (B)-(A)	0	0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111年度員工酬勞以現金方式發放。

4. 前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及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董事會於111年2月25日決議110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之差異處理如下：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員工酬勞	董事酬勞	差異部份處理情形
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 (A)	44,755,000	4,633,000	無差異
董事會擬議分派 (B)	44,755,000	4,633,000	
差 異 (B)-(A)	0	0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此情形。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無此情形。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無此情形。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無此情形。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辦理情形

(一)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112 年 4 月 20 日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註 2)	109 年員工認股權憑證
申報生效日期及總單位數	109 年 10 月 13 日 4,300 單位
發行(辦理)日期(註 4)	109 年 10 月 29 日
已發行單位數	4,300 單位 (每單位得認購 1,000 股)
尚可發行單位數	0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5.22%
認股存續期間	六年
履約方式(註 3)	發行新股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屆滿 2 年 40% / 屆滿 3 年 60% 屆滿 4 年 80% / 屆滿 5 年 100%
已執行取得股數	918,000 股
已執行認股金額	16,642,100 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	3,382,000 股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元)	46.1 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3.68%
對股東權益影響	本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需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依認股條件之權利期間及比率行使認股權，且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僅 3.68%，對股東權益無重大影響。

註 1：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含辦理中之公募及私募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中之公募員工認股權憑證係指已經本會生效者；辦理中之私募員工認股權憑證係指已經股東會決議通過者。

註 2：欄位多寡視實際辦理次數調整。

註 3：應註明交付已發行股份或發行新股。

註 4：發行(辦理)日期不同者，應分別填列。

註 5：屬私募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二)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109 年員工認股權憑證

112 年 4 月 20 日

	職 稱 (註 1)	姓 名	取得認 股數量 (仟股)	取得認 股數量 占已發 行股份 總數比 率 (註 4)	已執行				未執行			
					認股 數量 (仟股)	認股 價格 (元) (註 5)	認股 金額 (仟元)	認股數 量占已 發行股 份總數 比率 (註 4)	認股 數量 (仟股)	認股 價格 (元) (註 6)	認股金 額 (仟元)	認股數 量占已 發行股 份總數 比率 (註 4)
經 理 人	總 經 理	黃瑞南	1,750	1.90%	526	46.1	24249	0.57%	1,224	46.1	56,426	1.33%
	策 略 長	楊裕德										
	副總經理	張俊欽 (註 7)										
	副總經理	許錦娟										
	副總經理	林若男										
	副總經理	吳偉熊										
	副總經理	林中彪										
	副總經理	曹宸瑋										
	副總經理	范奇文										
	協 理	潘皇良										
	協 理	周經益 (註 8)										
	協 理	謝榮祥										
員 工 (註 3)	資深特別 助理	黃士青	1,170	1.27%	96	46.1	4426	0.10%	1,074	46.1	49,511	1.17%
	處 長	蘇書賢										
	處 長	徐仲安										
	處 長	許迪翔										
	資深經理	柳國憲										
	子公司 總經理	沈 勤										
	子公司 總經理	張世希										
	子公司 副總經理	江國華										
	子公司 副總經理	錢德榮										
	子公司 經 理	陳柏豪										
	子公司 副總經理	STARR ETT DAVID PETER										

註 1：包括經理人及員工(已離職或死亡者，應予註明)，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其取得及認購情形。

註 2：欄位多寡視實際發行次數調整。

註 3：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係指經理人以外之員工。

註 4：已發行股份總數係指經濟部變更登記資料所列股數。

註 5：已執行之員工認股權價格，應揭露執行時認股價格。

註 6：未執行之員工認股權認股價格，應揭露依發行辦法計算調整後之認股價格。

註 7：已於民國 111 年 9 月 30 日退休並自內部人解任。

註 8：已於民國 112 年 2 月 28 日自內部人解任。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不適用。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不適用。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不適用。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本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如下：

- (1) 事務機器製造業。
- (2)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3) 電子材料零售業。
- (4) 資料處理服務業。
- (5)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 (6) 產品設計業。
- (7) 電腦設備安裝業。
- (8) 有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 (9) 無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 (10)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 (11) 一般儀器製造業。
- (12) 儀器、儀表安裝工程業。
- (13) 資訊軟體服務業。
- (14)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零售業。
- (15)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 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	111年度	
	金額	%
智能物聯網產品	2,789,564	42.15
智能設計服務產品	1,784,885	26.97
博奕產品	998,235	15.08
其 他	1,046,143	15.80
合 計	6,618,827	100.00

3.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主要產品分為智能物聯網產品、智能設計服務產品、博奕產品及其他解決方案等項目。

4. 計劃開發之新產品(服務)

- (1) 提供物聯網安全升級解決方案，開發IT與OT整合的資訊安全應用平台以及工業物聯網閘道器。
- (2) 專攻AGV/AMR應用市場發展AMR Builder Package，整合軟體、週邊與硬體設計服務。
- (3) 工業應用電腦因應M型化的產業型態，於低端運用：推出高性價比的產品於一般工廠自動應用。於高端運用：推出高效能的HPC產品並整合其他合作夥伴的產品，鎖定在智慧製造、機器視覺及AI應用。
- (4) 賦予小型電腦主機強大的運算效能，支援加載多顆微處理器以及附加影像卡做平行運算，加速軟體程式運行。
- (5) 透過MCU以及內置韌體的程式，賦予系統更多樣化的延伸功能。
- (6) 醫療專用平台與高階應用電腦，透過客製化服務提供醫院以及儀器設備量身訂做的電腦主機，將能滿足各種不同設備所需要的電腦運算平台。

- (7) 開發智慧零售自助服務系統與數位看板播放器系統，並提供客製化服務。
- (8) 新增開發用於博奕產業的AI影像辨識應用產品，以及進行軟硬體整合。

(二)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隨著AI人工智慧、AR/VR科技、5G走向6G發展，大數據與物聯網的趨勢，智慧工廠、智慧交通、移動裝置、高效能運算、智慧城市及遠距醫療等產業逐漸起動發展；在不斷擴增的應用領域之中，產品種類趨於多樣化，並加諸愈來愈多的軟體需求，以及彈性整合服務。綜觀整體市場規模將穩定成長，工業電腦廠商擁有國內資訊工業上中下游完整之架構、充沛之技術人才、遍佈全球的海外生產基地，與國際大廠的長期策略夥伴關係，為我國發展工業電腦產業所具備的優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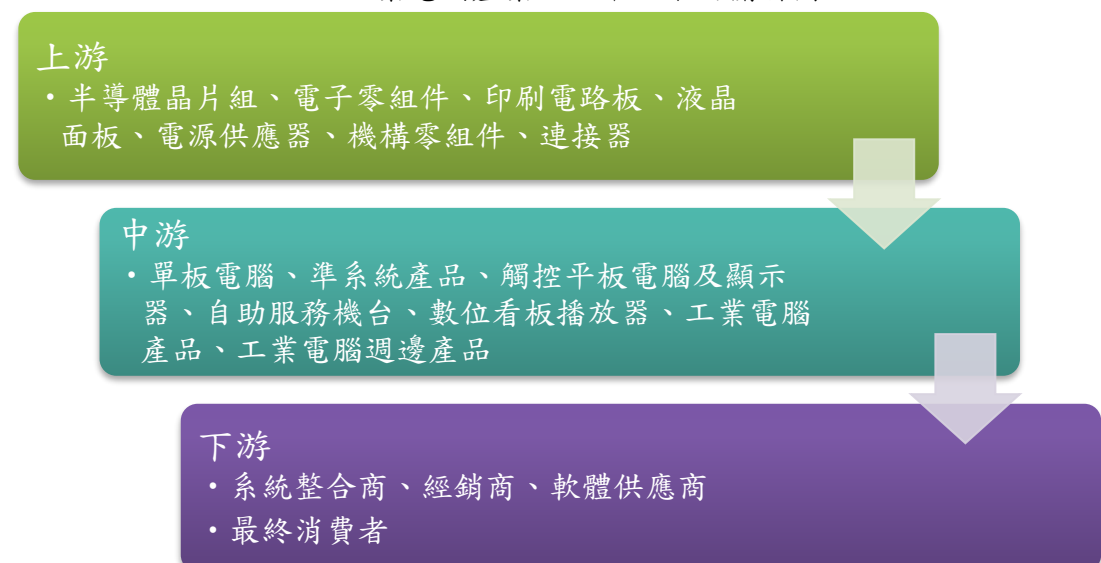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工業電腦單板產品及其相關介面卡，基於客戶需求亦產製工業電腦系統產品，產品應用範圍非常廣泛。上游為相關零組件、材料、裝置等供應廠商及外包協力廠商，中游則為本公司所製造之產品，下游依產品的特性各有其銷售模式。工業電腦的上游和一般PC接近，因此產業上游產品涵蓋範圍相當廣泛，主要零組件包含特殊應用之零組件、機構、儲存裝置，及一般PC產品所需之晶片組、CPU、PCB、記憶體、邏輯IC、被動元件、光纖模組、連接器、電源器、LCD及無線通訊模組等。

中游部分則包括有：單板電腦、準系統產品、工業電腦產品、觸控平板電腦及顯示器、自助服務機台、數位看板播放器、週邊產品等。主要應用場域以戶外、半戶外、嚴峻的環境為主，強調穩定、可靠、防水、防塵、防污、抗震、防震、防靜電、省電、耐高低溫、通過專業認證等優勢。由於產業應用廣泛，不同的領域亦有不同的需求，因此工業電腦常以客製化或專案方式進行開發，依據客戶需求量身訂做產品，為產品少量多樣化的產業；有其優異性及高附加價值，價格較商用電腦相對抗跌，毛利較易維持穩定。

客戶潛在於各產業中，所以工業電腦大多透過具有工程背景的系統整合商(SI, System Integrator)、經銷商、軟體供應商或加值經銷商，經過加值後再銷售給最終應用供應鏈。

工業電腦產業上、中、下游關聯圖



3. 產品之發展趨勢

- (1) 結合AI、IoT、5G、HPC應用發展技術：人工智慧、物聯網、高運算與5G時代逐漸引領的未來概念與智慧城市的期許發展，應用市場成長朝向更加智慧化與多元化，工業電腦產業仍有相當程度的成長空間。
- (2) 客戶重視專業服務與彈性客製能力：由於多元應用市場遍地開花，客戶重視產品的技術能力與彈性的客製化服務；少量多樣的生產特性，產業進入門檻較高，加上產品高功能整合特性需要市場深耕，具有相當的競爭力。
- (3) 工業物聯網安全需求升溫，智慧城市帶動交通與智慧能源應用，提供在物聯網系統架構中，IT與OT整合的資訊安全應用平台，以及工業物聯網開道器。
- (4) 智慧零售與智慧醫療專用平台：產品擁有專業設計與模組化優勢，投入研發資源與軟體整合。隨著零售業務往智能智慧化發展，零售業皆朝向導入沈浸式體驗的銷售環境應用市場。在智能醫療部分，人工智慧檢測儀器的控制主機系統、AI資料分析運算平台、行動醫療推車、遠距醫療等都是未來產品發展的重點。

4. 產業競爭情形

我國目前有多家工業電腦公司，擁有彈性生產及專攻利基市場的優勢，工業電腦客製化少量多樣的產業特性，各家廠商在垂直應用領域皆發展出獨特核心能力。公司在產品策略上，強調研發團隊堅強設計研發技術與彈性客製化服務能力，秉持追求產品專業認證、高品質的目標，配合嚴格的品質控制及售後技術服務；目前獲得多家知名大廠的青睞，於全球知名度日益提昇。

茲將國內與本公司產品相似之廠商及其主要產品列示如下：

主要競爭對手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研 華	工業測控產品、產業電腦產品、工業用工作站、嵌入式電腦卡、超薄液晶電腦、乙太網路交換器、工業級無線解決方案、串列通訊卡
威強電	工業控制介面卡、工業控制主機板、產業電腦產品、產業電腦週邊產品
研 揚	單板電腦及週邊裝置、電腦 PC/104 系列產品、工業用工作站系列
凌 華	量測產品、自動化產品、通訊暨電腦產品
立 端	網路通訊產品、工業用電腦、電腦切換器、內嵌式電腦
廣 積	單板電腦主機板、嵌入式電腦主機板及系統

(三)技術與研發概況

1.研發費用及其占營業收入之比率

單位：新台幣仟元 / %

項 目	111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2年3月31日止
研發費用	570,785	137,755
營業收入	6,618,827	1,577,525
研發費用占營業收入之比率(%)	8.62	8.73

2.開發成功之技術及產品

產品類別	項目
智能物聯網產品	● 強固機身設計、支援零下 40°C 至高溫 70°C 工業級寬溫操作，9 至 36 VDC 寬電壓輸入的 DIN-rail 工業物聯網開道器 ICO120-E3350。具有過壓與反向保護功能，專為智慧能源與自動化領域中數據擷取與傳輸而設計。 ● IP67 等級戶外場域專用人工智慧邊緣運算平台 AIE800-904-FL-DC 搭載 NVIDIA® Jetson Xavier™ NX 模組，俱備強大的 6 核心 NVIDIA CarmelARM® v8.2 (64 位元) 處理器，採用先進的 384 CUDA®核心具有 48 個 Tensor 核心 NVIDIA Volta™繪圖處理器，擁有強大加速運算效能和功率優勢。 ● 專為 OT 網路安全而設計的 DIN-rail 工業級網路應用安全開道器 iNA200，支援零下 40°C 至高溫 70°C 寬溫操作範圍，雙電源 9 至 36 VDC 寬電源輸入，配備 2 組 2.5G 高速區域網路埠，擁有充足的儲存空間與高擴充性。 ● 雙 GPU 多功能高擴充邊緣運算人工智慧系統 IPC972 搭載 Intel® Xeon®中央處理器，支援 2 組 NVIDIA® GeForce RTX 3090 GPU 卡，能夠同時進行繪圖處理、即時控制、數據分析、深度學習、自動光學檢測、數據擷取以及更多自動化關鍵任務。 ● 車載專用物聯網開道器平台 tBOX110 符合 ISO 7637-2 交通運輸應用專業規範，強固機身支援零下 40°C 至高溫 70°C 寬溫操作，可承受高達 3 Grms 的震動環境，確保能在充滿挑戰的嚴峻環境穩定可靠地運作。支援智慧點火的 12/24 VDC 典型車載電壓輸入或 9 至 36V 寬範圍直流電源輸入。 ● 10.4 吋不鏽鋼無風扇觸控平板電腦 GOT810-316 可承受高壓和蒸汽清潔，採用 IP69K 不鏽鋼外殼，配備 IP66 等級 M12 型防水防塵防腐蝕標準 I/O 連接器，成為食品、飲料和製藥等應用領域的優選。
智能設計服務產品	● 一體成型互動式自助服務平台 SSK515，配備 15.6 吋超高畫質液晶顯示器，支援 10-point PCAP 觸控螢幕，亮度 300 nits。整合隨插即用的 Intel® SDM-L 智能顯示模組，提供高度的靈活性。 ● Intel®智能顯示模組 SDM300S 可以擴充數位電子看板應用靈活性與顯示器的介面，內建電腦並升級顯示系統，還允許顯示器不受外部播放器或訊號轉換設備的干擾，提供顯示器運算效能和連接能力。 ● 支援雙 4K 高畫質顯示器的無風扇醫療級人工智慧邊緣運算系統 mBOX100，超輕巧機身設計並符合醫療器材電氣安規標準 IEC 60601-1，非常適合應用於醫療院所與醫療保健領域。 ● LGA1700 插槽第 12 代 Intel® Core™ 中央處理器 (Alder Lake S) 頂規超薄型工業級 mini-ITX 主機板 MANO561，擁有高速網路連結、彈性靈活 I/O、支援獨立 3 顯影像功能以及高可靠 12 至 24V 寬範圍 DC 電源輸入，滿足新世代 AIoT 人工智慧物聯網多元應用。
博奕產品	● 搭載基於 FPGA 架構的 Xilinx® AI 加速器無風扇邊緣運算人工智慧視覺系統 RSC201，透過內建多節點功能可同步執行多種演算法，有效降低延遲優於市場上其它主流的 AI 運算效能。結合卓越的效能，輕薄機身與寬溫操作方便安裝，5G 無線連結邊緣設備與資訊中心間的高速傳輸。 ● 與 AI 晶片首屈一指的製造商 Hailo 合作推出掌上型邊緣運算人工智慧平台 Aristotle (RSC101)。支援 Hailo-8™邊緣 AI 處理器，每秒高達 26 兆次 TOPS 運算效能，提供智慧安防、智慧製造、智慧農業以及智慧交通領域等 AI 部署嚴苛應用所需求的邊緣運算工作負載。支援雙 GbE 區域網路埠連接 IP 相機，為高速影像傳輸解決方案做好充份準備。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本公司長期佈局全球銷售渠道，在美、歐、亞洲區域皆有子公司服務關鍵客戶，超過60家經銷商夥伴銷售產品與提供系統整合服務；多款工業物聯網邊緣運算電腦系統、AI運算平台、物聯網閘道器、模組化平板電腦、網路安全應用平台、自助服務機台、數位電子看板播放器、醫療專用設備產品。將持續推動數位轉型與全球區域化，培育國際觀T型人才，即時掌握產業變動因素，洞悉市場銷售機會，持續穩定成長。善用自身研發設計優勢與彈性製造能量，繼續深耕技術研發與提供科技整合服務滿足Domain應用市場需求。

1. 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 業務行銷策略方面

- A. 透過全球區域化佈局了解垂直應用領域，滿足客戶對 Domain 技術的需求與整合性服務。
- B. 朝向數位轉型為發展核心，以自有品牌行銷全球，專注產品研發、製造及銷售，累積軟硬體整合技術，提供客戶更多資訊及多元化產品應用。
- C. 提升子公司研發設計團隊與高階系統組裝能力，直接在地服務當地市場與深耕垂直應用領域的客製化服務。
- D. 增加軟體與韌體加值服務，以 design-in 為訴求，加速軟硬體整合的附加價值，提升服務品質與客戶滿意度。
- E. 以 Salesforce Service Cloud 雲端應用程式與平台，把銷售、行銷、客戶服務與 IT 等做最佳的管理與運用。

(2) 產品研究發展方面

- A. 邊緣運算平台：朝向微型式、模組化、智慧化設計，加強嵌入式操作系統的整合應用，開發寬溫、耐震、防塵、防水、無風扇等高規格系統產品。針對特定垂直應用取得產品專業認證。
- B. IT/OT 安全應用平台：提供物聯網安全升級解決方案，開發 IT 與 OT 整合的資訊安全應用平台以及工業物聯網閘道器。
- C. 專攻 AGV/AMR 智慧移動應用市場，發展 AMR Builder Package 方案整合軟體、週邊與硬體設計服務。
- D. 數位看板播放器：提供經濟型以及高效能機種，整合觸控螢幕、條碼讀取、支付裝置等多功能一體機；透過多元螢幕輸出介面並搭配客製化軟韌體程式，達成多屏拼接、系統自主管理。
- E. 自助服務機台：發展無人職守櫃臺，整合觸控螢幕、條碼讀取、支付裝置等多功能一體機，使得自助服務 Kiosk 的普及率提高，市佔率提升。
- F. 醫療設備用電腦：透過訂製化服務，滿足客戶對於高效能且同時體積小的電腦主機需求，進而加速檢測儀器的運行速度跟效率；此外，高階系統皆可以選配 AI 芯片卡，提升醫療應用軟體的算力，加速並縮短研發時程。
- G. Gaming 產業專用電腦平台：針對全球博奕與娛樂市場開發專用之硬體與應用平台，目前研發之產品應用包含 EGM、後台管理系統、影像處理及 Jackpot server 等解決方案。

2. 長期業務發展計劃

(1) 業務行銷策略方面

- A. 藉由自身研發設計、彈性客製化、快速整合服務優勢，持續以自有品牌行銷全球，建立更多銷售據點與技術據點，拓展行銷通路與實現在地化服務，長期經營客戶關係與專案管理。

- B. 針對全球關鍵客戶、垂直應用系統整合商與經銷渠道的銷售策略擬定戰略與戰術，擴大銷售規模與協助客戶開拓新市場。
- C. 長期規劃全球區域化與形隨機能組織，貼近美國、德國、英國、義大利及歐洲市場，深入了解垂直應用領域客戶產品需要。
- D. 提升區域在地研發設計團隊與高階系統組裝能力，實現在地化與深耕垂直應用領域的客製化服務。
- E. 利用雲端服務應用程式與平台，以 IT 技術有效經營客戶關係與管理專案進度，合縱數位行銷模式改善客戶體驗。

(2) 產品研究發展方面

- A. 邊緣運算平台：掌掃市場脈動，持續朝向自動化、智慧能源、機器視覺、AGV/AMR、人工智慧與物聯網應用市場發展。針對特定垂直應用提供軟硬體整合服務，取得產品專業認證。
- B. IT/OT 安全應用平台：鎖定工業網路安全應用市場，開發邊緣運算電腦平台、遠端監控技術 IPMI 與高速乙太網路模組，以及發展 SDN 網路安全架構。
- C. 智慧零售朝向智能智慧化發展，零售業導入沉浸式體驗的銷售環境，未來將整合多項物聯網技術的觸控式電腦，如互動式自助服務機台、數位式電子看板、大型自助點餐系統以及行動(Mobile)POS，成為新一波智能零售的主流。
- D. 醫療設備用電腦：與客戶 IT 架構結合，打造智慧醫療環境。大型檢測儀器的控制主機系統、行動醫療推車，床邊電腦資訊電腦都是未來產品發展的重點。
- E. Gaming 產業專用電腦平台：新增開發用於博奕產業的 AI 影像辨識應用產品以及自有研發專利產品，提供全方位的專業服務，協助客戶以最快的時程導入產品。

(3) 垂直市場技術

- A. 智能物聯網：
 - a. 智能應用：工業物聯網開道器應用於能源領域。整合資安防護，支援工業標準 protocol，如 Modbus、MQTT 等裝置管理軟體，提供 IIoT Gateway 完整方案。智能交通平台應用於車載、軌道及自主移動裝置，符合實際應用場域需求。Edge AI 人工智慧應用場域，提供軟硬整合開發套件結合生態圈合作夥伴創造價值。
 - b. 工業應用電腦因應 M 型化的產業型態，於低端運用：推出高性價比的產品於一般工廠自動應用。
 - c. 模組化架構的嵌入式電腦系統，強調寬溫、彈性的 IO 模組化支援能力、CPU controller 與 IO 模組，可依不同的市場運用進行快速彈性調整。鎖定在機器視覺、AI、5G、Industrial Cybersecurity、以及 AMR/AGV 市場。
 - d. 觸控式工業平板電腦推出高性價比產品用於一般輕工業及消費電子應用，於高端應用推出應用型產品於智慧製造、醫療、軌道交通、食品加工廠及車載應用。
- B. 智慧醫療產業：全方位標準嵌入式系統產品線，具備多功能、高靈活性及可擴充性，透過模組化 I/O 與選配的介面，量身訂做專屬的運作模式滿足客戶的專案需求。結合 AI 人工智慧搭配高效可靠的電腦硬體，深度學習技術使醫療科技更智慧化，提升醫療照護體驗與治療成效。

- C. 智慧零售：提供一系列智慧顯示模組、模組化平板電腦、數位電子看板播放器等產品，以及抗菌開放式觸控顯示器等實體零售應用解決方案。發展自助式 kiosks 和速食店智慧點餐等一站式購物解決方案，專屬客製化服務，滿足客戶建立零售服務多元化需求。
- D. Gaming 產業專用電腦平台：針對全球博奕與娛樂市場開發專用之硬體與應用平台，並整合硬體與軟體之專業技術、AI 影像辨識應用產品以及自有研發專利產品，提供全方位的專業服務與解決方案。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 主要產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 %

銷售地區 \ 年度		111年度		110年度	
		金額	%	金額	%
內 銷		475,216	7.18	311,165	6.14
外 銷	美 洲	2,902,492	43.86	2,236,558	44.12
	歐 洲	1,502,537	22.70	1,105,720	21.81
	亞 洲	1,655,536	25.01	1,400,938	27.63
	其 他	83,046	1.25	15,225	0.30
外銷小計		6,143,611	92.82	4,758,441	93.86
合 計		6,618,827	100.00	5,069,606	100.00

2. 市場佔有率

工業電腦具備多樣少量之產業特性，公司不斷推出新產品與開拓新市場，秉持創新科技，在智慧交通、智慧醫療、零售、與工廠自動化等領域中成為世界級的領導廠商，未來成長潛力看好。因國內目前尚無具有公信力之機關統計工業用電腦市場佔有情形之數據，故未有公司之市場佔有率。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工業電腦產業從早期傳統工業控制到今日邁向「人工智慧與物聯網應用」時代，在市場與應用項目持續不斷的在擴展中，外加台灣現階段為密集之電腦專業分工，至今台灣已是全球電腦最大生產國家。全球市場需求不斷擴大，本產業挾電腦及應用控制密切結合的優勢，預估在未來十年工業電腦市場仍將持續擴大與成長。

(1) 供需狀況

A. 需求方面

現今工業物聯網與工業 4.0 需求持續擴張中，未來 5G、AI 人工智慧與邊緣運算發展亦是必然趨勢，可預見智慧工廠、智慧移動裝置、智慧交通、智慧醫療、再生能源、零售及智慧城市相關產業的需求興起，在不斷擴充新應用領域之下，產品種類趨於多樣化，並追求專屬客製化服務，綜觀整體市場規模將持續擴大。

B. 供給方面

透過本身自有產品及結合策略合作夥伴，開發核心產品與擁有製造技術。除了供應客製化產品需求外，公司更重視服務精神與產品品質，以專業的品質工程與客戶服務團隊，提昇客戶關係來累積良好的口碑與商譽，並達成產品價值鏈垂直整合。

(2) 市場未來成長性

工業電腦及其相關週邊產品每年均呈現穩定成長，未來隨著發展人工智慧與物聯網，逐步將工業電腦深入日常生活領域(如：智慧交通、智慧城市、綠色能源、智慧工廠、醫療及零售等)，預期未來工業電腦產業需求將持續升溫。

4. 競爭利基

(1) 產品線完整貼近市場需求

在同業中，艾訊為產品線佈建最齊全的公司之一，公司的工業電腦產品涵蓋觸控平板電腦、邊緣運算系統、AI 人工智慧平台、網路應用平台、數位電子看板播放器、互動式服務機台、交通專用應用平台、工業物聯網閘道器，以及嵌入式單板電腦與模組等。

(2) 研發技術領先、系統整合服務

注重 Domain know-how 場域應用技術開發創新能力，未來持續尋求軟體與硬體研發人才與技術，持續研發垂直應用場域專用解決方案，提升附加價值與產品品質，深耕垂直應用市場。

(3) 全球銷售網密佈

建立完整的全球行銷通路網絡，深入各區域與關鍵客戶協同合作，瞭解客戶需要與掌握市場資訊。以自有品牌優勢與專業經驗，擴大銷售規模與協助客戶開拓新市場、取得更多商機。

(4) 專業服務團隊

資歷完整的研發團隊，熟稔產品規格及垂直應用領域，積極佈局海外設計研發中心(Design Engineering Service)，提供在地化專業服務；增設海外服務據點，協助服務客戶，迅速了解客戶需求、及時提供樣品並導入量產。協同策略夥伴創建聯盟關係，整合軟硬體提升產品附加價值。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A. 深厚堅強的研發能力、智能模組化產品

公司研發技術能力強，行銷國際已超過三十年的歷史，擁有優秀硬體及軟體工程師，針對不同產業、不同需求，研發符合各種產業需求產品；其中包括智慧工廠、軌道交通、能源、醫療、零售與 Gaming 等市場。

B. 垂直水平產業策略聯盟

與策略合作夥伴結盟，共同打造完整解決方案，並籌劃聯合行銷活動，提升品牌知名度。深入發展垂直應用市場，目前選定工廠自動化、智慧城市、醫療、智慧能源及智慧零售等，共同打造完整解決方案。

C. 品牌力與嚴密的全球銷售網

在全球有數十家經銷商及加值合作夥伴，並在歐、美、日、大陸成立子公司，在當地市場推廣品牌以及銷售產品，經營良好客戶關係並即時提供支援，訂單來源穩定並持續成長。

D. 產業經營利基高

因研發設計、產品製造、系統整合及經營管理方面，具高專業技術及 Domain Know-How，強調彈性生產、重視整合與服務經驗、學習期長且佈建不易、市場開拓期長等特色，經營此行業須擁有相當的實力與競爭力。

(2)不利因素

A. 垂直應用市場發展趨勢日趨精密及複雜，走向 AI 應用重視系統整合能力。

因應對策：

彙集市場需求及顧客導向，並經由客製專案取得未來技術需求及市場策略，快速反應產品技術能量以及深植 Domain Know-How，開發智能系統產品。

B. 外銷比重高，面臨較高之匯率變動風險

因應對策：

目前本公司財務單位設有專人隨時蒐集匯率變化訊息，掌握匯率變動趨勢，並請往來銀行適時提供外匯資訊與建議，以掌握買賣或轉換外匯最適時機；另外對客戶報價時亦會考量匯率變動影響因素，並做好供應商管理，以保障合理利潤。

C. 市場資訊不足

因應對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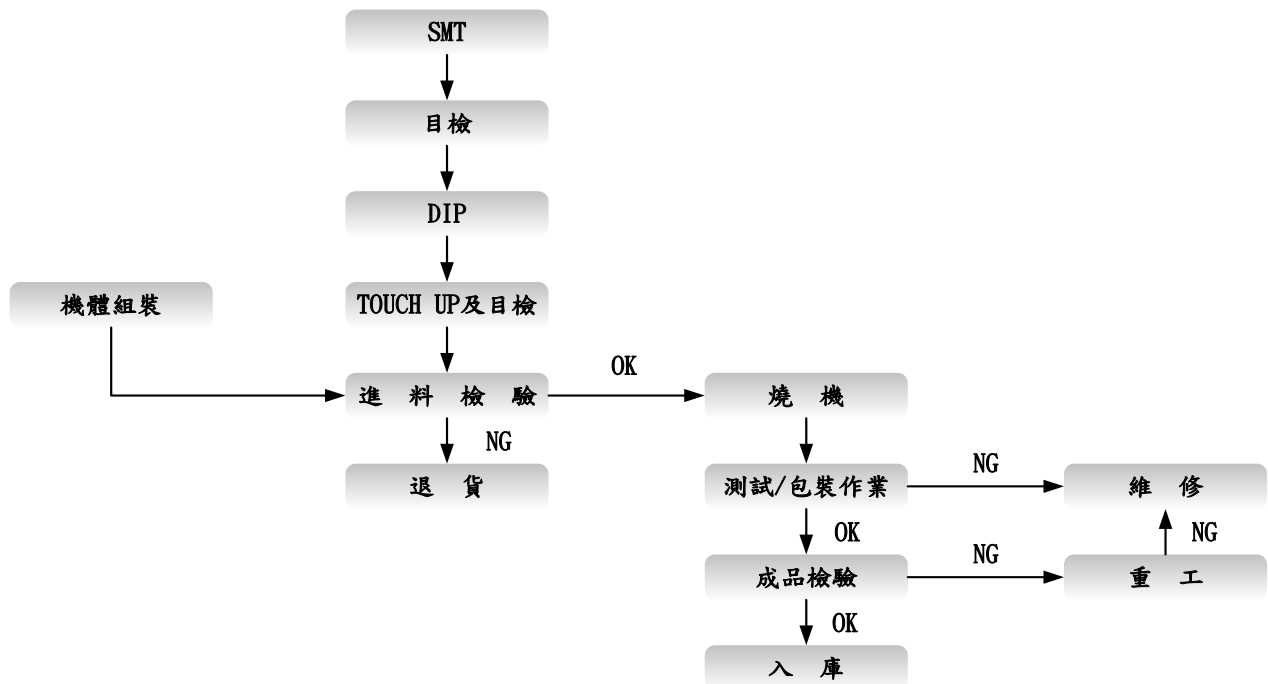
工業電腦客戶散佈於各產業，多透過經銷商或子公司切入市場經營終端客戶，未來將持續建立更多技術服務據點，跨領域、多面向掌握技術問題或需求趨勢，提升滿意度與品牌信任感。拓展行銷通路與實現區域在地化服務，優化當地客戶經營與專案管理，藉此即時掌握市場需求變化情勢，突破創新應用加速產業自動化與數位化。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主要產品	重要用途 / 功能
智能物聯網產品	物聯網和人工智慧將自動化與智慧製造提升到一個新水平，允許更多設備相互協同合作、彼此洞察並實現更高效率。本公司的工業電腦、AI 邊緣運算系統、工業觸控平板電腦和物聯網相關設備，功能豐富能滿足自動化產業中具有挑戰性的操作要求，同時提供彈性與客製化服務。
智能設計服務產品	智慧顯示模組、模組化平板電腦、數位電子看板播放器、抗菌開放式觸控顯示器、以及自助服務機台實現智慧零售應用解決方案。AI 人工智慧不僅已廣泛應用在日常生活中，也進入醫療產業並推動數位轉型，絕佳整合嵌入式運算技術與量身訂做的醫療平台解決方案，是 OEM 和 ODM 醫療解決方案的最佳選擇。
博奕產品	針對全球博奕與娛樂市場開發專用平台，整合硬體與軟體之專業技術、AI 影像辨識應用產品以及自有研發專利產品，提供全方位的專業服務與解決方案。

2. 主要產品之製造過程



(三)主要原料供應狀況

多年來公司各產品主要原料之供應商分別來自具有良好品質信譽之國內外大廠且維持長期穩定之合作關係，致公司在取得生產原料不虞匱乏。主要原料之供應商列示如下：

原料名稱	國內外供應廠商
晶片組、中央處理器	聯強、艾睿
積體電路	艾睿、安馳、文晔、新加坡商安富利
記憶體、儲存模組	宜鼎、創見
印刷電路版	長鴻、峻新
液晶面板	Kyocera、豐藝、彩創
電源供應器	全漢
工業電腦機箱	常揚、榮峰
連接器	超容、凱聯
電容器	日電貿、比利迦

(四)最近二年度前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1 年				110 年				112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註 2)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廠商 A	669,615	15.08	無	廠商 A	528,161	14.03	無				
	其他	3,771,651	84.92	無	其他	3,236,059	85.97	無				
	進貨淨額	4,441,266	100.00		進貨淨額	3,764,220	100.00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 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本公司無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

增減變動原因說明：主要係公司採購策略及考量市場價格變動，對其供應商採購有所增減。

2.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1 年(註 3)				110 年(註 3)				112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註 2)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其他	6,618,827	100.00	無	其他	5,069,606	100.00	無				
	銷貨淨額	6,618,827	100.00		銷貨淨額	5,069,606	100.00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 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本公司無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

註 3：民國 111 及 110 年度未有達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PCS；新台幣仟元

年度	111 年度			110 年度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智能物聯網產品	770,353	809,725	2,349,408	788,767	921,900	2,315,021
智能設計服務產品	513,126	488,112	1,413,922	612,267	597,351	1,429,995
博奕產品	367,771	349,843	989,905	247,139	241,118	567,969
其 他	80,000	125,283	364,142	80,000	153,992	388,427
合 計	1,731,250	1,772,963	5,117,377	1,728,173	1,914,361	4,701,412

註：產能係指公司經衡量必要停工、假日等因素後，利用現有生產設備，在正常運作下所能生產之數量。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PCS；新台幣仟元

年度	111 年度				110 年度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智能物聯網產品	23,835	241,350	165,859	2,548,214	13,475	159,124	155,174	1,960,408
智能設計服務產品	19,672	115,733	82,190	1,669,152	24,556	73,764	102,318	1,463,240
博奕產品	2,613	40,197	286,683	958,038	519	8,889	287,082	553,567
其 他	546,292	77,936	447,153	968,207	548,269	69,388	315,138	781,226
合 計	592,412	475,216	981,885	6,143,611	586,819	311,165	859,712	4,758,441

三、從業員工資訊

年度 項目		111 年	110 年	當年度截至 112 年 3 月 31 日止
員 工 人 數	業 務	125	108	123
	管 理	131	118	130
	研 發	290	296	302
	製 造	277	247	272
	合 計	823	769	827
平均年歲		40.47	39.79	40.68
平均服務年資		7.26	7.26	7.49
學 歷 分 佈 比 率 (%)	博 士	0.24	0.26	0.24
	碩 士	17.25	18.34	17.29
	大 專	61.36	61.25	61.91
	高 中	18.59	18.08	18.38
	高中以下	2.56	2.07	2.18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一)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及處分內容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因污染環境遭受損失或處分。

(二)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

本公司產業特性並無環境污染之情形，故無須設置防治污染設施，惟事業廢棄物需委由合格專業廠商處理。

(三)因應歐盟有害物質限用指令(RoHS)之情形

公司因應 RoHS 之管理措施可分為幾部分：

1. 供應鏈管理：

為確保材料與零組件符合環保要求，供應商管理單位已將環保規格通知所屬供應商，並提供相關之教育訓練與輔導，以建立綠色供應鏈，並定期實施稽核，適度汰換不適宜供應商，做好源頭管理降低風險。

2. 研發管理：

研發單位所使用之零件材料，均需取得環保材料相關證明文件；若研發階段有材料變更時，任一零件及材料，供應商均需提供指定之環保證明文件，並由研發工程師完成審核。

3. 品質管理：

進料檢驗時，任何材料均需經XRF檢驗，以確認不含限制或禁用物質；當最終產品製成時，必須進行成品逆向檢驗分析，以再次確定是否符合歐盟RoHS規範。

4. 生產製造：

本公司所有生產據點均具備生產環保產品之能力，包含物料管理系統、製程管制與無鉛生產設備均已就緒，自2006年起已經陸續通過多家世界級大廠的合格認證，並於2005年Q4起開始量產符合RoHS之產品，目前公司所開發之產品均已全面符合歐盟RoHS之要求，其相關產品均已在市場中銷售。

五、勞資關係

(一)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艾訊以打造安心工作環境、善盡企業社會責任及照顧員工為目標，除依法提供勞健保、退休金提撥、家庭照顧假、生理假、產檢假、產假、陪產假、育嬰留職停薪等福利外，其他員工福利事項列舉如下：

(1) 汐止總部採彈性上下班制度，提供免費上下班交通車(新店線、中和線)。

(2) 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規劃執行各項福利制度，內容包含家庭日活動、旅遊補助、婚喪喜慶補助、傷病住院慰問、生育補助、運動競賽、部門點心基金、特約商店優惠及兼具藝術人文、運動健身、益智趣味、樂器教學等多元社團活動。

(3) 公司除勞健保外，另為全體員工投保團體保險，包含意外、防癌及住院醫療等保障，同仁眷屬可自費加保，讓團險保障範圍由員工擴及家庭。

- (4) 每年定期實施員工健康檢查，並設置專業職護及職醫定期駐廠，巡迴汐止總部及北投兩廠區，協助照護同仁健康。
- (5) 國外出差者，均投保旅行平安險及海外醫療險。
- (6) 除年終獎金固定發放外，尚有三節禮金之發放。
- (7) 每年兩次員工酬勞發放。
- (8) 依營運目標達成情形發放績效獎金。
- (9) 以長期培育人才為目標，提供內外部訓練課程。
- (10) 汐止總部設有免費健身房、瑜伽教室、圖書室、員工交誼廳、哺乳室、保健室，並提供自助商店與優美的工作環境。
- (11) 北投廠之員工交誼廳設有哺乳室、圖書室及視聽歡唱設備，提供友善職場暨供同仁閱讀學習及休閒聯誼使用。
- (12) 汐止總部及北投廠皆設有藝術長廊，定期展出藝術家創作作品，搭配藝文講座，於藝術欣賞之餘，亦收紓解身心之效。
- (13) 公司近年來持續參與勞動部「工作與生活平衡」獎勵活動，每年舉辦多場健康講座、紓壓講座與親子健康活動，協助同仁獲得工作與生活平衡。
- (14) 公司自111年2月起施行「員工持股信託」，任職滿一年之同仁可選擇每月自薪資中提撥一定金額購買公司股票，公司亦相對提撥該金額之30%作為獎勵金，以長期投資的精神，幫同仁存下第二筆退休金。

2.進修與訓練：

本公司訂有『教育訓練管理作業程序』建立公司教育訓練制度與規範，並協助公司所有與品質及環境管理活動相關之各階層人員均獲得適當且必要之教育訓練，以提昇其知識、技能與素質，增進工作效率，使公司整體品質日益精進。每年依據訓練需求規劃年度教育訓練計畫，教育訓練體系涵蓋職務訓練、階層別、專業別、專案別及自我啟發等，每年編制教育訓練預算，並已建立線上學習平台，手機、平板、PC & NB皆可上線使用，線上培訓課程的安排可隨時隨地的學習。最近年度員工教育訓練實際支出費用為新台幣1,832,891元。訓練方式包含：

- (1) 內部訓練：人資單位依據年度教育訓練計畫，執行安排各項內部訓練課程。
- (2) 外部訓練：為加強員工專業性知識及提升管理技能，當事人得依據年度教育訓練計畫提出教育訓練外訓之申請。

項目	班次數	總人次	總時數(時)	總費用(元)
1.階層別訓練	29	746	199	1,123,914
2.專業別訓練	47	344	193	57,350
3.專案別訓練	3	146	11	95,350
4.自我啟發訓練	159	1296	341	556,277
合 計	238	2,532	744	1,832,891

本公司最近年度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均依相關規定參加外部機構舉辦之研習，所獲得之認證如下：

職 稱	姓 名	訓練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起	迄			
財務處副總經理 會計及財務主管	許錦娟	111/10/03	111/10/0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
公司治理主管	許錦娟	111/06/27	111/06/2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ESG 企業「ESG 永續」及「風險管理」相關之績效評估實務	3
		111/08/25	111/08/25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3
		111/09/27	111/09/27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公司治理協會	審計委員會如何解讀與使用審計品質指標 (AQI)	3
		111/10/11	111/10/11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櫃公司-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會行使職權參考指引發布暨董監宣導會	3
會計主管職務代理人暨編製財務報告人員	黃彥銘	111/09/26	111/09/2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
稽核主管	茆裕盈	111/09/20	111/09/20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從案例談內部稽核新定位-倫理道德與法律的交會	6
		111/10/14	111/10/14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如何運用數位科技，探勘與改善營運流程及舞弊偵測--稽核實務探討	6
		111/10/17	111/10/17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企業成本與價值創造之稽核實務研討	6
稽核代理人	藍巧紋	111/10/24	111/10/24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營業祕密法與競業禁止案例分析	6
		111/11/28	111/11/28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財務分析指標判讀及經營風險預防	6

3.退休制度實施情形：

-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

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 (2)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條例」所訂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4.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自創立以來，即相當重視員工福利及員工身心之健康，公司訂定之人事規章均符合「勞動基準法」及相關勞動法規規定外，以「人性管理」之經營理念來執行人力資源管理與發展。公司建置內部網路資訊平台(EIP)，內容包括公司願景與使命、集團組織與聯絡資訊、部門公告欄、管理制度與表單、學習發展及員工園地等相關服務平台，已成為內部各項資訊溝通之最佳媒介。

各項管理資訊除採正式公告方式外，每月定期發行電子報，幫助同仁瞭解公司活動動態，提供公司營運與產品發展情形，建立員工交流及心情話題之管道。勞資雙方平日合作無間，相處融洽，員工遇有問題均有解決之管道，近年來無發生勞資糾紛。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1. 本公司勞資關係和諧，人事相關管理制度皆以勞基法為準則。

2. 北市勞動局於111年8月1日來函，發文字號：北市勞動字第11160283302號，檢送北市勞動字第11160283301號裁罰書。

(1) 因違反勞動基準法第 32 條第 2 項(超過延長工時法定上限)規定，爰依同法第 79 條第 1 項第 1 款及第 80 條之 1 第 1 項規定，裁處罰鍰新台幣 30 萬元整。

(2) 受疫情影響，政府停止引進外籍移工，加上工廠產線作業人力流失，台灣人力市場失衡，致使基層作業人力長期不足，只能以加班來彌補產能之損失。待疫情過後，外籍移工可正常引進，人力短缺致使加班超標之現象即可獲得改善。另已將夜班津貼列入延長工時工資之計算基準。

(三)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措施：

本公司自民國 94 年即導入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其環境政策為「環保無限、資源永續」，本公司秉持著政策和有限的資源下，透過全員的參與，不斷改善、提升工作方法、管理技能，使公司的產品、服務品質、環境管理皆能滿足客戶的需求；另為符合國際環保法規與客戶需求，於物料及供應商承認時及要求廠商提供限用有害物質的檢驗報告或符合性宣告書，舉凡 REACH/ROHS/不使用衝突金屬/包材指令等，廠商皆需提出佐證方可成為合格供應商，並添購 X-Ray 對物料進行抽驗，以確保符合法規要求。

本公司設有勞安衛專責管理單位及人員，在公司產品之研發、製造、測試、銷售過程中，除須符合安全衛生法規外，並配合國際及台灣安全衛生管理系統執行危害風險管理，針對公司各作業內容與工作區域進行危害評估及風險持續改善，另透過新進人員職前安全衛生訓練、在職人員職業安全衛生訓練、安全宣導、消防演習及逃

生演練等方式，灌輸同仁正確的職業安全衛生訊息，期使降低職業安全衛生事故，善盡保護員工的責任。

本公司重視員工的工作安全，公司內安全衛生事項均符合政府法令規範，為持續改善工作環境以防止職業傷害，本公司自 99 年導入 OHSAS18001/TOSHMS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取得驗證，且於 108 年轉版導入 ISO45001/CNS4500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為支持同仁享有安全衛生的工作權利，逐步將安全衛生作業標準化，明訂各項作業程序及辦法，落實設備自主檢查，加強員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預防職災事件發生；另外，為使作業環境持續符合安全衛生的標準，本公司對員工作業環境定期實施飲用水質、照明、二氧化碳濃度及化學品空氣中濃度等監測，以確保作業環境的品質，保障員工健康，以避免職業病的發生。

本公司依據職安相關法令規範，對安全衛生事務設有專責一級管理單位，並成立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由總經理擔任主任委員，綜理公司內外與員工安全、健康等相關事務之規劃，委員會中共有 15 位委員，其中與勞工健康與安全相關之勞方代表共有 8 位，其比例超過委員會的 50%。

本公司將員工的健康管理視為重要議題，自民國 79 年公司設立以來，即為各年齡層員工每年安排健康檢查活動，並逐年安排優於法規之檢查項目，讓員工養成早期防護的健康觀念；自 95 年起每年辦理運動大會，規劃籃球、羽球、躲避球、大隊接力及趣味競賽等團體賽事，鼓勵員工運動強身並促進團隊合作；108 年開始聘請專業護理師及特約醫師臨場服務，協助員工執行個人健康管理與照護，並陸續改善恐造成工作危害之流程與環境，以實現關懷員工的企業社會責任，惟因疫情影響在 110 年停辦員工健康檢查及運動會等容易造成員工群聚的活動，111 年初疫情趨緩後立即規劃辦理年度員工健康檢查，讓同仁感受到公司對於員工健康照護的關切。

本公司在 110 年度首次完成 SMETA 外部稽核驗證作業，公司除提供安全友善的環境職場外，也重視公司員工的權利、尊重員工自由選擇的雇傭關係、尊重結社自由和集體談判的權利、採取正規的雇傭關係、不允許以苛刻和不人道的方式對待工人，公司內不得聘用童工，並嚴格禁止歧視情況發生，以確保符合當地勞工法規。

(四)員工行為倫理守則

為維持勞資關係之信賴、和諧，員工應履行下列誠實義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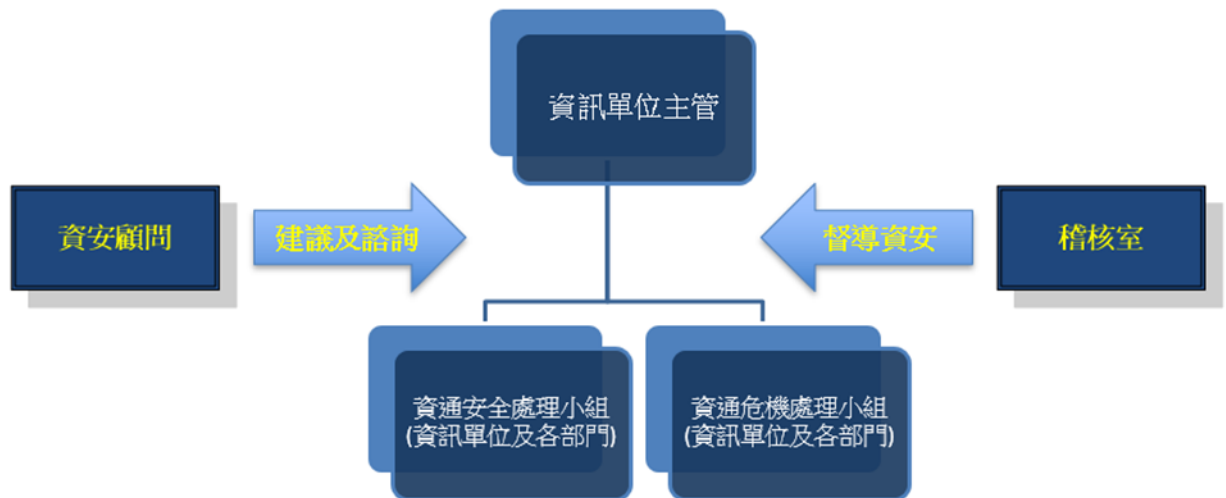
1. 對本公司業務、客戶情形及其商業秘密應保持高度機密，不得洩漏。
2. 養成廉潔之操守，注意維護公司之聲譽，不得利用職務上之關係，要求客戶或廠商招待、餽贈或接受佣金、酬金及其他不當利益。
3. 不得吸食毒品、賭博財物及其他違法或妨害本公司聲譽之行為。
4. 參酌「上市上櫃公司訂定道德行為準則參考範例」訂定『艾訊股份有限公司道德行為準則』以便公司員工及利害關係人更加瞭解公司道德標準，以資遵循。
5. 參酌「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定『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艾訊股份有限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基於公平、誠實、守信、透明原則從事商業活動，為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並積極防範不誠信行為。
6. 111年全體員工已完成1小時的「誠信經營」教育訓練課程。
7. 111年起將誠信經營課程拓展到海外子公司，中國子公司員工已完成1小時的「誠信經營」教育訓練課程。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資通安全管理架構、資通安全管理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說明如下：

1.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 (1)本公司以智能資訊處為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權責單位為，設置資訊主管一名及專業資訊人員數名，負責訂定、規劃及執行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政策，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公司資通安全治理概況。
- (2)本公司稽核室為資通安全管理之督導單位，負責督導資通安全管理執行狀況，若有查核發現缺失，即要求受查單位提出相關改善計畫與具體作為，且定期追蹤改善成效，以降低資通安全風險。
- (3)資通安全風險架構



2. 資通安全管理政策

資通安全係指防止資通系統或資訊遭受未經授權之存取、使用、控制、洩漏、破壞、竄改、銷毀或其他侵害，以確保其機密性、完整性及可用性。本公司資通安全管理政策如下：

- (1) 資通安全要強化，PDCA 不可少：為了促使本公司資通安全管理制度能貫徹執行、有效運作、監督管理、依 PDCA (Plan-Do-Check-Act, PDCA) 循環流程管理持續改善，維護公司重要資安系統的機密性、完整性與可用性。



(2) 風險管理勤控管，持續營運最可靠：本政策旨在降低資通安全管理與營運風險及電腦病毒危害中斷服務的頻率，加強企業同仁對資通安全的認知，降低資安事件，強化組織對內外之風險管理，提昇客戶對本公司品質滿意度並達到企業持續營運的目標。

3. 具體管理方案

(1) 資通安全事件係指系統、服務或網路狀態經鑑別而顯示可能有違反資通安全政策或保護措施失效之狀態發生，影響資通系統機能運作，構成資通安全政策之威脅。針對風險管理，本公司掌握三個面向對應及預防資安風險事件的發生：

預防資安事件(事前)	處理資安事件(事中)	調查資安事件(事後)
- 防止入侵 - 防毒 - 防意外(備份) - 防外洩	- 防止災害擴大 - 停止損失 - 最短時間復原(還原)	- 調閱 - 查核 - 檢討 - 持續改善(P. D. C. A.) - 風險控制，防止再度發生

(2)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

項目	說明	容忍風險	因應對策	預計成果	容忍剩餘風險
資通安全風險	1. 駭客入侵 2. 資料外洩 3. 電腦中毒	否	1. 防火牆，防毒軟體，定期更新病毒碼並進行掃毒。 2. 定期 Windows Update。 3. AD 密碼定期更換。 4. M365 及 SSL VPN 使用 MFA 手機多因素驗證。 5. OpenDNS 網頁過濾。 6. 使用 M365 雲端服務，即使被駭客加密亦可回溯加密前檔案。	降低發生機率及降低影響	是

項目	說明	容忍風險	因應對策	預計成果	容忍剩餘風險
資訊服務中斷風險	因人為或意外災害導致公司主機、網路或其他資訊相關設備無法使用	否	1.機房之緊急 UPS 於斷電時約可供應主機約 4 小時之電力。 2.使用 M365 雲端服務，即使伺服器設備損壞，員工仍可正常收發 EMAIL 及存取雲端檔案。 3.伺服器依備份 321 原則執行備份。 4.異地備份。 5.雲端備份	降低發生機率及降低影響	是

(3) 資通安全所面臨的挑戰，如 ATP 進階持續性攻擊、DDoS 攻擊、勒索軟體、社交工程攻擊、竊取資訊等資通安全議題，本公司已採取以下策略：

A. 提昇 IT 基礎架構

- a. 汰換伺服器主機，硬體全面更新為 Dell R740 伺服器，作業系統全面升級 Windows Server。
- b. 提昇對外網路頻寬，更新高速頻寬管理器，解決對外頻寬不足的情形。
- c. 專線升級以改善公司廠區專線品質。
- d. 建立異地備份專線及機制：將廠區資料備份至第三地及雲端。
- e. RD Lab 測試設備環境隔離。
- f. 提昇端點安全，更換防護更全面的防毒軟體，提供整合的修補程式，透過漏洞分析及修復程式列出優先順序，並提供修補，自動偵測行為入侵模式，並由防毒軟體雲端防護檢測並自動偵測多個來源的威脅。

B. 強化備份機制

C. 加強資通安全檢核機制(ISMS)

D. 評估導入 ISO 27001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提昇 IT 基礎設施及各項機制，不論是伺服器升級，端點防護，網路對外頻寬，備份機制等，持續改善並提升資通安全，預計 112 年導入新版 ISO27001。

E. 評估是否投保資安險。

4. 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 (1) 升級 M365 雲端協同作業並導入 ATP 進階威脅防護，提昇企業基礎架構安全性。
- (2) 導入微軟金級資通安全 SI-自由系統，持續改善企業資通安全。
- (3) 導入微軟 Microsoft Defender for Identity 及 Microsoft Defender for Endpoint，全面提昇 AD 帳號管理及使用者端點安全性。
- (4) 導入 Azure 雲端備份，將重要系統本地備份後再抄寫至雲端。
- (5) 定期社交工程釣魚郵件演練，提昇員工資安意識。110 年首次進行社交工程釣魚郵件演練，有點選連結者佔 41.09%，進一步輸入資料者佔 2.19%，接近四成同仁未發現釣魚郵件而點選連結，但點選連結後有警覺性未再輸入資訊，111 年 10 月 5 日進行第二次社交工程演練，此次點擊率降至 6%。經過二次演練，同仁有資安異常情形皆會詢問資訊單位，顯見同仁資安意識逐年提昇，未來每年會定期執行一次演練。
- (6) 定期資通安全教育訓練，落實員工資安知識。每年安排社交工程演練之資通安全教育訓練，同仁只要有點選連結，就會要求上資通安全教育訓練及測驗課程，111 年資通安全教育訓練已於 11 月 3 日完成，每年計畫定期執行一次。
- (7) 加入 CERT 電腦緊急應變小組 CSIRT 電腦資安事件應變小組組織。

(8) 定期向董事會報告資通安全執行情形：

依『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第九條電腦化資訊系統之相關內部作業規定，以資訊單位為權責單位負責訂定資通安全政策、規劃及執行資通安全政策推動與落實，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公司資安治理概況。資通安全治理執行情形已由資訊單位主管於 111 年 10 月 27 日向董事會報告。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七、重要契約

經審視本集團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效存續及最近年度到期之供銷契約、技術合作契約、工程契約、長期借款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投資人權益之重要契約列示如下：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起	迄		
授權	美商安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9/06/12	112/06/11	軟體授權	無
服務	中興保全股份有限公司	109/10/30	112/10/30	保全服務	無
買賣	Phoenix Contact Development and Manufacturing, INC.	109/03/05	113/03/04	產品採購	無
買賣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10/07/06	113/07/05	產品採購	無
合作	台灣智慧駕駛股份有限公司	110/12/30	112/06/20	自駕車相關軟體及 AI 運算平台	無
合作	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	111/07/01	114/06/30	FPGA-Based Robotic Computing powered by Xilinx AI	無
承攬	四方室內裝修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11/07/08	112/07/31	拆除及鷹架工程	無
承攬	四方室內裝修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11/10/28	112/07/31	土建工程	無
承攬	四方室內裝修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11/11/07	112/07/31	機電工程	無
買賣	雄崎股份有限公司	111/08/22	112/07/31	電梯買賣	無
買賣	技高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11/11/21	112/07/31	設備採購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及會計師查核意見

(一)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合併綜合損益表

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當年度截至 年 月 日財務 資料(註 2)
			111 年	110 年	109 年	108 年	107 年	
流動資產			3,784,834	3,275,093	2,501,447	2,551,918	2,611,16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75,555	1,670,465	1,144,409	1,178,845	1,202,215	
投資性不動產			37,983	38,479	85,193	86,241	139,820	
無形資產			117,218	114,769	113,714	125,710	102,965	
其他資產	調整前		295,781	236,885	198,754	174,338	83,280	
	調整後(註 4)		349,531	265,014	198,754	174,338	83,280	
資產總額	調整前		6,011,371	5,335,691	4,043,517	4,117,052	4,139,448	
	調整後(註 4)		6,065,121	5,363,820	4,043,517	4,117,052	4,139,448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074,219	1,863,533	1,100,141	949,930	1,596,053	
	分配後		2,303,293	2,138,651	1,317,095	1,277,498	1,894,837	
非流動負債	調整前		383,300	393,885	309,598	569,723	180,406	
	調整後(註 4)		437,050	422,014	309,598	569,723	180,406	
負債總額	分配前	調整前	2,457,519	2,257,418	1,409,739	1,519,653	1,776,459	
		調整後(註 4)	2,511,269	2,285,547	1,409,739	1,519,653	1,776,459	
	分配後	調整前	2,686,593	2,532,536	1,626,693	1,847,221	2,075,243	
		調整後(註 4)	2,740,343	2,560,665	1,626,693	1,847,221	2,075,24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553,852	3,078,273	2,633,778	2,597,399	2,362,989	
股 本			923,314	959,923	849,850	864,911	797,245	
資本公積			633,715	533,041	330,595	245,919	214,96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001,103	1,661,936	1,492,308	1,513,202	1,355,014	
	分配後		1,772,029	1,386,818	1,275,354	1,185,634	1,056,230	
其他權益			(4,280)	(76,627)	(38,975)	(26,633)	(4,230)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3,553,852	3,078,273	2,633,778	2,597,399	2,362,989	
	分配後		3,324,778	2,803,155	2,416,824	2,269,831	2,064,205	

註 1：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當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前，無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

註 3：上稱分配後數字係依據董事會或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註 4：因應 112 年 1 月 1 日開始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本集團分別追溯調整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遞延所得稅資產(帳列其他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帳列非流動負債)。

簡明合併綜合損益表

單位：除每股盈餘外，為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 1)					當年度截至 年 月 日 財務資料(註 2)
	111 年	110 年	109 年	108 年	107 年	
營業收入	6,618,827	5,069,606	4,602,779	4,738,911	5,010,644	
營業毛利	2,230,812	1,700,995	1,550,755	1,693,484	1,666,150	
營業利益	728,720	417,006	403,951	498,835	557,02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4,062	78,090	8,551	97,582	48,521	
稅前淨利	792,782	495,096	412,502	596,417	605,541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602,637	390,915	306,598	460,455	406,924	
本期淨利	602,637	390,915	306,598	460,455	406,924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994	(41,985)	(12,266)	(25,886)	5,73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86,631	348,930	294,332	434,569	412,663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602,637	390,915	306,598	460,455	406,924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686,631	348,930	294,332	434,569	412,66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元)	6.66	4.57	3.73	5.76	5.12	

註 1：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當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前，無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

(二)簡明個體資產負債表、個體綜合損益表
簡明個體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111 年	110 年	109 年	108 年	107 年
流動資產		2,584,722	2,109,838	1,559,957	1,708,629	1,918,47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639,967	1,548,362	1,016,340	1,052,023	1,069,695
投資性不動產		37,983	38,479	85,193	86,241	139,820
無形資產		33,560	27,891	21,236	17,912	22,343
其他資產		1,288,768	1,137,777	1,034,408	946,373	760,896
資產總額		5,585,000	4,862,347	3,717,134	3,811,178	3,911,23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808,394	1,543,316	879,028	715,526	1,420,049
	分配後	2,037,468	1,818,434	1,095,982	1,043,094	1,718,833
非流動負債		222,754	240,758	204,328	498,253	128,195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031,148	1,784,074	1,083,356	1,213,779	1,548,244
	分配後	2,260,222	2,059,192	1,300,310	1,541,347	1,847,028
股 本		923,314	959,923	849,850	864,911	797,245
資本公積		633,715	533,041	330,595	245,919	214,96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001,103	1,661,936	1,492,308	1,513,202	1,355,014
	分配後	1,772,029	1,386,818	1,275,354	1,185,634	1,056,230
其他權益		(4,280)	(76,627)	(38,975)	(26,633)	(4,23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3,553,852	3,078,273	2,633,778	2,597,399	2,362,989
	分配後	3,324,778	2,803,155	2,416,824	2,269,831	2,064,205

註 1：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上稱分配後數字係依據董事會或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簡明個體綜合損益表

單位：除每股盈餘外，為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11 年	110 年	109 年	108 年	107 年
營業收入	5,082,224	3,663,800	3,084,802	3,407,144	3,629,164
營業毛利	1,495,611	977,335	926,007	1,076,915	1,077,666
營業利益	571,747	248,857	286,118	388,118	429,51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77,168	222,619	97,957	173,994	135,008
稅前淨利	748,915	471,476	384,075	562,112	564,525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602,637	390,915	306,598	460,455	406,924
本期淨利	602,637	390,915	306,598	460,455	406,924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994	(41,985)	(12,266)	(25,886)	5,73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86,631	348,930	294,332	434,569	412,663
每股盈餘(元)	6.66	4.57	3.73	5.76	5.12

註：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會計師意見 年 度	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 核 意 見
111 年度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馮敏娟、吳漢期	無保留意見
110 年度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馮敏娟、吳漢期	無保留意見
109 年度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馮敏娟、吳漢期	無保留意見
108 年度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馮敏娟、徐聖忠	無保留意見
107 年度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馮敏娟、徐聖忠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合併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註3)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當年度 截至 年月日 財務資料 (註2)
		111年	110年	109年	108年	107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0.88	42.31	34.86	36.91	42.9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21.74	207.86	257.2	268.66	211.56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82.47	175.75	227.38	268.64	163.6	
	速動比率	88.03	93.39	149.5	166.37	105.24	
	利息保障倍數	7,699.52	6,848.85	4,450.83	5,395.37	6,097.24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8.66	6.82	6.57	7.23	9.18	
	平均收現日數	42	54	56	50	40	
	存貨週轉率(次)	2.55	2.89	3.46	3.3	4.1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5.74	5.81	8.39	5.88	5.96	
	平均銷貨日數	143	126	105	110	8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3.84	3.6	3.96	3.98	3.95	
	總資產週轉率(次)	1.17	1.08	1.13	1.15	1.27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0.77	8.46	7.7	11.37	10.49	
	權益報酬率(%)	18.17	13.69	11.72	18.57	17.19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註7)	87.10	51.58	48.54	68.96	75.95	
	純益率(%)	9.1	7.71	6.66	9.72	8.12	
	每股盈餘(元)	6.66	4.57	3.73	5.76	5.12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1.6	21.63	49.22	11.28	40.6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51.86	45.3	62.31	59.52	64.52	
	現金再投資比率(%)	(0.78)	4.80	6.45	(5.48)	7.41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76	3.71	3.52	3	2.7	
	財務槓桿度	1.01	1.02	1.02	1.02	1.02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1.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增加，平均收現日數減少，主要係本期營業收入增加所致。
2. 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及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增加，主要係本期淨利增加所致。
3. 每股盈餘(元)增加，主要係本期淨利增加所致。
4. 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主要係本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減少所致。
5. 營運槓桿度減少，主要係本期營業利益增加所致。

(二)個體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註 3)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 1)				
		111 年	110 年	109 年	108 年	107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6.37	36.69	29.14	31.85	39.58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30.29	214.36	279.25	294.26	232.89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42.93	136.71	177.46	238.79	135.10
	速動比率	79.87	74.75	127.07	175.42	98.06
	利息保障倍數	13,385.70	11,946.13	6,210.01	7,545.19	7,901.6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8.79	8.44	6.92	6.24	7.71
	平均收現日數	41	43	52	58	47
	存貨週轉率(次)	3.47	3.91	4.93	4.88	5.82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5.48	5.82	8.20	5.45	5.44
	平均銷貨日數	105	93	74	74	6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3.19	2.86	2.98	3.21	3.19
	總資產週轉率(次)	0.97	0.85	0.82	0.88	0.97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1.62	9.19	8.28	12.08	11.09
	權益報酬率(%)	18.17	13.69	11.72	18.57	17.19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註 7)	82.28	49.12	45.19	64.99	70.81
	純益率(%)	11.86	10.67	9.94	13.51	11.21
	每股盈餘(元)	6.66	4.57	3.73	5.76	5.12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6.64	10.69	58.57	21.90	41.0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51.41	42.08	57.61	55.96	63.76
	現金再投資比率(%)	0.62	(1.42)	5.93	(4.21)	5.29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50	3.85	3.24	2.67	2.45
	財務槓桿度	1.01	1.02	1.02	1.02	1.02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1. 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及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增加，主要係本期淨利增加所致。						
2. 每股盈餘(元)增加，主要係本期淨利增加所致。						
3. 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要係本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所致。						
4. 營運槓桿度減少，主要係本期營業利益增加所致。						

註 1：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當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前，無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

註 3：財務分析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 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 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4)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 5)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 6)。

(2) 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 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 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 7：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同意報告

審計委員會同意報告書

本審計委員會同意並經董事會決議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嗣經董事會委任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馮敏娟及吳漢期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

本審計委員會同意並經董事會決議之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均符合相關法令規定，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鑒核。

此致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 112 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2 月 2 3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111 年度艾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本年報附件一。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111 年度艾訊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本年報附件二。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並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一)最近兩年度之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1 年	110 年	差 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3,784,834	3,275,093	509,741	15.56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7,023	20,982	(3,959)	(18.8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75,555	1,670,465	105,090	6.29
投資性不動產	37,983	38,479	(496)	(1.29)
無形資產	117,218	114,769	2,449	2.13
其他資產	278,758	215,903	62,855	29.11
資產總額	6,011,371	5,335,691	675,680	12.66
流動負債	2,074,219	1,863,533	210,686	11.31
非流動負債	383,300	393,885	(10,585)	(2.69)
負債總額	2,457,519	2,257,418	200,101	8.86
股 本	923,314	959,923	(36,609)	(3.81)
資本公積	633,715	533,041	100,674	18.89
保留盈餘	2,001,103	1,661,936	339,167	20.41
其他權益	(4,280)	(76,627)	72,347	(94.41)
權益總額	3,553,852	3,078,273	475,579	15.45
變動比例超過20%之分析： 1. 其他資產：主要係本期使用權資產增加所致。 2. 保留盈餘：主要係本期淨利增加所致。 3. 其他權益：主要係匯率變動產生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增加所致。				

(二)財務狀況變動影響：對財務狀況無顯著影響。

(三)未來因應計畫：不適用。

二、財務績效

(一)最近兩年度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1 年度	110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6,618,827	5,069,606	1,549,221	30.56
營業成本	4,388,015	3,368,611	1,019,404	30.26
營業毛利	2,230,812	1,700,995	529,817	31.15
營業費用	1,501,878	1,284,026	217,852	16.97
營業利益	728,720	417,006	311,714	74.7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4,062	78,090	(14,028)	(17.96)
稅前淨利	792,782	495,096	297,686	60.13
所得稅費用	190,145	104,181	85,964	82.51
本期淨利	602,637	390,915	211,722	54.16
變動比例超過20%之分析： 1. 營業收入：主要係本年度景氣回溫，各國疫情解封帶動市場需求增加所致。 2. 營業成本、營業毛利及營業利益：主要係本期營業收入增加所致。 3. 稅前淨利、所得稅費用及本期淨利：主要係本期營業利益增加所致。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之變化，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公司的業務範圍未發生重大變化，公司將考慮全球經濟發展，產業環境和產品發展趨勢，並根據過去的經營績效和財務狀況審慎行事。

(三)未來因應計劃：無。

三、現金流量

(一)111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①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之現金流量 ②	全年來自投資及籌資活動淨之現金流量 ③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④	現金及約當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①+②+③+④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籌資計畫
\$943,871	\$240,679	\$(233,145)	\$80,216	\$1,031,621	-	-
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1.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入\$240,679 仟元：主要係銷售貨物及勞務所產生之現金流入。 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169,779 仟元：主要係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之現金流出所致。						

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出\$63,366 仟元：主要係發放現金股利之現金流出所致。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無現金不足額之情形。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無此事項。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艾訊公司採權益法之投資皆著眼於長期策略性目的，111 年度艾訊公司採權益法之轉投資收益為新台幣 119,112 仟元，較前一年度減少新台幣 25,459 仟元，主要係認列子公司 AXIOM TECHNOLOGY, INC. U.S.A.及 AXIOM TECHNOLOGY (BVI) CO., LTD.投資收益減少所致。未來本公司轉投資政策不變，仍將以與本業相關之業務發展及長期策略性投資為主，審慎評估，未來一年尚無投資計劃。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分析及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集團各公司財務體質健全、自有資金充足，資金規劃以保守穩健為原則，首重安全與流動性，資金成本提高之風險有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分析項目	111 年度		
	利息收入	利息費用	兌換利益淨額
利息收入/(利息費用)/兌換利益淨額	5,952	(10,432)	33,261
占營業收入比例(%)	0.09%	(0.16%)	0.50%

由於所占各項比率均不高，故利率、匯率、通貨膨脹情形對集團營收及獲利之影響程度不大。本集團營運所需資金以自有資金為主，借款為輔，111 年底銀行借款金額計\$635,300 仟元，占資產總額\$6,011,371 仟元之 10.57%，且借款金額主要用於短期周轉，故利率之變動對本集團獲利之影響程度有限。惟本集團基於穩健仍對擬定下列具體措施：

1. 每日蒐集利率變動資訊，以適時採取適當之因應措施。
2. 若利率走低，則適時調整舉借利率較低借款以償還利率較高之借款，如利率走高，可能侵蝕本集團整體獲利時，將評估以現金增資或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方式來取得所需之資金，以降低對銀行借款之依存度，分散利率變動之風險。

本集團產品之主要銷售地區為歐洲、美洲及亞洲等海外市場，而產品主要之零組件大部分係購自台灣廠商，僅部分原物料如 IC、電源供應器及特殊用途之面板等係向國外採購，故外購比率並不高。而外銷交易主要係以美元及歐元計價，在扣除購料之少許美元或歐元需求後，呈現美元或歐元之淨外幣部位，因此匯率變動對本集團之獲利有一定程度之影響。而本集團針對持有外幣部位可能產生之匯兌風險採取如下之因應措施：

1. 由財務單位依據國際間政經情勢發展、與金融機構保持聯繫並蒐集即時匯率資訊，以充分掌握匯率變動趨勢。
2. 採自然避險方式，藉由應收、應付外幣項目沖抵，預估匯率未來走勢維持適當外

匯部位以因應未來外幣付款需求外，適時結售外幣淨部位，以降低匯率變動對公司之影響。

3. 以避險而非投資交易為原則，與往來金融機構簽訂遠期外匯合約，以規避匯率變動風險。

由於近年來全球經濟景氣成長仍處於遲緩階段，通貨膨脹之情形對本集團尚無明顯影響。

-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集團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及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情事。未來如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則以避險而非投資交易為原則，以規避匯率變動風險。

-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 本集團因應未來產品發展需求，規劃 112 年研發計畫說明如下：

- (1) 智能物聯網產品事業群(IOT產品線)：

- A. 聚焦產業應用於工廠自動化安全監控、軌道交通、綠能產業與智能電網等垂直應用市場。
- B. 嵌入式系統朝向智慧化、微型化、模組化應用產品發展。加強嵌入式操作系統的整合應用，開發寬溫、耐震、防塵、防水、無風扇等高規格系統產品。
- C. 提供物聯網安全升級解決方案，開發 IT 與 OT 整合的資訊安全應用平台以及工業物聯網閘道器。
- D. 專攻 AGV/AMR 應用市場，發展 AMR Builder Package 整合軟體、週邊與硬體設計服務。
- E. 將系統提升到應用市場解決方案，結合 DigiHub 提供軟硬整合服務，專注在智慧交通、智慧製造、綠能及自主移動等應用市場。
- F. 因應各種特定領域的需求，取得多項特殊安規認證，使產品在特殊領域的應用取得客戶更大的保證與信任。

- (2) 智能設計服務事業群(IDS, Intelligent Design-in Service產品線)：

智能設計服務提供客戶客製化的服務，著重於智能零售以及智能醫療兩個領域。

隨著零售業務往智能智慧化發展，零售業皆朝向導入沉浸式體驗的銷售環境，如此一來，整合多項物聯網技術的觸控式電腦，如互動式自助服務機台、數位式電子看板、大型自助點餐系統以及行動(Mobile)POS，將會是新一波智能零售的主流。

針對上述垂直產業的應用需求，客戶可以自由的從標準型產品中進行選購，智能零售產品處將提供一系列數位看板播放主機以及SDM(Smart Display Module)來滿足多媒體數位電子看板以及互動式自助服務機台的需求。

此外，在智能醫療部分，大型檢測儀器的控制主機系統、行動醫療推車，床邊電腦資訊電腦都是未來產品發展的重點。透過客製化服務提供醫院以及儀器設備商量身訂做的電腦主機，將能滿足各種不同設備所需要的電腦運算平台。

(3) 博奕產品事業群(GAM, Gaming產品線)：

針對全球博奕與娛樂市場開發專用之硬體與應用平台，目前研發之產品應用包含 EGM、後台管理系統、影像處理及Jackpot server等，並整合硬體與軟體之專業技術，提供客戶完整與可靠的解決方案。同時也根據客戶需求，開發各種博奕應用之客製產品。

除了以AMD、Intel x86平台為產品研發主力之外，也研發ARM Based平台產品，並已取得突破性的研發成果。

(4) 策略採購處(SPD, Strategic Procurement產品線)：

A. 持續開發及提供最新技術平台之嵌入式與工業用主機板，以及相關之應用系統。

B. 加強與策略聯盟夥伴關係；在供應鏈預估持續困難的狀態下，透過這些夥伴的資源共享，以期達到更高的合作綜效。

2. 目前研發進度：

各項產品開發均由研發單位負責技術研究開發與產品設計，並依開發時程進行開發中，各個產品的開發進度皆由專人於集團PMC管理平台控管。

3. 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集團112年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約新台幣647,672仟元，支出規劃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計畫內容與規劃	未來研發得以成功之主要影響因素	112 年研發費用
智能物聯網產品	智能應用電腦 工業物聯網開道器： 應用於能源領域。整合資安防護，支援工業標準 protocol，如 Modbus、MQTT 等裝置管理軟體，提供 IIoT Gateway 完整方案。 智能交通平台： 應用於車載、軌道及自主移動裝置，符合實際應用場域需求。 Edge AI： 人工智慧應用場域，提供軟硬整合開發套件結合生態圈合作夥伴創造價值。 工業應用電腦 因應 M 型化的產業型態，於低端運用：推出高性價比的產品於一般工廠自動應用。 於高端運用：推出高效能的 HPC 產品並整合其他合作夥伴的產品，鎖定在智慧製造、機器視覺及 AI 應用。 嵌入式產業電腦 模組化架構的嵌入式電腦系統，強調寬溫、彈性的 IO 模組化支援能力、CPU controller 與 IO 模組可依不同的市場運	智能應用電腦 1. 產業資訊及技術需求，強化與應用客戶的技術及市場互動。 2. DigiHub 軟體開發能量。 工業應用電腦 1. 因應工業 4.0 與 AIOT 的趨勢，產品對於智慧製造所需的終端應用必須能夠提出完整的解決方案。 2. 提供 AI 高運算效能平台。 嵌入式產業電腦 1. 微型化與模組化。 2. 實際應用場域的相關技術及市場應用。	300,010

項目	計畫內容與規劃	未來研發得以成功 之主要影響因素	112 年 研發費用
	用進行快速彈性調整。 鎖定在機器視覺、AI、5G、Industrial Cybersecurity、以及 AMR/AGV。 觸控式工業平板電腦 於低端運用：推出高性價比的產品於一般輕工業及消費電子應用。 於高端應用：推出應用型產品於智慧製造、醫療、軌道交通、食品加工廠及車用。	觸控式工業平板電腦 1. 實際應用場域領域相關的技術及市場應用。 2. 彈性模組化設計。 3. 成本優勢。	
智能設計服務產品	數位看板放器：提供經濟型以及高效能機種，透過不同數量的螢幕輸出介面並搭配客製化軟韌體程式，達成多屏拼接，系統自主管理。 自助服務機台：發展無人職守櫃臺，整合觸控螢幕、條碼讀取、支付裝置等多功能一體機，使得自助服務 Kiosk 的及率提高，市佔率提升。 醫療設備用電腦：透過訂製化服務，滿足客戶對於高效能且同時體積小的電腦主機需求，進而加速檢測儀器的運行速度跟效率，此外，高階系統皆可以選配 AI 芯片卡，提升醫療應用軟體的算力，加速並縮短研發時程。	1. 無風扇的系統設計可以增加系統使用的穩定性以及可靠度。 2. 透過 MCU 以及內置韌體的程式，可以賦予系統更多樣化的延伸功能。 3. 賦予小型電腦主機強大的運算效能，支援加載多顆微處理器以及附加影像卡做平行運算，加速軟體程式運行。	193,457
博弈產品	1. 新增博弈專用自我研發透明按鍵產品，已申請專利中。 2. EGM 與 GMS 產品將持續開發下一代產品。 3. 新增開發用於博弈產業的 AI 影像辨識應用產品。	1. 領先的技術與博弈市場的 know-how。 2. 全方位的服務，協助客戶以最快速度導入產品。	139,372
策略採購產品	1. 持續提供嵌入式與工業用主機板及系統。 2. 透過 AI 加速模組改善並增強影像辨識處理，平行運算等相關功能，以提升產品加值並符合 AI 化的應用趨勢。 3. 加強與無線通訊模組資源整合，讓公司產品更符合行動化趨勢；特別是在 5G 通訊所衍生的行動應用場域。	在這個資源整合的時代，策略採購單位即適時的利用 Design Thinking 整合公司內外資源，使其整合能夠發揮預期的更大綜效，並幫助公司在與專業領域的嫁接能夠更加順利。	14,833

4. 未來影響研發成功之主要因素

積極了解市場需求與專案成功關鍵技術極為重要，本公司持續進行軟體、硬體研究設計，結合科技、美感與使用者體驗，優化產品與技術服務。每年穩定增加軟體研發人力比率，積極與產學聯盟合作，發展數據分析關鍵技術，以利產品加值

與差異化，進而深耕特定垂直產業，提升競爭力。有制度化的進行研發人員專業養成訓練計畫，提升人員設計能力。投注產品開發協同作業管理系統，利用 PLM、PMC 管理平台，進行紀錄、管控與資源共享，以精進研發品質與效率。技術的創新是增加產品競爭力及成功達成銷售目標的必要因素，公司透過年度 ABP 計畫，訂定新技術開發計畫，對齊市場 Domain 與客戶期望，達到增加產品亮點的目標。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經評估最近年度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本集團財務業務並無重大影響，未來亦將隨時掌握相關訊息，評估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於本集團之影響，採行必要之因應措施。

(五)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新一波產業成長動能在人工智慧、物聯網、5G/6G、AR/VR、高運算平台等相關應用，掌握關鍵技術利基、應用市場利基及垂直應用產業的經營策略利基。

本集團將藉全球經銷網與深耕專案，彙集顧客需求與市場動向資訊，以快速提供能滿足客戶產品規格。於財務運作上，更針對產業之特性，加強現金流量管理、產銷管理與庫存管理，以永續經營模式與供應商、合作夥伴共創三贏。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自創立以來，即積極強化集團內部之經營管理，並持續提升產品品質管理之能力，為健全公司治理及加強董事會相關職能，本公司已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規定設置三位獨立董事，於 100 年 8 月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協助董事會執行薪酬管理機能，104 年 6 月設置審計委員會，105 年 10 月成立提名委員會，且於 110 年 2 月成立永續發展委員會。參與「企業社會公益及企業志工推動協助方案」，協助企業發揮企業社會責任，將公益行動結合企業核心價值與企業營運做創新整合，推動企業志工服務善良文化，讓企業志工成為建構良好公民環境的重要資源，共同為關懷社會及改變世界盡一份心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集團之企業形象並無發生重大改變，市場上亦無任何不利公司企業形象之相關報導。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集團尚無併購計畫。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進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集團產品之主要原料可分為半導體IC類、印刷電路板類、液晶面板、電源供應器與IPC產品(包括單板電腦及工業電腦機箱)，由於原料種類繁多，加上主要原料國內之電子零組件供應廠商眾多，產品替代性高，且未曾發生斷貨情事，故尚無進貨集中風險之虞。

2. 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集團並未發生對單一銷貨客戶之銷貨比重達15%以上之情事。故無因銷貨集中所面臨風險之疑慮。

(十)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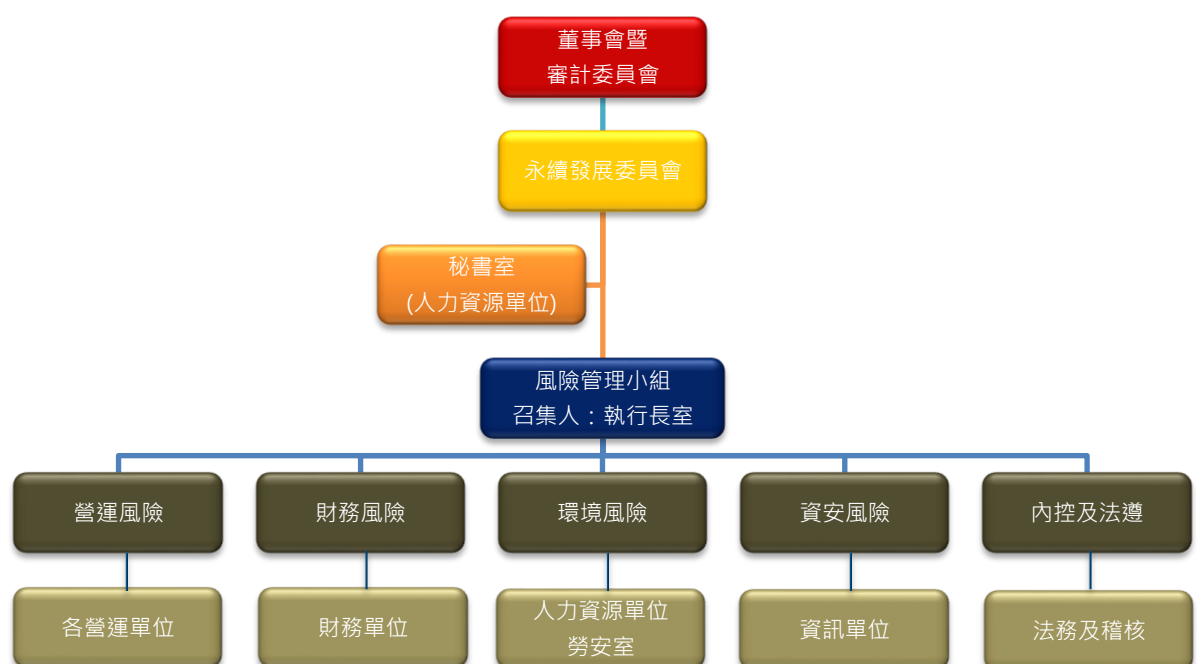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本集團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其他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董事會於 109 年 10 月 29 日通過「風險管理政策」，以作為本公司風險管理之最高指導原則，111 年 10 月 27 日為建立完善之風險管理制度，並健全穩健經營，訂定本公司『風險管理實務守則』及修正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部分條文並更名為『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每年定期由風險管理小組進行風險因子鑑別，藉以辨識可能影響企業永續發展的相關風險，並針對各項風險擬定風險管理政策，涵蓋管理目標、組織架構、權責歸屬及風險管理程序等機制並落實執行，以有效辨識、衡量，及控制本公司之各項風險，將重大風險控制在可接受的範圍。本公司已成立風險管理組織，整體風險管理政策主要是建立不同的風險預警網路及報告系統，並藉由有序的風險控制及監控，因應各種突發狀況之發生，期能有效落實管理以將風險衝擊降至最低。

1. 風險管理組織架構與權責：



組織名稱	權 責
董事會	公司風險管理及政策訂定。 督導重大風險因應方向及確保風險管理機制。
審計委員會	協助董事會執行其風險管理職責及督導風險管理制度的執行 包括審議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與重要風險管理制度。
永續發展委員會	協助審計委員會與董事會執行其風險管理職責，主要職責審閱風險管理報告、整合與協調子公司間的共同風險管理議題、宣達與溝通重要風險管理事項。

組織名稱	權 責
風險管理小組	負責風險事項之監控及追蹤
管理階層 (含子公司)	審視公司各項營運活動所涉及的風險，確保公司風險管理制度能完整、有效地控制相關的風險。
法務室	執行法律風險控管，協助評估各項業務、法律文件、契約可能涉及之法律風險。
各營運單位 (含子公司)	在執行各項業務前，完整地檢視各項風險管理規範，確保業務執行及法令遵循風險管理制度皆能遵循相關規範。

2.重要風險項目及管理架構：

重大議題	風險分類	風險評估項目	風險管理 權責單位	決策與監督
環境	氣候變遷	碳排放 產品碳足跡 環境衝擊及管理	勞安室 人力資源單位	稽核室 風險管理小組 永續發展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 董事會
	自然資源	原物料採購	勞安室 採購單位	
	汙染與廢棄物	毒物排放及廢棄物	勞安室 產品單位	
社會	人力資本	人力資本發展 職業安全與衛生	勞安室 人力資源單位	
	產品責任	產品安全性及品質	產品單位 品管單位 供應鏈運籌管理單位	
治理	企業行為	營運風險	法務室 各營運單位 供應鏈運籌管理單位 執行長室	
		環境風險	各營運單位	
		財務風險	財務單位	
		資安風險	資訊單位	
	公司治理	強化董事職能、 落實董事責任	公司治理主管 董事會	
		法令遵循	各營運單位	
		利害關係人溝通	各營運單位	

3.運作情形：

本公司已於民國 111 年 10 月 27 日向董事會報告 111 年風險管理政策運作情形，包含本公司依法訂定各種內部規章，進行各種風險管理及評估，定期檢視制度是否能達成營運目標，確保風險管理之完整性、有效性與合理性能有效控制，建立有效的風險管理機制，評估及監督其風險承擔能力、已承受風險現況、決定風險因應策略及風險管理程序遵循情形。本公司已於 110 年 2 月 25 日董事會決議正式成立「永續發展委員會」，期望透過永續發展委員會的運作，以 top down 的方式，普及永續經營的理念，達到全員參與，落實執行成效。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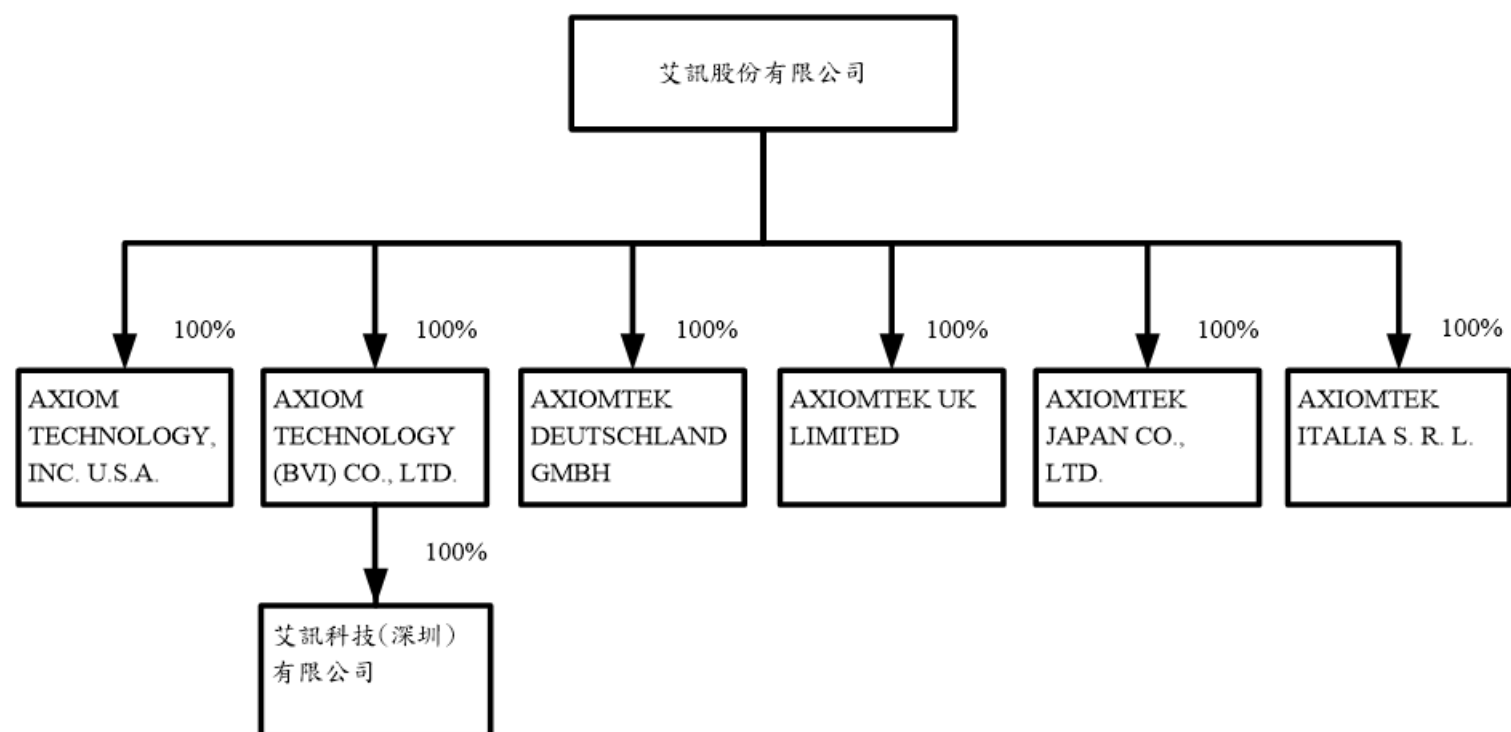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概況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2) 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AXIOM TECHNOLOGY, INC. U.S.A. (AXUS)	1992.04	美國	10,856	工業用電腦及嵌入式單板 主機板買賣及售後服務
AXIOMTEK DEUTSCHLAND GMBH (AXGM)	1999.04	德國	19,941	工業用電腦及嵌入式單板 主機板買賣及售後服務
AXIOM TECHNOLOGY (BVI) CO., LTD. (AXBVI)	1997.07	英屬維 京群島	156,650	控股公司
艾訊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艾訊深圳)	2004.09	大陸 深圳	130,487	工業用電腦及嵌入式單板 主機板製造、買賣及售後 服務
AXIOMTEK UK LIMITED (AXUK)	2016.02	英國	8,615	工業用電腦及嵌入式單板 主機板售後服務
AXIOMTEK JAPAN CO., LTD. (AXJP)	2017.07	日本	8,235	工業用電腦及嵌入式單板 主機板售後服務
AXIOMTEK ITALIA S. R. L. (AXIT)	1995.11	義大利	2,760	工業用電腦及嵌入式單板 主機板買賣及售後服務

註1：所有關係企業不論規模大小，均應揭露。

註2：各關係企業設有工廠，且該工廠產品之銷售值超過控制公司營業收入百分之十者，應加列工廠名稱、設立日期、地址及該工廠主要生產產品項目。

註3：關係企業如為外國公司，企業名稱及地址得以英文表示，設立日期亦得以西元日期表示，實收資本額並得以外幣表示(但應加註報表日之兌換率)。

(3) 依公司法第369-3條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無此事項。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 A. 工業用電腦及週邊產品、嵌入式單板主機板之設計、製造及銷售。
- B. 工業用平板電腦及顯示器、自動化量測、控制介面卡之設計、製造及銷售。
- C. 相關產業應用電腦及電子零組件之買賣及進出口貿易等業務。
- D. 控股公司。
- E. 各關係企業間所經營業務互有關聯，其往來分工情形：
本公司所研發製造之產品經由 AXUS、AXGM、AXUK、AXJP、AXIT
及艾訊深圳等子公司進行國際市場銷售或售後服務。

(5)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單位：外幣元、股、%

企業名稱	職 稱 (註 1)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 數	持股比例(%)
AXIOM TECHNOLOGY, INC. U.S.A.	董 事	艾訊(股)公司代表人： 楊裕德、許錦娟	23,418	100.00
AXIOMTEK DEUTSCHLAND GMBH	董事長	艾訊(股)公司代表人：楊裕德	EUR 500,000(註 2)	100.00
AXIOM TECHNOLOGY (BVI) CO., LTD.	董事長	艾訊(股)公司代表人：楊裕德	5,000	100.00
艾訊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董 事	艾訊(股)公司代表人：劉瑞濱	HKD 32,800,000(註 2)	100.00
AXIOMTEK UK LIMITED	董 事	艾訊(股)公司代表人：楊裕德	180,000	100.00
AXIOMTEK JAPAN CO., LTD.	董 事	艾訊(股)公司代表人：楊裕德	600	100.00
AXIOMTEK ITALIA S. R. L.	董 事	艾訊(股)公司代表人：王宏文	EUR 78,000(註 2)	100.00

註 1：關係企業如為國外企業者列其職位相當者。

註 2：係有限公司。

2.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除每股盈餘外，為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 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損失)	本期淨利 (損)	每股盈餘 (虧損) (元)
AXIOM TECHNOLOGY, INC. U.S.A.	10,856	1,587,485	723,562	863,923	3,540,023	153,072	112,271	4,794.22
AXIOMTEK DEUTSCHLAND GMBH	19,941	321,832	69,767	252,065	564,031	5,350	11,545	(註)
AXIOM TECHNOLOGY (BVI) CO., LTD.	156,650	101,527	-	101,527	-	(50)	(6,269)	(1,253.88)
艾訊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30,487	158,950	57,836	101,114	194,156	(7,396)	(6,267)	(註)
AXIOMTEK UK LIMITED	8,615	9,528	1,067	8,461	9,661	5,397	4,962	27.57
AXIOMTEK JAPAN CO., LTD.	8,235	8,133	176	7,957	984	554	337	562.77
AXIOMTEK ITALIA S. R. L.	2,760	56,595	31,808	24,787	85,219	2,040	1,549	(註)

註：係有限公司，故不適用。

(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民國111年度(自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三) 關係報告書：未有需編製關係報告書之情事。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無此情形。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無此情形。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無此情形。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無此情形。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2)財審報字第 22003464 號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艾訊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艾訊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艾訊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艾訊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艾訊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銷貨之收入截止

事項說明

收入認列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三十二)，營業收入會計項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二)。

艾訊集團之銷貨收入主要係來自於製造並銷售成品，且以外銷為主，外銷銷貨收入係依照與客戶之交易條件為收入認列之依據，不同客戶之交易條件各異，收入認列程序涉及管理階層之人工判斷，對於資產負債表日前後期間之銷貨交易均須要確認貨物所有權相關重大風險與報酬是否已移轉予客戶，因此存在收入認列時點不適當之風險，故將外銷收入之截止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彙列如下：

- 瞭解及評估艾訊集團銷貨收入截止攸關之內部控制有效性，執行出貨及開立帳單內部控制有效性之測試。
- 針對資產負債表日前後特定期間之外銷收入交易明細，確認其完整性並以抽查方式執行截止測試，包含確認交易條件、核對相關佐證文件，確認銷貨收入已記錄於適當期間。

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評估

事項說明

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三)；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存貨會計項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三)，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存貨及備抵存貨評價損失餘額各為新台幣 2,007,826 仟元及新台幣 80,818 仟元。

艾訊集團主要研發、製造並銷售工業電腦相關產品，該等存貨因科技快速變遷且易受市場價格波動，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艾訊集團對正常出售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對於個別辨認有過時與毀損之存貨則採淨變現價值提列損失。

由於艾訊集團存貨金額重大項目眾多，且個別辨認過時或毀損存貨項目淨變現價值常涉及管理階層主觀判斷，亦屬查核中須進行判斷之領域，因此本會計師對艾訊集團之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評估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彙列如下：

- 取得艾訊集團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提列政策，比較財務報表期間一致採用，並評估其提列政策合理性。
- 取得存貨成本淨變現價值及呆滯損失金額的明細表，抽核相關佐證文件，並重新計算其正確性，評估管理階層估計淨變現價值之依據及其合理性。
- 核對存貨盤點過程取得的相關資訊，並詢問管理階層及與存貨攸關之相關人員，存貨呆滯、剩餘、貨齡較久、過時或毀損項目之情形。

其他事項-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艾訊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子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子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該等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321,826 仟元及新台幣 303,234 仟元，各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5.35%及 5.68%，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營業收入分別為新台幣 563,959 仟元及新台幣 417,138 仟元，各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8.52%及 8.23%。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告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艾訊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艾訊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艾訊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
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艾訊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艾訊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艾訊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對於艾訊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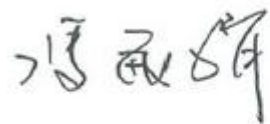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艾訊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馮敏娟

會計師

吳漢期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38033 號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90)台財證(六)字第 157088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2 月 2 3 日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031,621	17	\$ 943,871	18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動	六(一)	3,000	-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二)及十二(二)	17,620	-	19,898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二)及十二(二)	745,252	12	745,599	14
1200	其他應收款		25,554	1	29,785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1,922	-	401	-
130X	存貨	六(三)	1,927,008	32	1,511,484	28
1410	預付款項		31,815	1	23,221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042	-	834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3,784,834	63	3,275,093	61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四)	17,023	-	20,982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五)及八	1,775,555	30	1,670,465	31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六)	190,296	3	127,737	2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八)	37,983	1	38,479	1
1780	無形資產	六(九)(十)	117,218	2	114,769	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九)	72,904	1	78,938	2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15,558	-	9,228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226,537	37	2,060,598	39
1XXX	資產總計		\$ 6,011,371	100	\$ 5,335,691	100

(續次頁)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1 年 12 月 31 日	%	110 年 12 月 31 日	%
流動負債			金 額		金 額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一)	\$ 635,300	11	\$ 374,000	7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二十二)	76,941	1	92,336	2
2150	應付票據		1,350	-	675	-
2170	應付帳款	六(十二)	685,682	12	828,310	15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7,384	-	6,813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三)	429,955	7	419,448	8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71,000	3	94,855	2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1,539	-	1,152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47,916	1	37,570	1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四)(十五)	-	-	1,411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7,152	-	6,963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074,219	35	1,863,533	35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五)及八	-	-	53,606	1
2560	本期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8,913	-	30,677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九)	184,528	3	160,410	3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147,583	2	92,880	2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六)	42,276	1	56,312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383,300	6	393,885	7
2XXX	負債總計		2,457,519	41	2,257,418	4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八)	910,235	15	884,829	17
3140	預收股本		13,079	-	75,094	1
資本公積		六(十九)				
3200	資本公積		633,715	11	533,041	10
保留盈餘		六(二十)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615,504	10	576,846	1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76,627	1	38,974	1
3350	未分配盈餘		1,308,972	22	1,046,116	20
其他權益		六(二十一)				
3400	其他權益		(4,280)	-	(76,627)	(2)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3,553,852	59	3,078,273	58
3XXX	權益總計		3,553,852	59	3,078,273	58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6,011,371	100	\$ 5,335,691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楊裕德

經理人：黃瑞南

會計主管：許錦娟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0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二)	\$ 6,618,827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三)(二十七)(二十八)及七	(4,388,015)	(66)
5900	營業毛利		2,230,812	34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六(四)	(234)	-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20	-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2,230,598	34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七)(二十八)		
6100	推銷費用		(568,942)	(9)
6200	管理費用		(363,357)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70,785)	(9)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十二(二)	1,206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501,878)	(23)
6900	營業利益		728,720	1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二十三)	5,952	-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四)	41,740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五)	30,547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六)	(10,432)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四)	(3,745)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64,062	1
7900	稅前淨利		792,782	12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九)	(190,145)	(3)
8200	本期淨利		\$ 602,637	9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六)	\$ 14,203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九)	(2,556)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90,434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九)	(18,087)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83,994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686,631	10
	本期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602,637	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686,631	10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六(三十)	\$ 6.66	4.57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六(三十)	\$ 6.52	4.3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楊裕德

經理人：黃瑞南

會計主管：許錦娟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母公 司業主之權	益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總 計
	附 註	普 通 股 股 本 預 收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民國 110 年				
110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825,953 \$ 23,897 \$ 330,595 \$ 546,178 \$ 26,633 \$ 919,497 (\$ 38,975)		\$ 2,633,778
110 年 度 淨 利		- - - - - 390,915	-	390,915
110 年 度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六(二十一)	- - - - - (4,333)	(37,652)	(41,985)
本 期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 - - - - 386,582	(37,652)	348,930
109 年 度 盈 餘 分 配：	六(二十)			
提 列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 - - 30,668 - (30,668)	-	-
提 列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 - - - 12,341 (12,341)	-	-
股 東 現 金 股 利		- - - - (216,954)	-	(216,954)
員 工 認 股 權 執 行	六(十八)	6,690 (2,463) 15,655 - - -	-	19,882
員 工 認 股 權 酬 勞 成 本	六(十七)	- - 16,023 - - -	-	16,023
可 轉 換 公 司 債 轉 換	六(十九)	52,186 53,660 170,768 - - -	-	276,614
110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884,829 \$ 75,094 \$ 533,041 \$ 576,846 \$ 38,974 \$ 1,046,116 (\$ 76,627)		\$ 3,078,273
民國 111 年				
111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884,829 \$ 75,094 \$ 533,041 \$ 576,846 \$ 38,974 \$ 1,046,116 (\$ 76,627)		\$ 3,078,273
111 年 度 淨 利		- - - - - 602,637	-	602,637
111 年 度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六(二十一)	- - - - - 11,647	72,347	83,994
本 期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 - - - - 614,284	72,347	686,631
110 年 度 盈 餘 分 配：	六(二十)			
提 列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 - - 38,658 - (38,658)	-	-
提 列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 - - - 37,653 (37,653)	-	-
股 東 現 金 股 利		- - - - (275,117)	-	(275,117)
員 工 認 股 權 執 行	六(十八)	8,910 13,079 30,191 - - -	-	52,180
員 工 認 股 權 酬 勞 成 本	六(十七)	- - 11,829 - - -	-	11,829
可 轉 換 公 司 債 轉 換	六(十八)	16,496 (75,094) 58,598 - - -	-	-
其 他 資 本 公 積 變 動 數	六(十九)	- - 56 - - -	-	56
111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910,235 \$ 13,079 \$ 633,715 \$ 615,504 \$ 76,627 \$ 1,308,972 (\$ 4,280)		\$ 3,553,852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楊裕德

經理人：黃瑞南

會計主管：許錦娟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1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792,782	\$ 495,096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十二(二)	(1,206)	(4,278)
折舊費用	六(五)(六) (二十七)	98,567	93,218
投資性不動產折舊費用	六(八)(二十五)	496	541
各項攤提	六(九)(二十七)	20,799	17,494
利息收入	六(二十三)	(5,952)	(1,6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六(四)	3,745	5,000
處分設備損失(利益)	六(二十五)	25	(120)
處分投資利益	六(二十五)	(11)	(295)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六(二十五)	-	(78,854)
租賃修改利益	六(二十五)	-	(1)
利息費用	六(二十六)	10,432	7,336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六(十七) (二十八)	11,829	16,023
未實現銷貨利益增加(減少)	六(四)	214	(37)
其他資產減損損失	六(二十五)	2,000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	295
應收票據		2,278	(1,074)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332	(38,411)
其他應收款		6,012	(18,573)
存貨		(416,358)	(692,429)
預付款項		(8,594)	14,683
其他流動資產		(208)	1,78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15,395)	55,087
應付票據		675	(322)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42,057)	511,786
其他應付款		1,149	89,990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0,189	(12,512)
其他非流動負債		167	(3,99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72,921	455,761
收取利息		4,170	1,819
支付利息		(10,262)	(4,231)
支付所得稅		(126,150)	(50,21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40,679	403,131

(續次頁)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1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 3,000)	\$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三十一) (141,556)	(581,355)
處分設備價款	55	36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價款	-	125,027
取得無形資產	六(九) (21,406)	(18,214)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3,872)	56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69,779)	(473,619)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舉借短期借款	4,505,600	1,013,592
償還短期借款	(4,244,300)	(639,592)
舉借長期借款	-	55,771
償還長期借款	(59,408)	(41,021)
發放現金股利	六(二十) (275,117)	(216,954)
員工執行認股權	52,180	19,882
租賃本金償還	(42,377)	(39,351)
可轉換公司債到期償還	-	(2,300)
處分員工持股信託之沒入款項	56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63,366)	150,027
匯率變動影響數	80,216	(43,45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87,750	36,08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43,871	907,78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031,621	\$ 943,871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楊裕德



經理人：黃瑞南



會計主管：許錦娟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79 年 5 月成立，民國 94 年 4 月 28 日起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工業用電腦及週邊產品、嵌入式單板主機板及操作系統、工業用平板電腦及顯示器、自動化量測、控制介面卡之設計、製造及銷售，暨相關產業應用電腦、電子零組件之買賣及進出口貿易等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2 年 2 月 23 日經本公司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之民國 111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2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性工具)。
- (2)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 (5)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 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本公司	AXIOM TECHNOLOGY, INC. U. S. A. (AXUS)	工業用電腦及嵌入式單板主機板買賣及售後服務	100%	100%
"	AXIOMTEK DEUTSCHLAND GMBH (AXGM)	工業用電腦及嵌入式單板主機板買賣及售後服務	100%	100%
"	AXIOMTEK ITALIA S. R. L. (AXIT)	工業用電腦及嵌入式單板主機板買賣及售後服務	100%	100%
"	AXIOM TECHNOLOGY (BVI) CO., LTD. (AXBVI)	控股公司	100%	100%

投資公司 名 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本公司	AXIOMTEK UK LIMITED (AXUK)	工業用電腦及嵌入式單板主機板售後服務	100%	100%
"	AXIOMTEK JAPAN CO., LTD. (AXJP)	工業用電腦及嵌入式單板主機板售後服務	100%	100%
AXBVI	艾訊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艾訊深圳)	工業用電腦及嵌入式單板主機板製造、買賣及售後服務	100%	100%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無。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

無。

5. 重大限制

無。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無。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 所有列為當期損益之兌換損益帳列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目。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換算；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3) 收購國外個體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個體之資產及負債，並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換算。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及附賣回債券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集團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九)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一)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二) 出租人之租賃交易－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三)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十四)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集團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集團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4.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5. 當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十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 屋 及 建 築	3 年 ~ 50 年
機 器 設 備 空	3 年 ~ 20 年
模 具 設 備 空	2 年 ~ 05 年
試 驗 設 備 空	2 年 ~ 08 年
辦 公 設 備 空	2 年 ~ 10 年
租 賃 改 良 空	2 年 ~ 10 年
其 他 設 備 空	3 年 ~ 10 年

(十六)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及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及
 - (3) 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七)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提列折舊，耐用年限為 2~23 年。

(十八) 無形資產

1. 商標

單獨取得之商標以取得成本認列。商標為有限耐用年限資產，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2~10 年攤銷。

2.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2~10 年攤銷。

3. 商譽

商譽係因企業合併採收購法而產生。

4. 其他

其他無形資產係購入顧客名單，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為 6~15 年。

(十九)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2. 商譽定期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商譽減損之減損損失於以後年度不予迴轉。
3. 商譽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此項分攤是依據營運部門辨認，將商譽分攤至預期可從產生商譽之企業合併而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二十)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二十一) 應付票據及帳款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衡量。

(二十二)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帳列應付公司債)，嵌入有轉換權(即持有人可選擇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之權利，且為固定金額轉換一定數量之股份)、賣回權及買回權，於初始發行時將發行價格依發行條件區分為金融負債或權益，其處理如下：

1. 嵌入本公司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賣回權與買回權，於原始認列時以其公允價值之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當時之公允價值評價，差額認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利益或損失」(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
2. 可轉換公司債之主契約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贖回價值間之差額認列為應付公司債折價，列為應付公司債減項；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債券流通期間內認列為當期損益，作為「財務成本」之

調整項目。

3. 嵌入本公司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係符合權益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就發行金額扣除上述「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及「應付公司債」淨額後之剩餘價值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後續不再重新衡量。
4.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任何直接歸屬之交易成本，按原始帳面金額比例分配至負債和權益之組成部分。
5. 當持有人轉換時，帳列負債組成部分（包括「應付公司債」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按其分類之後續衡量方法處理，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部分之帳面價值加計「資本公積－認股權」之帳面價值作為轉換普通股之發行成本。

(二十三)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1.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於原始認列時按簽訂合約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2. 嵌入衍生工具之金融資產混合合約，於原始認列時按合約之條款決定整體混合工具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 嵌入衍生工具之非金融資產混合合約，於原始認列時按合約之條款判斷嵌入式衍生工具與主契約之經濟特性及風險是否緊密關聯，以決定是否分離處理。當屬緊密關聯時，整體混合工具依其性質按適當之準則處理。當非屬緊密關聯時，衍生工具與主契約分離，按衍生工具處理，主契約依其性質按適當之準則處理；或整體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二十四)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五)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六)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保固準備)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二十七)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3.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本公司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收盤價。

(二十八)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九)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本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本公司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減除未分配盈餘實質投資後，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本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及股權投資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三十）股本

普通股股本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三十一）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現金股利於本公司董事會決議時認列為「其他應付款」，並報告股東會，暨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票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股本」。

（三十二）收入認列

1. 商品銷售收入

- （1）本集團研發、製造並銷售工業電腦相關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減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 （2）銷貨交易之收款條件依一般商業交易模式議定，因移轉所承諾之商品或服務予客戶與客戶付款間之時間間隔未有超過一年者，因此本集團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3)本集團對銷售之產品提供標準保固，對產品瑕疵負有維修之義務，於銷貨時認列負債準備。

(4)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集團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2.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來自產品開發及延伸保固及維修服務，提供勞務之交易結果能可靠估計時，依已提供勞務程度認列收入。

3. 取得客戶合約成本

本集團為取得客戶合約所發生之增額成本雖預期可回收，惟相關合約期間短於一年，故將該等成本於發生時認列於費用。

(三十三)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集團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三十四)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本集團已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造成之經濟影響納入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並將持續評估其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此情形。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1,927,008。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799	\$ 649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542,185	759,726
定期存款	488,637	17,386
約當現金—附賣回債券	—	166,110
	<u>\$ 1,031,621</u>	<u>\$ 943,871</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除已將提供質押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請詳附註八外，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17,620	\$ 19,898
減：備抵損失	—	—
	<u>\$ 17,620</u>	<u>\$ 19,898</u>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 748,140	\$ 750,439
減：備抵損失	(2,888)	(4,840)
	<u>\$ 745,252</u>	<u>\$ 745,599</u>

1.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請詳附註十二(二)。
2.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為\$730,852。
3.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含關係人)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4. 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存貨

	111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672,892	(\$ 57,237)	\$ 615,655
在製品	284,657	—	284,657
半成品	39,091	(6,096)	32,995
製成品	206,949	(5,091)	201,858
商品存貨	763,013	(12,394)	750,619
在途存貨	41,224	—	41,224
合計	<u>\$ 2,007,826</u>	<u>(\$ 80,818)</u>	<u>\$ 1,927,008</u>

	110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585,388	(\$ 38,954)	\$ 546,434
在製品	184,619	-	184,619
半成品	28,422	(3,187)	25,235
製成品	133,817	(5,687)	128,130
商品存貨	602,576	(13,825)	588,751
在途存貨	38,315	-	38,315
合計	<u>\$ 1,573,137</u>	<u>(\$ 61,653)</u>	<u>\$ 1,511,484</u>

本期認列之存貨相關營業成本：

	111年度	110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4,351,972	\$ 3,347,365
存貨跌價損失	36,043	21,246
合計	<u>\$ 4,388,015</u>	<u>\$ 3,368,611</u>

本集團未有將存貨提供質押之情形。

(四)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宇集創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簡稱宇集創新)	<u>\$ 17,023</u>	<u>\$ 20,982</u>

1.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採用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之情形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宇集創新	<u>(\$ 3,745)</u>	<u>(\$ 5,000)</u>

2. 本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對關聯企業順流交易之未實現銷貨利益分別為 \$234 及 \$20。

(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1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試驗設備	其他	合計
1月1日						
成本	\$1,099,055	\$501,676	\$147,924	\$ 57,356	\$273,495	\$2,079,506
累計折舊	<u> -</u>	<u>(45,430)</u>	<u>(131,287)</u>	<u>(42,795)</u>	<u>(189,529)</u>	<u>(409,041)</u>
	<u>\$1,099,055</u>	<u>\$456,246</u>	<u>\$ 16,637</u>	<u>\$ 14,561</u>	<u>\$ 83,966</u>	<u>\$1,670,465</u>
1月1日	\$1,099,055	\$456,246	\$ 16,637	\$ 14,561	\$ 83,966	\$1,670,465
增添	-	-	1,511	1,407	145,756	148,674
處分(成本)	-	-	(2,845)	(646)	(5,911)	(9,402)
處分 (累計折舊)	-	-	2,814	646	5,862	9,322
重分類 (成本)	-	-	-	-	(2,000)	(2,000)
折舊費用	-	(14,658)	(9,989)	(5,675)	(23,618)	(53,940)
淨兌換差額	<u>7,436</u>	<u>2,336</u>	<u>79</u>	<u>1</u>	<u>2,584</u>	<u>12,436</u>
12月31日	<u>\$1,106,491</u>	<u>\$443,924</u>	<u>\$ 8,207</u>	<u>\$ 10,294</u>	<u>\$206,639</u>	<u>\$1,775,555</u>
12月31日						
成本	\$1,106,491	\$504,845	\$147,518	\$ 58,120	\$417,391	\$2,234,365
累計折舊	<u> -</u>	<u>(60,921)</u>	<u>(139,311)</u>	<u>(47,826)</u>	<u>(210,752)</u>	<u>(458,810)</u>
	<u>\$1,106,491</u>	<u>\$443,924</u>	<u>\$ 8,207</u>	<u>\$ 10,294</u>	<u>\$206,639</u>	<u>\$1,775,555</u>

		110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試驗設備	其他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605,216	\$447,222	\$151,303	\$ 53,774	\$258,390	\$1,515,905
累計折舊		-	(36,089)	(129,625)	(39,194)	(166,588)	(371,496)
	\$	<u>605,216</u>	<u>\$411,133</u>	<u>\$ 21,678</u>	<u>\$ 14,580</u>	<u>\$ 91,802</u>	<u>\$1,144,409</u>
1月1日	\$	605,216	\$411,133	\$ 21,678	\$ 14,580	\$ 91,802	\$1,144,409
增添		495,782	55,282	860	3,621	29,059	584,604
處分(成本)		-	-	(8,241)	(2,088)	(3,440)	(13,769)
處分 (累計折舊)		-	-	8,241	2,088	3,200	13,529
重分類 (成本)		-	-	4,248	2,050	(7,191)	(893)
折舊費用		-	(9,538)	(10,119)	(5,689)	(27,516)	(52,862)
淨兌換差額	(1,943)	(631)	(30)	(1)	(1,948)	(4,553)	
12月31日	\$	<u>1,099,055</u>	<u>\$456,246</u>	<u>\$ 16,637</u>	<u>\$ 14,561</u>	<u>\$ 83,966</u>	<u>\$1,670,465</u>
12月31日							
成本	\$	1,099,055	\$501,676	\$147,924	\$ 57,356	\$273,495	\$2,079,506
累計折舊		-	(45,430)	(131,287)	(42,795)	(189,529)	(409,041)
	\$	<u>1,099,055</u>	<u>\$456,246</u>	<u>\$ 16,637</u>	<u>\$ 14,561</u>	<u>\$ 83,966</u>	<u>\$1,670,465</u>

1.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本集團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2. 本集團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重大組成部分。

3. 本集團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六)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承租之標的資產為房屋及建築暨運輸設備，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1 到 5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房屋及建築	\$ 188,011	\$ 125,767
運輸設備	2,285	1,970
	<u>\$ 190,296</u>	<u>\$ 127,737</u>

	111年度	110年度
	折舊費用	折舊費用
房屋及建築	\$ 43,478	\$ 39,120
運輸設備	1,149	1,236
	<u>\$ 44,627</u>	<u>\$ 40,356</u>

3.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含淨兌換差額)增添分別為 \$98,073 及 \$77,617。

4.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3,078	\$ 2,355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3,750	5,142

5.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 \$49,205 及 \$46,848。

(七)租賃交易－出租人

1. 本集團出租之標的資產為房屋及建築(投資性不動產)，租賃合約之期間為 2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
2.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基於營業租賃合約分別認列 \$3,448 及 \$3,448 之租金收入，其中無屬變動租賃給付。
3.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出租之應收租賃給付之到期日分析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1年	\$ -	\$ 1,827
112年	1,764	-
113年	1,764	-
合計	<u>\$ 3,528</u>	<u>\$ 1,827</u>

(八) 投資性不動產

	111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33,273	\$ 15,850	\$ 49,123
累計折舊	—	(10,644)	(10,644)
	<u>\$ 33,273</u>	<u>\$ 5,206</u>	<u>\$ 38,479</u>
1月1日	\$ 33,273	\$ 5,206	\$ 38,479
折舊費用	—	(496)	(496)
12月31日	<u>\$ 33,273</u>	<u>\$ 4,710</u>	<u>\$ 37,983</u>
12月31日			
成本	\$ 33,273	\$ 15,850	\$ 49,123
累計折舊	—	(11,140)	(11,140)
	<u>\$ 33,273</u>	<u>\$ 4,710</u>	<u>\$ 37,983</u>
	110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68,273	\$ 40,258	\$ 108,531
累計折舊	—	(23,338)	(23,338)
	<u>\$ 68,273</u>	<u>\$ 16,920</u>	<u>\$ 85,193</u>
1月1日	\$ 68,273	\$ 16,920	\$ 85,193
處分-成本	(35,000)	(24,408)	(59,408)
處分-累計折舊	—	13,235	13,235
折舊費用	—	(541)	(541)
12月31日	<u>\$ 33,273</u>	<u>\$ 5,206</u>	<u>\$ 38,479</u>
12月31日			
成本	\$ 33,273	\$ 15,850	\$ 49,123
累計折舊	—	(10,644)	(10,644)
	<u>\$ 33,273</u>	<u>\$ 5,206</u>	<u>\$ 38,479</u>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 3,448	\$ 3,448
本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626	\$ 618
本期未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29	\$ 80

2.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119,352 及\$121,041，係依市場法參考鄰近標的近期每坪成交價評估，該公允價值屬第二等級。

3. 本集團之投資性不動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九) 無形資產

	111年				
	商標	電腦軟體	商譽	其他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771	\$ 96,973	\$ 77,920	\$ 55,463	\$ 231,127
累計攤銷及減損	(326)	(74,549)	(9,596)	(31,887)	(116,358)
	<u>\$ 445</u>	<u>\$ 22,424</u>	<u>\$ 68,324</u>	<u>\$ 23,576</u>	<u>\$ 114,769</u>
1月1日	\$ 445	\$ 22,424	\$ 68,324	\$ 23,576	\$ 114,769
增添	280	20,989	-	137	21,406
攤銷費用	(55)	(15,392)	-	(5,352)	(20,799)
淨兌換差額	-	99	-	1,743	1,842
12月31日	<u>\$ 670</u>	<u>\$ 28,120</u>	<u>\$ 68,324</u>	<u>\$ 20,104</u>	<u>\$ 117,218</u>
12月31日					
成本	\$ 1,051	\$ 118,808	\$ 77,920	\$ 60,166	\$ 257,945
累計攤銷及減損	(381)	(90,688)	(9,596)	(40,062)	(140,727)
	<u>\$ 670</u>	<u>\$ 28,120</u>	<u>\$ 68,324</u>	<u>\$ 20,104</u>	<u>\$ 117,218</u>

	110年				
	商標	電腦軟體	商譽	其他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291	\$ 78,559	\$ 77,920	\$ 56,659	\$ 213,429
累計攤銷及減損	(291)	(62,406)	(9,596)	(27,422)	(99,715)
	<u>\$ -</u>	<u>\$ 16,153</u>	<u>\$ 68,324</u>	<u>\$ 29,237</u>	<u>\$ 113,714</u>
1月1日	\$ -	\$ 16,153	\$ 68,324	\$ 29,237	\$ 113,714
增添	480	17,734	-	-	18,214
重分類	-	893	-	-	893
攤銷費用	(35)	(12,336)	-	(5,123)	(17,494)
淨兌換差額	<u>-</u>	<u>(20)</u>	<u>-</u>	<u>(538)</u>	<u>(558)</u>
12月31日	<u>\$ 445</u>	<u>\$ 22,424</u>	<u>\$ 68,324</u>	<u>\$ 23,576</u>	<u>\$ 114,769</u>
12月31日					
成本	\$ 771	\$ 96,973	\$ 77,920	\$ 55,463	\$ 231,127
累計攤銷及減損	(326)	(74,549)	(9,596)	(31,887)	(116,358)
	<u>\$ 445</u>	<u>\$ 22,424</u>	<u>\$ 68,324</u>	<u>\$ 23,576</u>	<u>\$ 114,769</u>

1.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本集團無形資產無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2. 商譽分攤至按營運部門辨認之本集團現金產生單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美洲	\$ 52,425	\$ 52,425
歐洲	10,000	10,000
台灣	5,899	5,899
	<u>\$ 68,324</u>	<u>\$ 68,324</u>

3.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成本	\$ 372	\$ 490
推銷費用	1,469	4,493
管理費用	14,143	8,147
研究發展費用	4,815	4,364
	<u>\$ 20,799</u>	<u>\$ 17,494</u>

4. 無形資產減損情形，請詳附註六(十)說明。

(十)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可回收金額依據使用價值評估，而使用價值係依據管理階層已核准之五年度財務預算之稅前現金流量預測計算，用於計算使用價值之主要假設如下：

	美洲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毛利率	17.91%	20.10%
成長率	10.00%	10.00%
折現率	4.00%	4.25%

	歐洲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毛利率	27.93%	33.44%
成長率	17.12%	11.39%
折現率	4.00%	4.25%

本集團根據以前年度績效及對市場發展之預期決定預算毛利率，所採用之加權平均成長率與產業報告之預測一致，所採用之折現率為稅前比率並反映相關營運部門之特定風險。

(十一)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11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 635,300	1.17%~1.725%	無
借款性質	110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 374,000	0.71%~0.80%	無

本集團之短期借款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認列於損益財務成本之利息費用分別計\$5,489 及\$668。

(十二) 應付帳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 685,080	\$ 826,000
暫估應付帳款	602	2,310
	<u>\$ 685,682</u>	<u>\$ 828,310</u>

(十三) 其他應付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251,374	\$ 252,570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59,089	50,278
應付設備款	18,538	8,962
應付其他費用	100,954	107,638
	<u>\$ 429,955</u>	<u>\$ 419,448</u>

(十四) 應付公司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付公司債	\$ -	\$ -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	-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	-
	<u>\$ -</u>	<u>\$ -</u>

1. 本公司發行之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1) 本公司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如下：

- A. 本公司經主管機關核准募集及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簡稱「本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計\$420,000，票面利率 0%，發行期間 5 年，流通期間自民國 105 年 12 月 13 日至 110 年 12 月 13 日。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本轉換公司債自民國 105 年 12 月 13 日起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 B. 債券持有人自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後屆滿一個月翌日（民國 106 年 1 月 14 日）起，至到期日（民國 110 年 12 月 13 日）止，除（a）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b）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之期間、（c）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之外，得隨時透過交易券商向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公司」）提出申請，集保公司於接受申請後通知本公司之股務代理機構請求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轉換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 C. 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係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訂定，續後轉換價格遇有本公司因反稀釋條款之情況，將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調整。
- D. 債券持有人得分別以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二年（民國 107 年 12 月 13 日）及三年（民國 108 年 12 月 13 日）之日為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提前賣回本轉換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之 102.01% 及 103.0301% 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買回。
- E. 當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翌日（民國 106 年 3 月 14 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 110 年 11 月 3 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 30%（含）以上時，或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 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

日內，以掛號寄發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五個營業日債權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寄發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本轉換公司債之停止轉換期間)，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並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債券持有人之本轉換公司債。

F. 依轉換辦法規定，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註銷，且所有尚隨附於本轉換公司債之權利義務亦將併同消滅，不再發行。

(2) 依據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如遇本公司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與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 1.5% 時，應於除息基準日調降轉換價格，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8 月 9 日除息基準日，重新計算轉換價格，每股轉換價格 45.2 元調整為 43.1 元。

(3) 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13 日本轉換債到期日止，計有面額 \$2,300 未轉換，已於民國 110 年 12 月 24 日以現金一次償還。

2. 本公司於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表達」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計 \$24,360。另嵌入之買回權與賣回權，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規定，因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並以其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經分離後主契約債務之有效利率為 0.141%。

(十五) 長期借款(111 年 12 月 31 日: 無)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	擔保品	110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銀行擔保借款	自110年9月1日至115年9月1日，並按月付本金及利息	2.43%	土地、房屋及建築	\$ 55,017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1,411)
				<u>\$ 53,606</u>

本集團民國 115 年 9 月 1 日到期之長期銀行借款，因財務規劃考量，已於民國 111 年 12 月 30 日提前清償借款。

(十六) 退休金

1.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

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93,732)	(\$ 111,132)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52,219	55,583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 41,513)	(\$ 55,549)

(3)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11年			
1月1日餘額	(\$ 111,132)	\$ 55,583	(\$ 55,549)
當期服務成本	(998)	-	(998)
利息(費用)收入	(652)	317	(335)
	(112,782)	55,900	(56,882)
再衡量數：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13,306	-	13,306
經驗調整	(3,440)	4,337	897
	9,866	4,337	14,203
提撥退休基金	-	1,560	1,560
支付退休金	9,578	(9,578)	-
兌換差額	(394)	-	(394)
12月31日餘額	(\$ 93,732)	\$ 52,219	(\$ 41,513)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10年			
1月1日餘額	(\$ 108,661)	\$ 55,574	(\$ 53,087)
當期服務成本	(1,795)	-	(1,795)
利息(費用)收入	(618)	172	(446)
	(111,074)	55,746	(55,328)
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714	-	714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2,319	-	2,319
經驗調整	(8,988)	825	(8,163)
	(5,955)	825	(5,130)
提撥退休基金	-	1,528	1,528
支付退休金	4,879	(2,516)	2,363
兌換差額	1,018	-	1,018
12月31日餘額	(\$ 111,132)	\$ 55,583	(\$ 55,549)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142 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折現率	1.61%	0.57%
未來薪資增加率	3.00%	3.0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壽險業第五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5%	減少0.5%	增加0.5%	減少0.5%
111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4,874)	\$ 5,252	\$ 5,153	(\$ 4,833)
110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6,228)	\$ 6,733	\$ 6,535	(\$ 6,115)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2,735。

(7)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12 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1年	\$	60,737
1-2年		5,831
3-4年		6,921
5年以上		3,686
	\$	<u>77,175</u>

2.(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大陸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其提撥比率均為 14%。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大陸子公司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3)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33,413 及\$28,033。

(十七)股份基礎給付

1. 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仟股)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4.08.19	1,500	6年	2至5年之服務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7.04.12	1,600	5年	2至4年之服務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9.10.29	4,300	6年	2至5年之服務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均係以權益交割。

2. 本公司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10年	
	認股權 數量(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104發行)	245	\$ 19.30
本期放棄認股權	-	-
本期執行認股權	(245)	19.18
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	-
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	-

	111年		110年	
	認股權 數量(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認股權 數量(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107發行)	977	\$ 43.80	1,312	\$ 45.90
本期放棄認股權	-	-	-	-
本期執行認股權	(622)	42.61	(335)	45.32
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355	41.70	977	43.80
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355	41.70	545	43.80

	111年		110年	
	認股權 數量(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認股權 數量(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109發行)	4,300	48.40	4,300	\$ 50.80
本期喪失認股權	(180)	-	-	-
本期執行認股權	(557)	46.10	-	-
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3,563	46.10	4,300	48.40
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1,091	46.10	-	-

3.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執行之認股權平均股價分別為 56.89 元及 52.68 元。

4.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到期日及履約價格如下：

核准發行日	到期日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股數 (仟股)	履約價格 (元)	股數 (仟股)	履約價格 (元)
104.08.19	110.08.18	-	\$ -	-	\$ -
107.04.12	112.04.11	355	41.70	977	43.80
109.10.29	115.10.28	3,563	46.10	4,300	48.40

5. 本公司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 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元)	履約 價格 (元)	預期 波動率	預期 存續 期間	預期 股利	無風險 利率	公允 價格 (元)
員工認股 權計畫	107.04.12	57.70	57.70	28.13%~ 30.83%	4年	0%	0.63%~ 0.69%	12.49~ 15.46
員工認股 權計畫	109.10.29	50.80	50.80	20.19%~ 23.7%	5年	0%	0.22%~ 0.24%	8.32~ 11.39

6.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權益交割	\$ 11,829	\$ 16,023

7.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8 月 20 日除息基準日，分別依 107 年及 109 年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規定重新計算履約價格，分別由 43.8 元及 48.4 元調整為 41.7 元及 46.1 元。
8.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8 月 9 日除息基準日，分別依 104 年、107 年及 109 年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規定重新計算履約價格，分別由 19.3 元、45.9 元及 50.8 元調整為 18.4 元、43.8 元及 48.4 元。

(十八)股本

1.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1,600,000，分為160,000 仟股，已發行普通股 91,024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910,235，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111年(仟股)	110年(仟股)
1月1日	90,132	83,140
員工認股權執行	1,179	58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	6,412
12月31日	91,311	90,132

2. 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已執行認股及可轉換公司債已申請轉換普通股，截至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辦理變更登記之相關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股數 (仟股)	金額	股數 (仟股)	金額
員工認股權執行 (表列預收股本)	288	\$13,079	-	\$ -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表列預收股本)	-	-	1,650	75,094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本公司員工認股權執行認股之情形，請詳附註六(十七)；民國 110 年度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股票之情形，請詳附註六(十四)之說明。

(十九)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11年								
	發行溢價	可轉換公司債 轉換溢價	庫藏 股票 交易	實際取得或 處分子公司 股權價格與 帳面價值差額	處分 資產 增益	員工 認股權	其他	合計	
1月1日	\$ 151,396	\$ 284,236	\$ 1,026	\$ 176	\$ 2	\$ 96,071	\$ 134	\$ 533,041	
員工認股權執行	30,191	-	-	-	-	-	-	30,191	
員工認股權酬勞 成本	-	-	-	-	-	11,829	-	11,829	
可轉換公司債轉 換	-	58,598	-	-	-	-	-	58,598	
其他資本公積變 動數	56	-	-	-	-	-	-	56	
12月31日	<u>\$ 181,643</u>	<u>\$ 342,834</u>	<u>\$ 1,026</u>	<u>\$ 176</u>	<u>\$ 2</u>	<u>\$ 107,900</u>	<u>\$ 134</u>	<u>\$ 633,715</u>	
	110年								
	發行溢價	可轉換公司債 轉換溢價	庫藏 股票 交易	實際取得或 處分子公司 股權價格與 帳面價值差額	處分 資產 增益	員工 認股權	認股權	其他	合計
1月1日	\$ 135,741	\$ 97,338	\$ 1,026	\$ 176	\$ 2	\$ 80,048	\$ 16,264	\$ -	\$ 330,595
員工認股權執行	15,655	-	-	-	-	-	-	-	15,655
員工認股權酬勞 成本	-	-	-	-	-	16,023	-	-	16,023
可轉換公司債轉 換權失效	-	-	-	-	-	-	(134)	134	-
可轉換公司債轉 換	-	186,898	-	-	-	-	(16,130)	-	170,768
12月31日	<u>\$ 151,396</u>	<u>\$ 284,236</u>	<u>\$ 1,026</u>	<u>\$ 176</u>	<u>\$ 2</u>	<u>\$ 96,071</u>	<u>\$ -</u>	<u>\$ 134</u>	<u>\$ 533,041</u>

(二十) 保留盈餘

1. 公司年度決算如有本期稅後淨利，應先彌補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依法提撥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餘盈餘，連同期初未分配盈餘(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並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依前項規定分派盈餘而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依公司法規定經股東會決議辦理。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後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4. 本公司經董事會於民國 111 年 2 月 25 日及股東會於民國 111 年 5 月 24 日決議之民國 110 年度盈餘分派案，暨經股東會於民國 110 年 7 月 5 日決議之民國 109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38,658			\$ 30,668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37,653			12,341	
現金股利	275,117	\$ 3.05		216,954	\$ 2.57
合計	<u>\$ 351,428</u>			<u>\$ 259,963</u>	

本公司經董事會於民國 112 年 2 月 23 日決議之民國 111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11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61,428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72,347)	
現金股利	229,074	\$ 2.50
合計	<u>\$ 218,155</u>	

另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2 月 23 日經董事會決議以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 9,162,948 股，每股面額 10 元，按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所載股東及其持有股份比例，暫定每仟股無償配發 100 股，計提撥資本公積 91,629,480 元，伺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並報奉主管機關核准後，授權董事會訂定增資基準日。

(二十一) 其他權益

	111年	110年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月1日	(\$ 76,627)	(\$ 38,975)
本期減少(增加)	<u>72,347</u>	<u>(37,652)</u>
12月31日	<u>(\$ 4,280)</u>	<u>(\$ 76,627)</u>

(二十二) 營業收入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提供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及隨時間逐步移轉之勞務，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產品別：

<u>111年度</u>	<u>台灣</u>	<u>美洲</u>	<u>歐洲</u>	<u>其他部門</u>	<u>調節及銷除</u>	<u>總計</u>
源於某一時點						
移轉之商品：						
智能物聯網產品	\$2,305,326	\$ 974,557	\$ 139,742	\$ 113,470	(\$ 743,531)	\$2,789,564
智能設計						
服務產品	1,403,503	1,099,363	311,495	55,681	(1,085,157)	1,784,885
博奕產品	1,022,826	808,024	66,181	2	(898,798)	998,235
其他	<u>300,343</u>	<u>647,106</u>	<u>131,333</u>	<u>25,701</u>	<u>(85,313)</u>	<u>1,019,170</u>
銷貨收入淨額	5,031,998	3,529,050	648,751	194,854	(2,812,799)	6,591,854
源於隨時間逐步						
移轉之勞務：						
其他營業收入	<u>50,227</u>	<u>10,973</u>	<u>10,087</u>	<u>286</u>	<u>(44,600)</u>	<u>26,973</u>
合計	<u>\$5,082,225</u>	<u>\$3,540,023</u>	<u>\$ 658,838</u>	<u>\$ 195,140</u>	<u>(\$2,857,399)</u>	<u>\$6,618,827</u>
<u>110年度</u>	<u>台灣</u>	<u>美洲</u>	<u>歐洲</u>	<u>其他部門</u>	<u>調節及銷除</u>	<u>總計</u>
源於某一時點						
移轉之商品：						
智能物聯網產品	\$1,746,423	\$ 786,252	\$ 124,115	\$ 196,764	(\$ 733,921)	\$2,119,633
智能設計						
服務產品	1,143,574	1,023,253	216,035	41,804	(892,942)	1,531,724
博奕產品	509,106	498,523	37,304	7	(476,281)	568,659
其他	<u>226,481</u>	<u>526,193</u>	<u>119,038</u>	<u>32,132</u>	<u>(80,108)</u>	<u>823,736</u>
銷貨收入淨額	3,625,584	2,834,221	496,492	270,707	(2,183,252)	5,043,752
源於隨時間逐步						
移轉之勞務：						
其他營業收入	<u>38,217</u>	<u>4,094</u>	<u>5,763</u>	<u>273</u>	<u>(22,493)</u>	<u>25,854</u>
合計	<u>\$3,663,801</u>	<u>\$2,838,315</u>	<u>\$ 502,255</u>	<u>\$ 273</u>	<u>(\$2,205,745)</u>	<u>\$5,069,606</u>

2. 合約負債

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110年1月1日</u>
合約負債：			
預收貨款	<u>\$ 76,941</u>	<u>\$ 92,336</u>	<u>\$ 37,249</u>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u>\$ 90,459</u>	<u>\$ 27,943</u>

(二十三) 利息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5,500	\$ 1,063
其他利息收入	452	607
合計	<u>\$ 5,952</u>	<u>\$ 1,670</u>

(二十四) 其他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租金收入	\$ 3,448	\$ 3,448
政府補助收入	2,858	6,185
什項收入	35,434	12,789
合計	<u>\$ 41,740</u>	<u>\$ 22,422</u>

德國子公司 (AXGM) 因 COVID-19 適用西元 2021 年中小企業過渡援助方案第三階段 (Überbrückungshilfe III) 的財務支持，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認列政府紓困補助收入分別為 \$2,858 及 \$6,185。

(二十五)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1年度	110年度
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	\$ 33,261	(\$ 11,961)
處分投資利益	11	295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	78,854
租賃修改利益	-	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25)	120
投資性不動產折舊費用	(496)	(541)
其他資產減損損失	(2,000)	-
什項支出	(204)	(434)
合計	<u>\$ 30,547</u>	<u>\$ 66,334</u>

(二十六) 財務成本

	111年度	110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7,349	\$ 1,947
租賃負債-折現攤銷	3,078	2,355
應付公司債折價攤銷	-	3,030
其他	5	4
合計	<u>\$ 10,432</u>	<u>\$ 7,336</u>

(二十七)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11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 165,645	\$ 1,129,296	\$1,294,94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17,142	36,798	53,940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10,088	34,539	44,627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373	20,426	20,799
合計	<u>\$ 193,248</u>	<u>\$ 1,221,059</u>	<u>\$1,414,307</u>

	110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 160,000	\$ 979,226	\$1,139,22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15,179	37,683	52,862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10,456	29,900	40,356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490	17,004	17,494
合計	<u>\$ 186,125</u>	<u>\$ 1,063,813</u>	<u>\$1,249,938</u>

(二十八) 員工福利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薪資費用	\$ 1,127,076	\$ 982,325
勞健保費用	92,338	86,462
退休金費用	34,746	30,274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11,829	16,023
其他用人費用	28,952	24,142
合計	<u>\$ 1,294,941</u>	<u>\$ 1,139,226</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應提撥 1%~20%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2%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2.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50,000 及 \$44,755；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8,070 及\$4,633，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民國 111 年度係依當期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分別以 6.2%及 1.0%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之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均與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且均以現金方式發放。

3. 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九)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11年度	110年度
本期所得稅：		
本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186,322	\$ 81,753
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	1,758	2,335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	(7,444)	(4,951)
本期所得稅總額	<u>\$ 180,636</u>	<u>\$ 79,137</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9,509	25,044
遞延所得稅總額	<u>9,509</u>	<u>25,044</u>
所得稅費用	<u>\$ 190,145</u>	<u>\$ 104,181</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11年度	110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 2,556)	\$ 797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18,087)	9,413
合計	<u>(\$ 20,643)</u>	<u>\$ 10,210</u>

(3)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所得之調節：

	111年度	110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93,650	\$ 119,083
按稅法規定剔除項目之所得稅 影響數	2,181 (	12,286)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7,444)	(4,951)
未分配盈餘加徵	<u>1,758</u>	<u>2,335</u>
所得稅費用	<u>\$ 190,145</u>	<u>\$ 104,181</u>

2. 因暫時性差異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11年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備抵損失	\$ 414	\$ 46	\$ -	\$ 460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11,940	4,435	-	16,375
其他應收款備抵損失	-	400	-	400
未實現銷售利益	16,320	7,924	-	24,244
未實現兌換損失	160	(34)	-	126
未實現保固準備	230	76	-	306
未實現減損損失	1,919	-	-	1,919
州政府稅、應付年 假薪資等	15,130	1,662	-	16,792
淨確定福利負債	9,292	(259)	(2,556)	6,477
未休假獎金	3,955	241	-	4,196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19,156	-	(18,087)	1,069
未實現折舊及利息	422	118	-	540
小計	\$ 78,938	\$ 14,609	(\$ 20,643)	\$ 72,904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國外採用權益法之 投資收益	(\$ 156,856)	(\$ 23,857)	\$ -	(\$ 180,713)
折舊	(2,374)	(261)	-	(2,635)
其他	(1,180)	-	-	(1,180)
小計	(\$ 160,410)	(\$ 24,118)	\$ -	(\$ 184,528)
合計	(\$ 81,472)	(\$ 9,509)	(\$ 20,643)	(\$ 111,624)

110年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備抵損失	\$ 1,716	(\$ 1,302)	\$ -	\$ 414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9,513	2,427	-	11,940
未實現銷售利益	17,456	(1,136)	-	16,320
未實現兌換損失	777	(617)	-	160
未實現保固準備	189	41	-	230
未實現減損損失	1,919	-	-	1,919
州政府稅、應付年 假薪資等	11,209	3,921	-	15,130
淨確定福利負債	8,773	(278)	797	9,292
未休假獎金	3,525	430	-	3,955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9,743	-	9,413	19,156
未實現折舊及利息	390	32	-	422
小計	<u>\$ 65,210</u>	<u>\$ 3,518</u>	<u>\$ 10,210</u>	<u>\$ 78,938</u>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國外採用權益法之 投資收益	(\$ 127,656)	(\$ 29,200)	\$ -	(\$ 156,856)
折舊	(2,277)	(97)	-	(2,374)
金融負債評價利益	(735)	735	-	-
其他	(1,180)	-	-	(1,180)
小計	<u>(\$ 131,848)</u>	<u>(\$ 28,562)</u>	<u>\$ -</u>	<u>(\$ 160,410)</u>
合計	<u>(\$ 66,638)</u>	<u>(\$ 25,044)</u>	<u>\$ 10,210</u>	<u>(\$ 81,472)</u>

3.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9 年度。

(三十) 每股盈餘

	111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本期淨利	\$ 602,637	90,442	\$ 6.66
<u>稀釋每股盈餘</u>			
具稀釋作用之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954	
員工認股權	-	1,057	
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本期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602,637	92,453	\$ 6.52
	110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本期淨利	\$ 390,915	85,546	\$ 4.57
<u>稀釋每股盈餘</u>			
具稀釋作用之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958	
員工認股權	-	613	
可轉換公司債	2,424	4,417	
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本期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393,339	91,534	\$ 4.30

(三十一)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11年度	110年度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48,674	\$ 584,604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8,962	5,063
加：期末預付設備款	3,680	1,222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18,538)	(8,962)
減：期初預付設備款	(1,222)	(572)
本期支付現金	\$ 141,556	\$ 581,355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111年度			110年度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	
(三十二)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276,614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11年1月1日	\$ 374,000	\$ 55,017	\$ 130,450	\$ 559,467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261,300	(59,408)	(45,455)	156,437	
匯率變動之影響	-	4,391	9,908	14,299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	100,596	100,596	
111年12月31日	<u>\$ 635,300</u>	<u>\$ -</u>	<u>\$ 195,499</u>	<u>\$ 830,799</u>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租賃負債	應付公司債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10年1月1日	\$ -	\$ 41,533	\$100,302	\$275,884	\$ 417,719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374,000	14,750	(41,706)	(2,300)	344,744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266)	(6,080)	-	(7,346)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	77,934	(273,584)	(195,650)
110年12月31日	<u>\$374,000</u>	<u>\$ 55,017</u>	<u>\$130,450</u>	<u>\$ -</u>	<u>\$ 559,467</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研華股份有限公司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北京研華興業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
研華智勤股份有限公司	"
宇集創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進貨

	111年度	110年度
商品購買：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u>\$ 40,329</u>	<u>\$ 35,082</u>
商品購買之交易價格與付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2. 應付帳款-關係人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付關係人款項：		
研華股份有限公司	\$ 4,450	\$ 4,379
研華智勤股份有限公司	2,934	2,434
合計	<u>\$ 7,384</u>	<u>\$ 6,813</u>

應付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進貨交易，交易價格與付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該應付款項並無附息。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14,416	\$ 100,215
股份基礎給付	5,994	7,695
退職後福利	1,413	1,418
合計	<u>\$ 121,823</u>	<u>\$ 109,328</u>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			
(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3,000	\$ -	先放後稅保證金
土地	-	67,649	長期借款
房屋及建築	-	21,445	"
	<u>\$ 3,000</u>	<u>\$ 89,094</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或有事項

無此情形。

(二) 承諾事項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21,224	\$ 2,714
無形資產	1,036	4,000
總計	<u>\$ 122,260</u>	<u>\$ 6,714</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集團民國 111 年度盈餘指撥分派案請詳附註六(二十)說明。

十二、其他

(一)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	\$ 1,834,925	\$ 1,746,823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負債	\$ 1,760,434	\$ 1,685,026
租賃負債	195,499	130,450
	\$ 1,955,933	\$ 1,815,476

註：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應付帳款及票據(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短期借款、長期借款(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及存入保證金。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會單位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會單位透過與集團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性與非衍生性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功能性貨幣不

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歐元、英鎊、日幣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
- C.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元、歐元、英鎊、日幣及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帳面金額	敏感度分析		
	外幣(仟元)	匯率	(新台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8,670	30.73	\$ 881,029	1%	\$ 7,048	
人民幣：新台幣	4,775	4.41	21,058	1%	169	
美金：歐元	1,621	0.94	49,872	1%	399	
歐元：新台幣	115	32.73	3,764	1%	30	
日幣：新台幣	46,165	0.23	10,618	1%	85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1,823	30.73	\$ 363,321	1%	\$ 2,906
110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u>敏感度分析</u>		
	<u>外幣(仟元)</u>	<u>匯率</u>	<u>(新台幣)</u>	<u>變動幅度</u>	<u>損益影響</u>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4,061	27.69	\$ 666,249	1%	\$ 5,330
人民幣：新台幣		5,217	4.35	22,694	1%	182
歐元：新台幣		129	31.32	4,040	1%	32
美金：歐元		2,832	0.88	78,054	1%	625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5,957	27.69	\$ 441,849	1%	\$ 3,534

- D.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認列之兌換利益(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淨額分別為\$33,261 及(\$11,961)。

價格風險

- A. 本集團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之受益憑證，此等金融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

(2)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票據及帳款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對於往來之銀行及金融機構，設定僅有獲獨立信評等級至少為「A」級者，始可被接納為交易對象。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
- C.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 (A)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B) 於櫃買中心交易之債券投資，具有任一外部評等機構於資產負債表日評比為投資等級者，視該金融資產為信用風險低。
- D.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E. 本集團按客戶評等及客戶類型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F. 本集團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 (A) 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B) 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C) 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 (D) 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 G. 本集團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集團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無已沖銷且仍有追索活動之債權。
- H. 本集團納入國家發展委員會景氣指標及 CONFERENCE BOARD LEADING ECONOMIC INDEX 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票據及帳款的備抵損失，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111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 1~90天	逾期 91~180天	逾期 181~270天
預期損失率	0.06%-0.33%	0.06%-0.91%	10.80%-24.71%	49.41%-87.49%
帳面價值總額	\$ 674,934	\$ 87,081	\$ 2,463	\$ 446
備抵損失	\$ 661	\$ 634	\$ 535	\$ 222

111年12月31日	逾期 271~360天	逾期 360天以上	合計
預期損失率	100%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122	\$ 714	\$ 765,760
備抵損失	\$ 122	\$ 714	\$ 2,888

110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 1~90天	逾期 91~180天	逾期 181~270天
預期損失率	0.03%-0.45%	0.03%-4.78%	0.03%-40.79%	0.03%-76.28%
帳面價值總額	\$ 675,508	\$ 89,564	\$ 3,761	\$ 106
備抵損失	\$ 1,047	\$ 1,253	\$ 1,062	\$ 80

110年12月31日	逾期 271~360天	逾期 360天以上	合計
預期損失率	100%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21	\$ 1,377	\$ 770,337
備抵損失	\$ 21	\$ 1,377	\$ 4,840

I.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未逾期	\$ 657,314	\$ 17,620	\$ 655,610	\$ 19,898
90天內	87,081	-	89,564	-
91-180天	2,463	-	3,761	-
181天以上	1,282	-	1,504	-
	<u>\$ 748,140</u>	<u>\$ 17,620</u>	<u>\$ 750,439</u>	<u>\$ 19,898</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J.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1年	110年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
1月1日	\$ 4,840	\$ 9,295
減損損失迴轉	(1,206)	(4,278)
沖銷	(966)	(6)
匯率影響數	220	(171)
12月31日	<u>\$ 2,888</u>	<u>\$ 4,840</u>

K. 本集團納入國家發展委員會景氣指標及 CONFERENCE BOARD LEADING ECONOMIC INDEX 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歷史及現時資訊，以估計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債務工具投資之違約機率。

(3) 流動性風險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性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性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111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合計
租賃負債	\$ 52,123	\$ 43,840	\$ 99,629	\$ 11,470	\$ 207,062

110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合計
長期借款 (包含一年內到期)	\$ 2,766	\$ 2,781	\$ 55,621	\$ -	\$ 61,168
租賃負債	\$ 40,044	\$ 28,740	\$ 52,462	\$ 16,463	\$ 137,709

除上列所述外，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均於未來一年內到期。

本集團無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受益憑證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2. 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八）說明。

3.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應付公司債（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及存入保證金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4.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1) 本集團採用受益憑證淨值作為第一等級市場報價之公允價值輸入值。

(2) 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係根據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選擇權定價模型。

5.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無任何評價各等級間之移轉。

(四) 其他事項

因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流行以及政府推動多項防疫措施，本集團業已採行因應措施並持續管理相關事宜，對本集團民國 111 年度之營運及業務尚無重大之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此情形。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十四)。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四。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六。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四。

(四) 主要股東資訊

本公司持股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主要股東名稱、持有股數及持股比例：請詳附表七。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據主要營運決策者董事會於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

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以地區別之角度經營業務；地區上，本集團目前著重於台灣、美洲及歐洲之生產及銷售事業。

本集團所揭露之營運部門係以研發、製造及銷售有關工業用電腦產品應用為主要收入來源。

(二)部門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部門損益、資產及負債之資訊

	111年度					
	台 灣	美 洲	歐 洲	其 他 部 門	調節及 銷 除	合 計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 2,255,191	\$ 3,537,154	\$ 649,178	\$ 177,304	\$ -	\$ 6,618,827
利息收入	5,442	-	333	177	-	5,952
其他收入	33,569	2,098	4,734	1,339	-	41,740
部門間收入	2,827,033	2,870	9,733	17,836	(2,857,472)	-
收入合計	<u>\$ 5,121,235</u>	<u>\$ 3,542,122</u>	<u>\$ 663,978</u>	<u>\$ 196,656</u>	<u>(\$ 2,857,472)</u>	<u>\$ 6,666,519</u>
利息費用	5,637	3,465	913	417	-	10,432
折舊與攤銷	77,229	23,273	10,160	6,895	2,305	119,862
所得稅費用	146,278	39,435	4,951	196	(715)	190,145
部門損益	602,637	112,271	18,056	(5,932)	(124,395)	602,637
資產：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153,386	8,498	617	461	-	162,962
部門資產	5,585,000	1,587,485	387,956	167,497	(1,716,567)	6,011,371
部門負債	2,031,148	723,562	102,643	58,012	(457,846)	2,457,519

調節及銷除之說明 (1)應報導部門收入合計數應銷除部門間收入\$2,857,472。

(2)合併產生之無形資產於編製合併報表時調節攤銷數\$2,305及所得稅費用實現數\$715。

(3)部門間損益應銷除部門間交易\$124,395。

(4)應報導部門間交易所產生之部門資產\$1,716,567及部門負債\$457,846，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銷除。

110年度						
	台 灣	美 洲	歐 洲	其 他 部 門	調節及 銷 除	合 計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 1,491,998	\$ 2,837,951	\$ 496,878	\$ 242,779	\$ -	\$ 5,069,606
利息收入	1,380	-	-	290	-	1,670
其他收入	12,956	6	9,399	412	(351)	22,422
部門間收入	2,171,802	365	5,378	28,202	(2,205,747)	-
收入合計	<u>\$ 3,678,136</u>	<u>\$ 2,838,322</u>	<u>\$ 511,655</u>	<u>\$ 271,683</u>	<u>(\$ 2,206,098)</u>	<u>\$ 5,093,698</u>
利息費用	3,980	1,810	1,116	430	-	7,336
折舊與攤銷	74,769	17,898	10,831	5,450	2,305	111,253
所得稅費用	80,561	18,283	6,130	(79)	(714)	104,181
部門損益	390,915	129,703	19,566	2,013	(151,282)	390,915
資產：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593,326	1,803	1,391	3,051	-	599,571
部門資產	4,862,347	1,351,154	347,665	204,850	(1,430,325)	5,335,691
部門負債	1,784,074	676,760	93,752	90,690	(387,858)	2,257,418

調節及銷除之說明 (1)應報導部門收入合計數應銷除部門間收入\$2,205,747及其他收入\$351。

(2)合併產生之無形資產於編製合併報表時調節攤銷數\$2,305及所得稅費用實現數\$714。

(3)部門間損益應銷除部門間交易\$151,282。

(4)應報導部門間交易所產生之部門資產\$1,430,325及部門負債\$387,858，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銷除。

(三)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本集團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綜合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本期應報導部門收入與企業收入及應報導部門之部門損益與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並無差異，故無須予以調節。

(四)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請詳附註六(二十二)。

本集團外部客戶營業收入主要來自智能物聯網產品、智能設計服務產品及博弈產品買賣及服務業務。

收入餘額明細組成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商品銷售收入	\$ 6,591,854	\$ 5,043,752
服務收入	26,973	25,854
合計	<u>\$ 6,618,827</u>	<u>\$ 5,069,606</u>

(五)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之地區別銷售相關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美國	\$ 2,766,149	\$ 274,276	\$ 2,185,732	\$ 176,229
美洲其他	136,343	-	50,826	-
美洲小計	<u>2,902,492</u>	<u>274,276</u>	<u>2,236,558</u>	<u>176,229</u>
台灣	475,216	1,727,518	311,165	1,642,987
中國	296,644	12,922	325,392	18,455
亞洲其他	1,358,892	-	1,075,546	-
亞洲小計	<u>2,130,752</u>	<u>1,740,440</u>	<u>1,712,103</u>	<u>1,661,442</u>
德國	375,936	49,067	321,600	52,893
英國	197,629	43	119,837	26
歐洲其他	928,972	72,784	664,283	70,088
歐洲小計	<u>1,502,537</u>	<u>121,894</u>	<u>1,105,720</u>	<u>123,007</u>
大洋洲	82,924	-	12,739	-
其他	122	-	2,486	-
合計	<u>\$ 6,618,827</u>	<u>\$ 2,136,610</u>	<u>\$ 5,069,606</u>	<u>\$ 1,960,678</u>

(六) 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收入	部門	收入	部門
甲	\$ 285,189	美洲	\$ 374,220	美洲
乙	696,322	美洲	673,914	美洲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 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 3)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註 4)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註 5)	實際動支 金額 (註 6)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 4)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註 7)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註 7)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註 7)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註 2)											
0	艾訊(股)公司	AXUS	2	\$ 355,385	USD 3,500 仟元	USD 2,000 仟元	USD -	-	1.73%	1,776,926	Y	-	-	
0	艾訊(股)公司	AXGM	2	355,385	USD 250 仟元	USD 0 元	USD -	-	0.00%	1,776,926	Y	-	-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發行人填 0。
-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 7 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 3：依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合併財務報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為限。

註 4：依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得背書保證之總額度以不逾本公司最近期合併財務報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五十為限。

且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額度以不超過本公司之最近期合併財務報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為限。

註 5：截至年底舉凡公司向銀行簽具背書保證契約或票據之額度獲准時，即承擔背書或保證責任；另其他相關有背書保證情事者，皆應入計背書保證餘額中。

註 6：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 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始須填列 Y。

註 8：已於民國 111 年 7 月 28 日經董事會通過取消對 AXGM 之背書保證。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註 1）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註 2）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艾訊(股)公司	AXUS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 2,271,408	34.32%	月結 45-90 天	-	-	\$ 408,695	53.57%	
艾訊(股)公司	AXGM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404,679	6.11%	月結 45 天	-	-	8,577	1.12%	
艾訊(股)公司	艾訊深圳	本公司之孫公司	銷貨	103,853	1.57%	月結 75 天	-	-	24,706	3.24%	

註 1：關係人交易條件如與一般交易條件不同，應於單價及授信期間欄位敘明差異情形及原因。

註 2：若有預收（付）款項情形者，應於備註欄敘明原因、契約約定條款、金額及與一般交易型態之差異情形。

註 3：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註 1）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艾訊(股)公司	AXUS	本公司之子公司	\$ 408,695	6.25	-	-	\$ 212,655	-

註 1：請依應收關係人帳款、票據、其他應收款...等分別填列。

註 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 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 對象	與交易人之 關係 (註 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註 3)
0	艾訊(股)公司	AXGM	1	銷貨收入	\$ 404,679	價格與一般客戶相當。收款期間與一般客戶相當為月結 45 天。	6.11%
0	艾訊(股)公司	AXUS	1	銷貨收入	2,271,408	價格與一般客戶相當。收款期間與一般客戶相當為月結 45-90 天。	34.32%
0	艾訊(股)公司	艾訊深圳	1	銷貨收入	103,853	價格與一般客戶相當。收款期間為月結 75 天且稍有延遲，一般客戶相當為月結 45-75 天。	1.57%
0	艾訊(股)公司	AXIT	1	銷貨收入	47,093	價格與一般客戶相當。收款期間與一般客戶相當為月結 45 天。	0.71%
0	艾訊(股)公司	艾訊深圳	1	進貨	16,891	價格與一般廠商相當。付款期間與一般廠商相當為月結 45 天。	0.26%
0	艾訊(股)公司	AXUS	1	應收帳款	408,695		6.80%
0	艾訊(股)公司	艾訊深圳	1	應收帳款	24,706		0.41%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4：無其他同類型交易可供比較，交易條件則按雙方協議條件辦理。

註 5：揭露標準為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以上者。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註 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註 2(2))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 2(3))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艾訊(股)公司	AXUS	美國	工業用電腦及嵌入式單板主機板買賣及售後服務	\$208,240	\$208,240	23,418	100.00	\$828,361	\$ 112,271	\$ 112,271	
"	AXGM	德國	工業用電腦及嵌入式單板主機板買賣及售後服務	19,941	19,941	(註 3)	100.00	231,507	11,545	11,545	
"	AXBVI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	156,650	156,650	5,000	100.00	90,994	(6,269)	(6,217)	
"	AXUK	英國	工業用電腦及嵌入式單板主機板售後服務	8,615	8,615	180,000	100.00	8,461	4,962	4,962	
"	AXJP	日本	工業用電腦及嵌入式單板主機板售後服務	8,235	8,235	600	100.00	7,957	337	337	
"	AXIT	義大利	工業用電腦及嵌入式單板主機板買賣及售後服務	56,068	56,068	(註 3)	100.00	35,782	1,549	(41)	
"	宇集創新	台灣	自動化設備系統研發、製造及買賣	29,000	29,000	1,450,000	26.70	17,023	(14,023)	(3,745)	

註 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財務報告為主要財務報告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 2：非屬註 1 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

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2)「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3)「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 3：係有限公司。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外幣仟元、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 1)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 資(損)益 (註 2)	期末投資 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艾訊深圳	工業用電腦及嵌入式單 板主機板製造、買賣及 售後服務	NT\$ 129,273 (USD 4,207)	註 1(2)	NT\$ 129,273 (USD 4,207)	\$ -	\$ -	NT\$ 129,273 (USD 4,207)	(\$ 6,267)	100.00	(\$ 6,267)	\$ 101,114	\$ -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1)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2)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投資大陸公司

(3)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 2：該投資收益係依該公司同期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而得。

註 3：依據經濟部 97 年 8 月 29 日經審字第 09704604680 號令修正發布「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投資人對大陸投資累計金額上限，以淨值或合併淨值之 60%，其較高者。

註 4：本表所列金額係按 111 年 12 月 31 日匯率 US\$1=30.728 換算新台幣。

註 5：於編制合併財務報告時，相關交易業已全數沖銷。

單位：外幣仟元、新台幣仟元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 規定赴大陸地區 投資限額
艾訊深圳	\$ 129,273	USD 4,223	\$ 2,132,311
	USD 4,207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主要股東	股份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研華股份有限公司		25,542,984	27.97%

註：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陸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2)財審報字第 22003639 號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艾訊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艾訊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艾訊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艾訊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艾訊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銷貨之收入截止

事項說明

收入認列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三十一)，營業收入會計項目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

艾訊公司之銷貨收入主要係來自於製造並銷售成品，且以外銷為主，外銷銷貨收入係依照與客戶之交易條件為收入認列之依據，不同客戶之交易條件各異，收入認列程序涉及管理階層之人工判斷，對於資產負債表日前後期間之銷貨交易均須要確認貨物所有權相關重大風險與報酬是否已移轉予客戶，因此存在收入認列時點不適當之風險，故將外銷收入之截止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彙列如下：

- 瞭解及評估艾訊公司銷貨收入截止攸關之內部控制有效性，執行出貨及開立帳單內部控制有效性之測試。
- 針對資產負債表日前後特定期間之外銷收入交易明細，確認其完整性並以抽查方式執行截止測試，包含確認交易條件、核對相關佐證文件，確認銷貨收入已記錄於適當期間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評估

事項說明

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二)；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價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存貨會計項目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三)，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存貨及備抵存貨評價損失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1,193,561 仟元及新台幣 70,000 仟元。

艾訊公司主要研發、製造並銷售工業電腦相關產品，該等存貨因科技快速變遷易受市場價格波動，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艾訊公司對正常出售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對於個別辨認有過時與毀損之存貨則採淨變現價值提列損失。

由於艾訊公司存貨金額重大項目眾多，且個別辨認過時或毀損存貨項目淨變現價值常涉及管理階層主觀判斷，亦屬查核中須進行判斷之領域，因此本會計師對艾訊公司之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評估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彙列如下：

- 取得艾訊公司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提列政策，比較財務報表期間一致採用，並評估其提列政策合理性。
- 取得存貨成本淨變現價值及呆滯損失金額的明細表，抽核相關佐證文件，並重新計算其正確性，評估管理階層估計淨變現價值之依據及其合理性。
- 核對存貨盤點過程取得的相關資訊，並詢問管理階層及與存貨攸關之相關人員，存貨呆滯、剩餘、貨齡較久、過時或毀損項目之情形。

其他事項 - 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艾訊公司個體財務報表之部分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對前述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231,507 仟元及新台幣 211,830 仟元，各占資產總額之 4.15%及 4.36%。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對前述公司認列之綜合損益(含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及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分別為損失及利益新台幣 22,384 仟元及新台幣 9,581 仟元，各占綜合損益之 3.26%及 2.75%。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艾訊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艾訊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艾訊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艾訊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艾訊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艾訊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

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艾訊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艾訊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馮敏娟

會計師

吳漢期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38033 號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90)台財證(六)字第 157088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2 月 2 3 日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774,147	14	\$ 607,232	12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動	六(一)及八	3,000	-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二)及十二(二)	5,583	-	5,566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二)及十二(二)	185,940	3	124,776	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二)、七及十二 (二)	449,061	8	385,570	8
1200	其他應收款		25,551	1	29,774	1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104	-	-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541	-	46	-
130X	存貨	六(三)	1,123,561	20	942,383	19
1410	預付款項		16,800	-	13,896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434	-	595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584,722	46	2,109,838	43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四)	1,220,085	22	1,048,731	2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五)	1,639,967	29	1,548,362	32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六)	7,936	-	22,680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八)	37,983	1	38,479	1
1780	無形資產	六(九)	33,560	1	27,891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六)	52,675	1	60,791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8,072	-	5,575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3,000,278	54	2,752,509	57
1XXX	資產總計		\$ 5,585,000	100	\$ 4,862,347	100

(續次頁)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	\$	635,300	11	\$	374,000	8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九)		66,657	1		76,162	2
2150	應付票據			1,350	-		675	-
2170	應付帳款			596,615	11		681,480	14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17,495	-		11,348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一)		308,537	6		287,056	6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70,401	3		93,353	2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1,539	-		1,152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7,302	-		15,799	-
2310	預收款項			171	-		84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3,027	-		2,207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808,394	32		1,543,316	32
非流動負債								
2560	本期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8,913	-		30,677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六)		180,464	3		155,892	3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229	-		6,968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三)		32,385	1		46,458	1
2645	存入保證金			763	-		763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222,754	4		240,758	5
2XXX	負債總計			2,031,148	36		1,784,074	37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五)		910,235	16		884,829	18
3140	預收股本	六(十五)		13,079	-		75,094	2
	資本公積	六(十六)						
3200	資本公積			633,715	12		533,041	11
	保留盈餘	六(十七)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615,504	11		576,846	1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76,627	1		38,974	1
3350	未分配盈餘			1,308,972	24		1,046,116	21
	其他權益	六(十八)						
3400	其他權益		(	4,280)	-	(	76,627)	(2)
3XXX	權益總計			3,553,852	64		3,078,273	63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5,585,000	100	\$	4,862,347	100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楊裕德

經理人：黃瑞南

會計主管：許錦娟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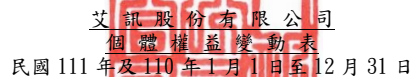
項目	附註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九)及七	\$	5,082,224	100	\$	3,663,800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三)(二十四)(二十五)及七	(	3,586,613)	(71)	(	2,686,465)	(73)
5900 營業毛利			1,495,611	29		977,335	27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六(四)	(	121,217)	(2)	(	81,600)	(2)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81,600	2		87,278	2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1,455,994	29		983,013	27
營業費用	六(二十四)(二十五)						
6100 推銷費用		(	123,108)	(3)	(	94,773)	(3)
6200 管理費用		(	193,426)	(4)	(	154,088)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567,638)	(11)	(	485,292)	(1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	75)	-	(	3)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884,247)	(18)	(	734,156)	(20)
6900 營業利益			571,747	11		248,857	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二十)		5,442	-		2,203	-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一)		33,571	1		12,921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二)		24,680	1		66,904	2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三)	(	5,637)	-	(	3,980)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四)		119,112	2		144,571	4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77,168	4		222,619	6
7900 稅前淨利			748,915	15		471,476	13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六)	(	146,278)	(3)	(	80,561)	(2)
8200 本期淨利		\$	602,637	12	\$	390,915	11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三)	\$	12,778	-	(\$	3,986)	-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四)		1,425	-	(	1,144)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六)	(	2,556)	-		797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90,434	2	(	47,065)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六)	(	18,087)	-		9,413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83,994	2	(\$	41,985)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686,631	14	\$	348,930	10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合計	六(二十八)	\$		6.66	\$		4.57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合計	六(二十八)	\$		6.52	\$		4.30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楊裕德

經理人：黃瑞南

會計主管：許錦娟

[illegible]

110 年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825,953	\$ 23,897	\$ 330,595	\$ 546,178	\$ 26,633	\$ 919,497	(\$ 38,975)	\$ 2,633,778
110 年度淨利		-	-	-	-	-	390,915	-	390,915
110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4,333)	(37,652)	(41,98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386,582	(37,652)	348,930
109 年度盈餘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七)	-	-	-	30,668	-	(30,668)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六(十七)	-	-	-	-	12,341	(12,341)	-	-
股東現金股利	六(十七)	-	-	-	-	-	(216,954)	-	(216,954)
員工認股權執行		6,690	(2,463)	15,655	-	-	-	-	19,882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	16,023	-	-	-	-	16,023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52,186	53,660	170,768	-	-	-	-	276,614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884,829	\$ 75,094	\$ 533,041	\$ 576,846	\$ 38,974	\$ 1,046,116	(\$ 76,627)	\$ 3,078,273
111 年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884,829	\$ 75,094	\$ 533,041	\$ 576,846	\$ 38,974	\$ 1,046,116	(\$ 76,627)	\$ 3,078,273
111 年度淨利		-	-	-	-	-	602,637	-	602,637
111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1,647	72,347	83,99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614,284	72,347	686,631
110 年度盈餘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七)	-	-	-	38,658	-	(38,658)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六(十七)	-	-	-	-	37,653	(37,653)	-	-
股東現金股利	六(十七)	-	-	-	-	-	(275,117)	-	(275,117)
員工認股權執行		8,910	13,079	30,191	-	-	-	-	52,18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	11,829	-	-	-	-	11,829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16,496	(75,094)	58,598	-	-	-	-	-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	-	56	-	-	-	-	56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910,235	\$ 13,079	\$ 633,715	\$ 615,504	\$ 76,627	\$ 1,308,972	(\$ 4,280)	\$ 3,553,852

董事長：楊裕德

會計主管：許錦娟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1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本期稅前淨利		\$ 748,915	\$ 471,476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五)(六) (二十四)	61,666	62,179
投資性不動產折舊費用	六(八)(二十二)	496	541
各項攤提	六(九)(二十四)	15,067	12,049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75	3
其他資產減損損失	六(二十二)	2,000	-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三)	5,637	3,980
利息收入	六(二十)	(5,442)	(2,203)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六(十四) (二十五)	9,380	12,912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六(四)	(119,112)	(144,571)
處分設備利益	六(二十二)	-	(120)
處分投資利益	六(二十二)	(11)	(295)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六(二十二)	-	(78,854)
未實現銷貨利益增加(減少)		39,617	(5,67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	295
應收票據		(17)	(2,618)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24,730)	(161,407)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8,351	(15,469)
存貨		(181,178)	(511,038)
預付款項		(2,905)	(2,306)
其他流動資產		162	17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9,505)	46,478
應付票據		675	(322)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78,718)	464,046
其他應付款		12,124	45,374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906	(12,354)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1,295)	(1,39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82,169	180,881
收取利息收入		3,660	2,352
支付利息		(5,468)	(874)
支付所得稅		(79,444)	(17,39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00,917	164,969

(續次頁)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1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 3,000)	\$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	84,35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八) (132,650)	(575,515)
處分設備價款	34	12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價款	-	125,027
取得無形資產	六(九) (20,736)	(17,811)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40)	16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56,392)	(383,666)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舉借短期借款	4,505,600	1,013,592
償還短期借款	(4,244,300)	(639,592)
發放股東現金股利	六(十七) (275,117)	(216,954)
員工認股權執行	六(十四) 52,180	19,882
租賃本金償還	(16,029)	(16,663)
可轉換公司債到期償還	-	(2,300)
處分員工持股信託之沒入款	56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2,390	157,96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66,915	(60,73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07,232	667,96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774,147	\$ 607,232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楊裕德



經理人：黃瑞南



會計主管：許錦娟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79 年 5 月成立，於民國 94 年 4 月 28 日起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主要營業項目為工業用電腦及週邊產品、嵌入式單板主機板及操作系統、工業用平板電腦及顯示器、自動化量測及控制介面卡之設計、製造及銷售，暨相關產業應用電腦及電子零組件之買賣及進出口貿易等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2 年 2 月 23 日經本公司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 111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2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認可並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性工具)。
- (2)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外幣換算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本公司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列為當期損益之兌換損益帳列於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公司個體、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公司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 (3) 收購國外個體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個體之資產及負債，並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換算。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及附賣回債券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七)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八)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九)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一) 出租人之租賃交易—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二)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十三)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當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5.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6.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公司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7.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8.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9. 當本公司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10.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相同，個體財務報告之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 屋 及 建 築	3 年 ~ 50 年
機 器 設 備 空	3 年 ~ 20 年
模 具 設 備 空	2 年 ~ 05 年
試 驗 設 備 空	2 年 ~ 08 年
辦 公 設 備 空	2 年 ~ 10 年
租 賃 改 良 空	2 年 ~ 10 年
其 他 設 備 空	3 年 ~ 10 年

(十五)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公司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

(1) 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及

(3) 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六)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提列折舊，耐用年限為 2～23 年。

(十七) 無形資產

1. 商標

單獨取得之商標以取得成本認列。商標為有限耐用年限資產，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2～10 年攤銷。

2.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2～10 年攤銷。

3. 商譽

商譽係因企業個體採收購法而產生。

(十八)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2. 商譽定期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商譽減損之減損損失於以後年度不予迴轉。

3. 商譽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此項分攤是依據營運部門辨認，將商譽分攤至預期可從產生商譽之企業個體而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十九)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二十) 應付票據及帳款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衡量。

(二十一)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帳列應付公司債)，嵌入有轉換權(即持有人可選擇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之權利，且為固定金額轉換一定數量之股份)、賣回權及買回權，於初始發行時將發行價格依發行條件區分為金融負債或權益，其處理如下：

1. 嵌入本公司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賣回權與買回權，於原始認列時以其公允價值之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當時之公允價值評價，差額認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利益或損失」(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
2. 可轉換公司債之主契約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贖回價值間之差額認列為應付公司債折價，列為應付公司債減項；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債券流通期間內認列為當期損益，作為「財務成本」之調整項目。
3. 嵌入本公司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係符合權益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就發行金額扣除上述「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及「應付公司債」淨額後之剩餘價值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後續不再重新衡量。
4.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任何直接歸屬之交易成本，按原始帳面金額比例分配至負債和權益之組成部分。
5. 當持有人轉換時，帳列負債組成部分(包括「應付公司債」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按其分類之後續衡量方法處理，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部分之帳面價值加計「資本公積－認股權」之帳面價值作為轉換普通股之發行成本。

(二十二)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1.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於原始認列時按簽訂合約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2. 嵌入衍生工具之金融資產混合合約，於原始認列時按合約之條款決定整體混合工具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 嵌入衍生工具之非金融資產混合合約，於原始認列時按合約之條款判斷嵌入式衍生工具與主契約之經濟特性及風險是否緊密關聯，以決定是否分離處理。當屬緊密關聯時，整體混合工具依其性質按適當之準則處理。當非屬緊密關聯時，衍生工具與主契約分離，按衍生工具處理，主契約依其性質按適當之準則處理；或整體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二十三)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四)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五)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保固準備)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二十六)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

(2) 確定福利計畫

-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3.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本公司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二十七)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八)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本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本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及股權投資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九) 股本

普通股股本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三十)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現金股利於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及認列為「其他應付款」，並報告股東會，暨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票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股本」。

(三十一) 收入認列

1. 商品銷售收入

- (1) 本公司研發、製造並銷售工業電腦相關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公司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 (2) 銷貨交易之收款條件依一般商業交易模式議定，因移轉所承諾之商品或服務予客戶與客戶付款間之時間間隔未有超過一年者，因此本公司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 (3) 本公司對銷售之產品提供標準保固，對產品瑕疵負有退款之義務，於銷貨時認列負債準備。
- (4)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公司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2.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來自產品開發及延伸保固及維修服務，提供勞務之交易結果能可靠估計時，依已提供勞務程度認列收入。

3. 取得客戶合約成本

本公司為取得客戶合約所發生之增額成本雖預期可回收，惟相關合約期間短於一年，故將該等成本於發生時認列於費用。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本公司已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造成之經濟影響納入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並將持續評估其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此情形。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1,123,561。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539	\$ 469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284,971	423,267
定期存款	488,637	17,386
約當現金—附賣回債券	-	166,110
	<u>\$ 774,147</u>	<u>\$ 607,232</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除已將提供質押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請詳附註八外，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5,583	\$ 5,566
減：備抵損失	-	-
	<u>\$ 5,583</u>	<u>\$ 5,566</u>
應收帳款	\$ 186,053	\$ 124,814
應收帳款-關係人	449,061	385,570
減：備抵損失	(113)	(38)
	<u>\$ 635,001</u>	<u>\$ 510,346</u>

1. 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請詳附註十二(二)。
2.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為 \$351,925。
3.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含關係人)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4. 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 存貨

	111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原料	\$ 672,893	(\$ 57,237)	\$ 615,656
在製品	205,874	-	205,874
半成品	39,091	(6,097)	32,994
製成品	275,703	(6,666)	269,037
合計	<u>\$ 1,193,561</u>	<u>(\$ 70,000)</u>	<u>\$ 1,123,561</u>

	110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原料	\$ 585,388	(\$ 38,954)	\$ 546,434
在製品	137,119	-	137,119
半成品	28,422	(3,187)	25,235
製成品	239,030	(6,859)	232,171
在途存貨	1,424	-	1,424
合計	<u>\$ 991,383</u>	<u>(\$ 49,000)</u>	<u>\$ 942,383</u>

本期認列之存貨相關營業成本：

	111年度	110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3,553,838	\$ 2,672,158
存貨跌價損失	32,775	14,307
合計	<u>\$ 3,586,613</u>	<u>\$ 2,686,465</u>

本公司未有將存貨提供質押之情形。

(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子公司：		
AXIOM TECHNOLOGY, INC. U.S.A. (AXUS)	\$ 828,361	\$ 672,839
AXIOMTEK DEUTSCHLAND GMBH (AXGM)	231,507	211,830
AXIOM TECHNOLOGY (BVI) CO., LTD. (AXBVI)	90,994	97,830
AXIOMTEK ITALIA S.R.L (AXIT)	35,782	33,908
AXIOMTEK UK LIMITED (AXUK)	8,461	3,482
AXIOMTEK JAPAN CO., LTD. (AXJP)	7,957	7,860
關聯企業：		
宇集創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宇集創新)	17,023	20,982
合計	<u>\$ 1,220,085</u>	<u>\$ 1,048,731</u>

1. 子公司

上述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閱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

2.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採用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之情形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AXUS	\$ 112,271	\$ 129,703
AXGM	11,545	16,497
AXUK	4,962	1,224
AXJP	337	492
AXIT	(41)	255
宇集創新	(3,745)	(5,000)
AXBVI	(6,217)	1,400
合計	<u>\$ 119,112</u>	<u>\$ 144,571</u>

3.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採用權益法認列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之情形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AXIT	<u>\$ 1,425</u>	<u>(\$ 1,144)</u>

4. 本公司期末對子公司及孫公司順流交易之未實現銷貨利益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AXUS	\$ 87,987	\$ 53,980
AXGM	20,558	17,851
艾訊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艾訊深圳)	10,252	8,137
AXIT	2,186	1,613
宇集創新	234	19
合計	<u>\$ 121,217</u>	<u>\$ 81,600</u>

(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土地</u>	<u>房屋及建築</u>	<u>機器設備</u>	<u>模具設備</u>	<u>試驗設備</u>	<u>辦公設備</u>	<u>租賃改良</u>	<u>其他設備</u>	<u>未完工程</u>	<u>合計</u>
111年1月1日										
成本	\$1,031,406	\$ 472,842	\$ 138,073	\$ 76,349	\$ 57,154	\$ 73,759	\$ 24,673	\$ 23,292	\$ 2,143	\$ 1,899,691
累計折舊	<u>-</u>	<u>(38,041)</u>	<u>(122,100)</u>	<u>(64,421)</u>	<u>(42,685)</u>	<u>(43,792)</u>	<u>(23,872)</u>	<u>(16,418)</u>	<u>-</u>	<u>(351,329)</u>
	<u>\$1,031,406</u>	<u>\$ 434,801</u>	<u>\$ 15,973</u>	<u>\$ 11,928</u>	<u>\$ 14,469</u>	<u>\$ 29,967</u>	<u>\$ 801</u>	<u>\$ 6,874</u>	<u>\$ 2,143</u>	<u>\$ 1,548,362</u>
111年										
1月1日	\$1,031,406	\$ 434,801	\$ 15,973	\$ 11,928	\$ 14,469	\$ 29,967	\$ 801	\$ 6,874	\$ 2,143	\$ 1,548,362
增添	-	-	128	6,102	1,407	2,519	-	4,788	124,824	139,768
處分(成本)	-	-	(2,845)	-	(646)	(1,689)	(2,445)	(1,593)	-	(9,218)
處分(累計折舊)	-	-	2,814	-	646	1,689	2,445	1,590	-	9,184
重分類(成本)	-	-	-	590	-	3,338	-	-	(5,928)	(2,000)
折舊費用	<u>-</u>	<u>(13,879)</u>	<u>(9,403)</u>	<u>(3,269)</u>	<u>(5,655)</u>	<u>(8,696)</u>	<u>(719)</u>	<u>(4,508)</u>	<u>-</u>	<u>(46,129)</u>
12月31日	<u>\$1,031,406</u>	<u>\$ 420,922</u>	<u>\$ 6,667</u>	<u>\$ 15,351</u>	<u>\$ 10,221</u>	<u>\$ 27,128</u>	<u>\$ 82</u>	<u>\$ 7,151</u>	<u>\$ 121,039</u>	<u>\$ 1,639,967</u>
111年12月31日										
成本	\$1,031,406	\$ 472,842	\$ 135,356	\$ 83,041	\$ 57,915	\$ 77,927	\$ 22,228	\$ 26,487	\$ 121,039	\$ 2,028,241
累計折舊	<u>-</u>	<u>(51,920)</u>	<u>(128,689)</u>	<u>(67,690)</u>	<u>(47,694)</u>	<u>(50,799)</u>	<u>(22,146)</u>	<u>(19,336)</u>	<u>-</u>	<u>(388,274)</u>
	<u>\$1,031,406</u>	<u>\$ 420,922</u>	<u>\$ 6,667</u>	<u>\$ 15,351</u>	<u>\$ 10,221</u>	<u>\$ 27,128</u>	<u>\$ 82</u>	<u>\$ 7,151</u>	<u>\$ 121,039</u>	<u>\$ 1,639,967</u>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試驗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110年1月1日										
成本	\$ 535,624	\$ 417,560	\$ 141,273	\$ 69,075	\$ 53,667	\$ 71,846	\$ 24,349	\$ 20,271	\$ 1,672	\$ 1,335,337
累計折舊	<u>-</u>	<u>(29,229)</u>	<u>(121,007)</u>	<u>(61,569)</u>	<u>(39,098)</u>	<u>(36,672)</u>	<u>(17,416)</u>	<u>(14,006)</u>	<u>-</u>	<u>(318,997)</u>
	<u>\$ 535,624</u>	<u>\$ 388,331</u>	<u>\$ 20,266</u>	<u>\$ 7,506</u>	<u>\$ 14,569</u>	<u>\$ 35,174</u>	<u>\$ 6,933</u>	<u>\$ 6,265</u>	<u>\$ 1,672</u>	<u>\$ 1,016,340</u>
110年										
1月1日	\$ 535,624	\$ 388,331	\$ 20,266	\$ 7,506	\$ 14,569	\$ 35,174	\$ 6,933	\$ 6,265	\$ 1,672	\$ 1,016,340
增添	495,782	55,282	793	7,638	3,525	2,653	324	4,436	8,331	578,764
處分(成本)	-	-	(8,241)	(837)	(2,088)	(740)	-	(1,611)	-	(13,517)
處分(累計折舊)	-	-	8,241	837	2,088	740	-	1,611	-	13,517
重分類(成本)	-	-	4,248	473	2,050	-	-	196	(7,860)	(893)
折舊費用	<u>-</u>	<u>(8,812)</u>	<u>(9,334)</u>	<u>(3,689)</u>	<u>(5,675)</u>	<u>(7,860)</u>	<u>(6,456)</u>	<u>(4,023)</u>	<u>-</u>	<u>(45,849)</u>
12月31日	<u>\$1,031,406</u>	<u>\$ 434,801</u>	<u>\$ 15,973</u>	<u>\$ 11,928</u>	<u>\$ 14,469</u>	<u>\$ 29,967</u>	<u>\$ 801</u>	<u>\$ 6,874</u>	<u>\$ 2,143</u>	<u>\$ 1,548,362</u>
110年12月31日										
成本	\$1,031,406	\$ 472,842	\$ 138,073	\$ 76,349	\$ 57,154	\$ 73,759	\$ 24,673	\$ 23,292	\$ 2,143	\$ 1,899,691
累計折舊	<u>-</u>	<u>(38,041)</u>	<u>(122,100)</u>	<u>(64,421)</u>	<u>(42,685)</u>	<u>(43,792)</u>	<u>(23,872)</u>	<u>(16,418)</u>	<u>-</u>	<u>(351,329)</u>
	<u>\$1,031,406</u>	<u>\$ 434,801</u>	<u>\$ 15,973</u>	<u>\$ 11,928</u>	<u>\$ 14,469</u>	<u>\$ 29,967</u>	<u>\$ 801</u>	<u>\$ 6,874</u>	<u>\$ 2,143</u>	<u>\$ 1,548,362</u>

1.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2.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重大組成部分。
3. 本公司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未有擔保之情事。

(六)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公司承租之標的資產為房屋及建築，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1 到 5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和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房屋及建築	\$ 7,936	\$ 22,680
	111年度	110年度
	折舊費用	折舊費用
房屋及建築	\$ 15,537	\$ 16,330

3.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793 及\$9,074。

4.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143	\$ 277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1,444	770

5.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為分別為\$17,616 及\$17,710。

(七)租賃交易－出租人

1. 本公司出租之標的資產為房屋及建物(投資性不動產)，租賃合約之期間為 3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和條件。

2.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基於營業租賃合約分別認列\$3,448 及\$3,448 之租金收入，其中無屬變動租賃給付。

3.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之應收租賃給付之到期日分析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1年	\$ -	\$ 1,827
112年	1,764	-
113年	1,764	-
合計	\$ 3,528	\$ 1,827

(八) 投資性不動產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合計
111年1月1日			
成本	\$ 33,273	\$ 15,850	\$ 49,123
累計折舊	—	(10,644)	(10,644)
	<u>\$ 33,273</u>	<u>\$ 5,206</u>	<u>\$ 38,479</u>
111年			
1月1日	\$ 33,273	\$ 5,206	\$ 38,479
折舊費用	—	(496)	(496)
12月31日	<u>\$ 33,273</u>	<u>\$ 4,710</u>	<u>\$ 37,983</u>
111年12月31日			
成本	\$ 33,273	\$ 15,850	\$ 49,123
累計折舊	—	(11,140)	(11,140)
	<u>\$ 33,273</u>	<u>\$ 4,710</u>	<u>\$ 37,983</u>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合計
110年1月1日			
成本	\$ 68,273	\$ 40,258	\$ 108,531
累計折舊	—	(23,338)	(23,338)
	<u>\$ 68,273</u>	<u>\$ 16,920</u>	<u>\$ 85,193</u>
110年			
1月1日	\$ 68,273	\$ 16,920	\$ 85,193
處分-成本	(35,000)	(24,408)	(59,408)
處分-累計折舊	—	13,235	13,235
折舊費用	—	(541)	(541)
12月31日	<u>\$ 33,273</u>	<u>\$ 5,206</u>	<u>\$ 38,479</u>
110年12月31日			
成本	\$ 33,273	\$ 15,850	\$ 49,123
累計折舊	—	(10,644)	(10,644)
	<u>\$ 33,273</u>	<u>\$ 5,206</u>	<u>\$ 38,479</u>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 3,448	\$ 3,448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626	\$ 618
當期末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29	\$ 80

2. 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119,352 及\$121,041，係依市場法參考鄰近標的近期每坪成交價評估，該公允價值屬第二等級。

3. 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九) 無形資產

	商標	電腦軟體	商譽	合計
111年1月1日				
成本	\$ 771	\$ 88,998	\$ 5,898	\$ 95,667
累計攤銷	(326)	(67,450)	—	(67,776)
	<u>\$ 445</u>	<u>\$ 21,548</u>	<u>\$ 5,898</u>	<u>\$ 27,891</u>
111年				
1月1日	\$ 445	\$ 21,548	\$ 5,898	\$ 27,891
增添	280	20,456	—	20,736
攤銷費用	(55)	(15,012)	—	(15,067)
12月31日	<u>\$ 670</u>	<u>\$ 26,992</u>	<u>\$ 5,898</u>	<u>\$ 33,560</u>
111年12月31日				
成本	\$ 1,051	\$ 109,454	\$ 5,898	\$ 116,403
累計攤銷	(381)	(82,462)	—	(82,843)
	<u>\$ 670</u>	<u>\$ 26,992</u>	<u>\$ 5,898</u>	<u>\$ 33,560</u>

	商標	電腦軟體	商譽	合計
110年1月1日				
成本	\$ 291	\$ 70,774	\$ 5,898	\$ 76,963
累計攤銷	(291)	(55,436)	-	(55,727)
	<u>\$ -</u>	<u>\$ 15,338</u>	<u>\$ 5,898</u>	<u>\$ 21,236</u>
110年				
1月1日	\$ -	\$ 15,338	\$ 5,898	\$ 21,236
增添	480	17,331	-	17,811
重分類	-	893	-	893
攤銷費用	(35)	(12,014)	-	(12,049)
12月31日	<u>\$ 445</u>	<u>\$ 21,548</u>	<u>\$ 5,898</u>	<u>\$ 27,891</u>
110年12月31日				
成本	\$ 771	\$ 88,998	\$ 5,898	\$ 95,667
累計攤銷	(326)	(67,450)	-	(67,776)
	<u>\$ 445</u>	<u>\$ 21,548</u>	<u>\$ 5,898</u>	<u>\$ 27,891</u>

1.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本公司無形資產無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2.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成本	\$ 372	\$ 490
推銷費用	1,463	1,400
管理費用	8,492	5,842
研究發展費用	4,740	4,317
	<u>\$ 15,067</u>	<u>\$ 12,049</u>

(十)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11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u>\$ 635,300</u>	1.17%~1.725%	無
借款性質	110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u>\$ 374,000</u>	0.71%~0.80%	無

本公司之短期借款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分別計 \$5,489 及 \$668。

(十一) 其他應付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65,500	\$ 162,388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59,089	50,278
應付設備款	18,538	8,962
應付其他費用	65,410	65,428
合計	<u>\$ 308,537</u>	<u>\$ 287,056</u>

(十二) 應付公司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付公司債	\$ -	\$ -
加：應付公司債溢價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	-
	<u>\$ -</u>	<u>\$ -</u>

1. 本公司發行之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1) 本公司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如下

- A. 本公司經主管機關核准募集及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計\$420,000，票面利率 0%，發行期間 5 年，流通期間自民國 105 年 12 月 13 日至 110 年 12 月 13 日。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本轉換公司債於民國 105 年 12 月 13 日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 B. 本轉換公司債券持有人自本債券發行日後屆滿一個月翌日(民國 106 年 1 月 14 日)起，至到期日(民國 110 年 12 月 13 日)止，除(一)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二)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之期間、(三)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之外，得隨時透過交易券商向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公司」)提出申請，集保公司於接受申請後通知本公司之股務代理機構請求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轉換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 C. 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係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訂定，續後轉換價格遇有本公司因反稀釋條款之情況，將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調整。
- D. 債券持有人得分別以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二年(民國 107 年 12 月 13 日)及三年(民國 108 年 12 月 13 日)時，得分別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之 102.01%及 103.0301%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買回。
- E. 當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翌日(民國 106 年 3 月 14 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 110 年 11 月 3 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 30%(含)以上時，或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

日內，以掛號寄發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五個營業日債權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寄發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本轉換公司債之停止轉換期間)，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並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債券持有人之本轉換公司債。

F. 依轉換辦法規定，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櫃檯買賣中心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註銷，且所有尚隨附於本之權利義務亦將併同消滅，不再發行。

(2) 依據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如遇本公司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與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 1.5% 時，應於除息基準日調降轉換價格，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8 月 9 日除息基準日，重新計算轉換價格，每股轉換價格由 45.2 元調整為 43.1 元。

(3) 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13 日本轉換債到期日止，尚有面額 \$2,300 未轉換，於民國 110 年 12 月 24 日以現金一次償還。

2. 本公司於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表達」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計 \$24,360。另嵌入之買回權與賣回權，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規定，因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並以其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經分離後主契約債務之有效利率為 0.141%。

(十三) 退休金

1.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84,604)	(\$ 102,041)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52,219	55,583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 32,385)	(\$ 46,458)

(3)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11年			
1月1日餘額	(\$ 102,041)	\$ 55,583	(\$ 46,458)
利息(費用)收入	(582)	317	(265)
	(102,623)	55,900	(46,723)
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	-	-	-
變動影響數			
財務假設變動	11,386	-	11,386
影響數			
經驗調整	(2,945)	4,337	1,392
	8,441	4,337	12,778
提撥退休基金	-	1,560	1,560
支付退休金	9,578	(9,578)	-
12月31日餘額	(\$ 84,604)	\$ 52,219	(\$ 32,385)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10年			
1月1日餘額	(\$ 99,438)	\$ 55,574	(\$ 43,864)
利息(費用)收入	(308)	172	(136)
	(99,746)	55,746	(44,000)
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	714	-	714
變動影響數			
財務假設變動	3,459	-	3,459
影響數			
經驗調整	(8,984)	825	(8,159)
	(4,811)	825	(3,986)
提撥退休基金	-	1,528	1,528
支付退休金	2,516	(2,516)	-
12月31日餘額	(\$ 102,041)	\$ 55,583	(\$ 46,458)

-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折現率	1.61%	0.57%
未來薪資增加率	3.00%	3.0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壽險業第五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5%	減少0.5%	增加0.5%	減少0.5%
111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4,874)	\$ 5,252	\$ 5,153	(\$ 4,833)
之影響				
110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6,228)	\$ 6,733	\$ 6,535	(\$ 6,115)
之影響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2,735。

(7)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12 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1年	\$	60,737
1-2年		5,831
3-4年		6,921
5年以上		3,686
	\$	77,175

2.(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26,094 及\$23,685。

(十四)股份基礎給付

1. 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仟股)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4.08.19	1,500	6年	2至5年之服務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7.04.12	1,600	5年	2至4年之服務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9.10.29	4,300	6年	2至5年之服務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均係以權益交割。

2. 本公司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10年	
	認股權 數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104發行)	245	\$ 19.30
本期喪失認股權	-	-
本期執行認股權	(245)	19.18
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	-
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	-

	111年		110年	
	認股權 數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認股權 數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977	\$ 43.80	1,312	\$ 45.90
本期給與認股權 (107發行)	-	-	-	-
本期喪失認股權	-	-	-	-
本期執行認股權	(622)	42.61	(335)	45.32
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355	41.70	977	43.80
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355	41.70	545	43.80

	111年		110年	
	認股權 數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認股權 數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4,300	\$ 48.40	4,300	\$ 50.80
本期給與認股權 (109發行)	-	-	-	-
本期喪失認股權	(180)	-	-	-
本期執行認股權	(557)	46.10	-	-
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3,563	46.10	4,300	48.40
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1,091	46.10	-	-

3.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執行之認股權平均股價為 56.89 元及 52.68 元。

4.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認股權到期日及履約價格如下：

核准發行日	到期日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股數 (仟股)	履約價格 (元)	股數 (仟股)	履約價格 (元)
104.08.19	110.08.18	-	\$ -	-	\$ -
107.04.12	112.04.11	355	41.70	977	43.80
109.10.29	115.10.28	3,563	46.10	4,300	48.40

5. 本公司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 類型	給與日	發行 價格 (元)	履約 價格 (元)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預期 股利	無風險 利率	公允 價值 (元)
員工認股 權計畫	107.04.12	57.70	57.70	28.13%~ 30.83%	4年	0%	0.63%~ 0.69%	12.49~ 15.46
員工認股 權計畫	109.10.29	50.80	50.80	20.19%~ 23.7%	5年	0%	0.22%~ 0.24%	8.32~ 11.39

6.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權益交割	\$ 9,380	\$ 12,912

7.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8 月 20 日現金股利除息基準日，分別依 107 年及 109 年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規定重新計算履約價格，分別由 43.8 元及 48.4 元調整為 41.7 元及 46.1 元。
8.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8 月 9 日現金股利除息基準日，分別依 104 年、107 年及 109 年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規定重新計算履約價格，分別由 19.3 元、45.9 元及 50.8 元調整為 18.4 元、43.8 元及 48.4 元。

(十五)股本

1.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1,600,000，分為 160,000 仟股，已發行普通股 91,024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910,235，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111年度(仟股)	110年度(仟股)
1月1日	90,132	83,140
員工執行認股權	1,179	58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	6,412
12月31日	91,311	90,132

2. 本公司員工認股權執行認股及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截至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因尚未訂定增資基準日之相關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股數(仟股)	金額	股數(仟股)	金額
員工行使認股權 (表列預收股本)	288	\$ 13,079	-	\$ -
轉換公司債轉換 (表列預收股本)	-	-	1,650	75,094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本公司員工認股權行使認股之情形，請詳附註六(十四)；民國 110 年本公司轉換公司債轉換股票之情形，請詳附註六(十二)之說明。

(十六)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11年							
	發行溢價	轉換公司債 轉換溢價	庫藏 股票 交易	實際取得或 處分子公司 股權價格與 帳面價值差額	處分 資產 增益	員工 認股權	其他	合計
1月1日	\$151,396	\$284,236	\$1,026	\$ 176	\$ 2	\$ 96,071	\$ 134	\$ 533,041
員工認股權執行	30,191	-	-	-	-	-	-	30,191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	-	-	-	11,829	-	11,829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權	-	58,598	-	-	-	-	-	58,598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56	-	-	-	-	-	-	56
12月31日	<u>\$181,643</u>	<u>\$342,834</u>	<u>\$1,026</u>	<u>\$ 176</u>	<u>\$ 2</u>	<u>\$ 107,900</u>	<u>\$ 134</u>	<u>\$ 633,715</u>

	110年								
	發行溢價	轉換公司債 轉換溢價	庫藏 股票 交易	實際取得或 處分子公司 股權價格與 帳面價值差額	處分 資產 增益	員工 認股權	員工 認股權	其他	合計
1月1日	\$135,741	\$ 97,338	\$1,026	\$ 176	\$ 2	\$ 80,048	\$ 16,264	\$ -	\$ 330,595
員工認股權執行	15,655	-	-	-	-	-	-	-	15,655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	-	-	-	16,023	-	-	16,023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權 失效	-	-	-	-	-	-	(134)	134	-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	186,898	-	-	-	-	(16,130)	-	170,768
12月31日	<u>\$151,396</u>	<u>\$284,236</u>	<u>\$1,026</u>	<u>\$ 176</u>	<u>\$ 2</u>	<u>\$ 96,071</u>	<u>\$ -</u>	<u>\$ 134</u>	<u>\$ 533,041</u>

(十七) 保留盈餘

1. 公司年度決算如有本期稅後淨利，應先彌補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依法提撥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餘盈餘，連同期初未分配盈餘(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並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依前項規定分派盈餘而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依公司法規定經股東會決議辦理。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後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

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4. 本公司經董事會於民國 111 年 2 月 25 日及股東會於民國 111 年 5 月 24 日決議之民國 110 年度盈餘分派案，暨經股東會於民國 110 年 7 月 5 日決議之民國 109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38,658		\$ 30,668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37,653		12,341	
現金股利	275,117	\$ 3.05	216,954	\$ 2.57
合計	<u>\$ 351,428</u>		<u>\$ 259,963</u>	

本公司經董事會於民國 112 年 2 月 23 日決議之民國 111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11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61,428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72,347)	
現金股利	229,074	\$ 2.50
合計	<u>\$ 218,155</u>	

另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2 月 23 日經董事會提議以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 9,162,948 股，每股面額 10 元，按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所載股東及其持有股份比例，暫定每仟股無償配發 100 股，計提撥資本公積 91,629,480 元，伺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並報奉主管機關核准後，授權董事會訂定增資基準日。

(十八) 其他權益

	111年	110年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月1日	(\$ 76,627)	(\$ 38,975)
本期減少(增加)	<u>72,347</u>	<u>(37,652)</u>
12月31日	<u>(\$ 4,280)</u>	<u>(\$ 76,627)</u>

(十九) 營業收入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公司之收入源於提供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及隨時間逐步移轉之勞務，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產品別：

	111年度	110年度
源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		
智能物聯網產品	\$ 2,281,066	\$ 1,721,623
智能設計服務產品	1,389,807	1,138,106
博奕產品	1,015,337	504,700
其他	345,787	261,154
銷售收入淨額	5,031,997	3,625,583
源於隨時間逐步移轉之勞務：		
其他營業收入	50,227	38,217
合計	\$ 5,082,224	\$ 3,663,800

2. 合約負債

本公司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1月1日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預收貨款	\$ 66,657	\$ 76,162	\$ 29,684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 75,890	\$ 23,843

(二十) 利息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5,323	\$ 773
其他利息收入	119	1,430
	\$ 5,442	\$ 2,203

(二十一) 其他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租金收入	\$ 3,448	\$ 3,448
什項收入	30,123	9,473
合計	\$ 33,571	\$ 12,921

(二十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1年度	110年度
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	\$ 27,323	(\$ 11,667)
處分投資利益	11	295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	78,854
處分設備利益	-	120
什項支出	(158)	(157)
投資性不動產折舊費用	(496)	(541)
其他資產減損損失	(2,000)	-
合計	<u>\$ 24,680</u>	<u>\$ 66,904</u>

(二十三) 財務成本

	111年度	110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5,489	\$ 668
租賃負債-折現攤銷	143	277
應付公司債折價攤銷	-	3,030
其他	5	5
合計	<u>\$ 5,637</u>	<u>\$ 3,980</u>

(二十四) 成本及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11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 160,186	\$ 666,459	\$ 826,64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16,234	29,895	46,129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8,757	6,780	15,537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372	14,695	15,067
合計	<u>\$ 185,549</u>	<u>\$ 717,829</u>	<u>\$ 903,378</u>

	110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 154,624	\$ 567,696	\$ 722,32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14,639	31,210	45,849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9,477	6,853	16,330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490	11,559	12,049
合計	<u>\$ 179,230</u>	<u>\$ 617,318</u>	<u>\$ 796,548</u>

(二十五) 員工福利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薪資費用	\$ 711,938	\$ 615,398
勞健保費用	52,871	48,276
退休金費用	26,359	23,821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9,380	12,912
其他用人費用	26,097	21,913
	<u>\$ 826,645</u>	<u>\$ 722,320</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應提撥 1%~20%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2%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2.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50,000 及\$44,755；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8,070 及\$4,633，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民國 111 年度係依當年度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分別以 6.2%及 1.0%估列。

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之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均與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其中員工酬勞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3. 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之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六)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11年度	110年度
本期所得稅：		
本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139,919	\$ 53,666
未分配盈餘加徵	1,758	2,335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7,444)	(4,951)
本期所得稅總額	<u>134,233</u>	<u>51,050</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12,045	29,511
所得稅費用	<u>\$ 146,278</u>	<u>\$ 80,561</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11年度	110年度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2,556)	\$ 797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8,087)	9,413
	<u>(\$ 20,643)</u>	<u>\$ 10,210</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所得關係

	111年度	110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49,783	\$ 95,463
按稅法規定剔除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2,181 (	12,286)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7,444) (	4,951)
未分配盈餘加徵	1,758	2,335
所得稅費用	<u>\$ 146,278</u>	<u>\$ 80,561</u>

3. 因暫時性差異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11年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損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9,800	\$ 4,200	\$ -	\$ 14,000
其他應收款備抵損失	-	400	-	400
未實現銷貨利益	16,320	7,924	-	24,244
未實現兌換損失	160 (	34)	-	126
未休假獎金	3,912	220	-	4,132
未實現保固準備	232	76	-	308
未實現減損損失	1,919	-	-	1,919
未實現折舊及利息	-	-	-	-
淨確定福利負債	9,292 (	259) (	2,556)	6,477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19,156	-	(18,087)	1,069
小計	<u>\$ 60,791</u>	<u>\$ 12,527</u>	<u>(\$ 20,643)</u>	<u>\$ 52,675</u>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國外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利益	(\$ 154,712)	(\$ 24,572)	\$ -	(\$ 179,284)
未攤銷商譽	(1,180)	-	-	(1,180)
小計	<u>(\$ 155,892)</u>	<u>(\$ 24,572)</u>	<u>\$ -</u>	<u>(\$ 180,464)</u>
合計	<u>(\$ 95,101)</u>	<u>(\$ 12,045)</u>	<u>(\$ 20,643)</u>	<u>(\$ 127,789)</u>

	110年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損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8,560	\$ 1,240	\$ -	\$ 9,800
未實現銷貨利益	17,456	(1,136)	-	16,320
未實現兌換損失	777	(617)	-	160
未休假獎金	3,496	416	-	3,912
未實現保固準備	189	43	-	232
未實現減損損失	1,919	-	-	1,919
未實現折舊及利息	-	-	-	-
淨確定福利負債	8,773	(278)	797	9,292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9,743	-	9,413	19,156
小計	\$ 50,913	(\$ 332)	\$ 10,210	\$ 60,791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國外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利益	(\$ 124,798)	(\$ 29,914)	\$ -	(\$ 154,712)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735)	735	-	-
未攤銷商譽	(1,180)	-	-	(1,180)
小計	(\$ 126,713)	(\$ 29,179)	\$ -	(\$ 155,892)
合計	(\$ 75,800)	(\$ 29,511)	\$ 10,210	(\$ 95,101)

4.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9 年度。

(二十七) 每股盈餘

	111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淨利	\$ 602,637	90,442	\$ 6.66
<u>稀釋每股盈餘</u>			
具稀釋作用之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954	
員工認股權	-	1,057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602,637	92,453	\$ 6.52

	110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淨利	\$ 390,915	85,546	\$ 4.57
<u>稀釋每股盈餘</u>			
具稀釋作用之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958	
員工認股權	-	613	
轉換公司債	2,424	4,417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393,339	91,534	\$ 4.30

(二十八)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11年度	110年度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39,768	\$ 578,764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8,962	5,063
加：期末預付設備款	3,680	1,222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18,538)	(8,962)
減：期初預付設備款	(1,222)	(572)
本期支付現金	\$ 132,650	\$ 575,515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籌資活動：

	111年度	110年度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成股本	\$ -	\$ 276,614

(二十九)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短期借款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11年1月1日	\$ 374,000	\$ 22,767	\$ 396,767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261,300	(16,172)	245,128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936	936
111年12月31日	\$ 635,300	\$ 7,531	\$ 642,831

	短期借款	租賃負債	應付公司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10年1月1日	\$ -	\$ 32,136	\$ 275,884	\$ 308,020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374,000	(16,940)	(2,300)	354,760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7,571	(273,584)	(266,013)
110年12月31日	<u>\$ 374,000</u>	<u>\$ 22,767</u>	<u>\$ -</u>	<u>\$ 396,767</u>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研華股份有限公司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研華智勤股份有限公司	"
AXUS	本公司之子公司
AXGM	"
AXUK	"
AXJP	"
AXIT	"
艾訊深圳	本公司之孫公司
宇集創新	關聯企業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

	111年度	110年度
商品銷售：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 98	\$ 164
—子公司		
AXUS	2,271,408	1,692,223
AXGM	404,679	325,724
其他	150,946	153,855
—關聯企業	752	-
合計	<u>\$ 2,827,883</u>	<u>\$ 2,171,966</u>

本公司商品銷售之交易價格與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2. 進貨

	111年度	110年度
商品購買：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 40,329	\$ 35,082
—子公司	16,891	27,643
合計	<u>\$ 57,220</u>	<u>\$ 62,725</u>

本公司商品係按一般商業條款和付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3. 應收帳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收關係人款項：		
—子公司		
AXUS	\$ 408,695	\$ 318,368
其他	15,660	24,296
—孫公司		
艾訊深圳	24,706	42,803
—關聯企業	—	103
合計	<u>\$ 449,061</u>	<u>\$ 385,570</u>

本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銷售交易，銷售交易款項之收款條件為月結 45-90 天。該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付息。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負債準備。

4. 資金貸與關係人(帳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對關係人放款

利息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子公司-AXUS	\$ —	\$ 789
孫公司-艾訊深圳	—	34
合計	<u>\$ —</u>	<u>\$ 823</u>

對子公司 AXUS 及孫公司艾訊深圳之資金貸與期限皆為 1 年，按月計息，民國 110 年度之利息分別按年利率 1.75%~3%收取。

5. 應付帳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付關係人款項：		
—對本公司具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個體		
研華股份有限公司	\$ 4,450	\$ 4,379
研華智勤股份有限公司	2,934	2,434
—子公司		
AXUS	5,164	—
AXUK	2,370	1,192
AXSZ	2,284	3,053
其他	293	290
合計	<u>\$ 17,495</u>	<u>\$ 11,348</u>

本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進貨交易，付款條件為月結 45-75 天。該應付款項並無付息。

6. 關係人提供背書保證情形

本公司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擔任子公司 AXGM 向 NVIDIA 貸款保證金額度 USD250 仟元之保證人。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AXGM 對 NVIDIA 應付帳款為 USD0 仟元。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擔任子公司 AXUS 向花旗銀行借款之保證人，金額分別為 USD2,000 仟元及 USD3,500 仟元。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AXUS 尚未向花旗銀行借款。

7. 其他

本公司認列對子公司 AXUS 員工認股權及孫公司艾訊深圳代墊費用，所產生之其他應收款金額為\$104。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69,472	\$ 60,590
股份基礎給付	5,408	7,067
退職後福利	1,413	1,418
合計	<u>\$ 76,293</u>	<u>\$ 69,075</u>

八、質押之資產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3,000	\$ -	先放後稅保證金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無此情形。

(二)承諾事項

1. 背書保證情形請詳附註七(二)6 說明。
2.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21,224	\$ 2,714
無形資產	1,036	4,000
總計	<u>\$ 122,260</u>	<u>\$ 6,714</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盈餘指撥分派案請詳附註六(十七)說明。

十二、其他

(一) 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447,778	\$ 1,157,270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 1,560,060	\$ 1,355,322
租賃負債	7,531	22,767
	\$ 1,567,591	\$ 1,378,089

註：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票據(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存出保證金及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票據(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及存入保證金。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會單位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會單位透過與公司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性與非衍生性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歐元、英鎊、日幣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公司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公司內各單位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
- C.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42,239	30.73	\$ 1,298,004	1%	\$ 10,384	
歐元：新台幣	332	32.73	10,866	1%	87	
日幣：新台幣	46,165	0.23	10,618	1%	85	
人民幣：新台幣	10,383	4.41	45,789	1%	366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8,115	30.73	\$ 863,974	1%	\$ 6,912	
歐元：新台幣	8,458	32.73	276,830	1%	2,214	
日幣：新台幣	34,166	0.23	7,858	1%	63	
英鎊：新台幣	228	37.03	8,443	1%	67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11,991	30.73	\$ 368,483	1%	\$ 2,948
110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敏感度分析		
	外幣(仟元)	匯率	(新台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36,266	27.69	\$ 1,004,206	1%	\$ 8,034
歐元：新台幣		268	31.32	8,394	1%	67
人民幣：新台幣		15,064	4.35	65,528	1%	524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23,542	27.69	\$ 651,878	1%	\$ 5,215
歐元：新台幣		7,995	31.32	250,403	1%	2,003
日幣：新台幣		32,681	0.24	7,843	1%	62
英鎊：新台幣		93	37.28	3,467	1%	2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5,957	27.69	\$ 441,849	1%	\$ 3,534
人民幣：新台幣	702	4.35	3,054	1%	25

D.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認列之兌換利益(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淨額分別為\$27,323 及 \$(11,667)。

價格風險

A. 本公司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公司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公司設定之限額進行。

B.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之受益憑證，此等金融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

(2) 信用風險

A.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

B. 本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

C. 本公司採用 IFRS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A)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B) 於櫃買中心交易之債券投資，具有任一外部評等機構於資產負債表日評比為投資等級者，視該金融資產為信用風險低。

D. 本公司採用 IFRS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E. 本公司按客戶評等及客戶類型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F. 本公司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A) 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B) 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C) 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D) 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G. 本公司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公司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無已沖銷且仍有追索活動之債權。

H. 本公司納入國家發展委員會景氣指標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票據及帳款的備抵損失，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111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 1~90天	逾期 91~180天	逾期 181~270天
預期損失率	0%-0.06%	0.06%	0.06%	0.06%
帳面價值總額	\$ 627,512	\$ 13,185	\$ -	\$ -
備抵損失	\$ 105	\$ 8	\$ -	\$ -
111年12月31日	逾期 271~360天	逾期 361天以上	合計	
預期損失率	0.06%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	\$ -	\$ 640,697	
備抵損失	\$ -	\$ -	\$ 113	
110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 1~90天	逾期 91~180天	逾期 181~270天
預期損失率	0%-0.03%	0.03%	0.03%	0.03%
帳面價值總額	\$ 513,342	\$ 2,608	\$ -	\$ -
備抵損失	\$ 37	\$ 1	\$ -	\$ -
110年12月31日	逾期 271~360天	逾期 361天以上	合計	
預期損失率	0.03%	100.00%		
帳面價值總額	\$ -	\$ -	\$ 515,950	
備抵損失	\$ -	\$ -	\$ 38	

I.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未逾期	\$ 5,583	\$ 621,929	\$ 5,566	\$ 507,776
30天內	-	13,185	-	2,608
31-90天	-	-	-	-
91-180天	-	-	-	-
181天以上	-	-	-	-
	<u>\$ 5,583</u>	<u>\$ 635,114</u>	<u>\$ 5,566</u>	<u>\$ 510,384</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J. 本公司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1年	110年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
1月1日	\$ 38	\$ 35
減損損失提列	75	3
12月31日	<u>\$ 113</u>	<u>\$ 38</u>

K. 本公司納入國家發展委員會景氣指標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歷史及現時資訊，以估計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債務工具投資之違約機率。

(3)流動性風險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性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性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111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合計
租賃負債	\$ 7,321	\$ 230	\$ -	\$ -	\$ 7,551

110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合計
租賃負債	\$ 15,938	\$ 6,921	\$ 63	\$ -	\$ 22,922

除上列所述外，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均於未來一年內到期。

本公司無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此等級之輸入值為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符合以下所有條件之市場：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同質性；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且價格資訊可為大眾取得。本公司投資之受益憑證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此等級之輸入值除包含於第一等級公開報價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第三等級：此等級之輸入值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

2. 本公司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1) 本公司採用受益憑證淨值作為第一等級市場報價之公允價值輸入值。

(2) 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係根據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選擇權定價模型。

3.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無任何評價各等級間之移轉。

(四)其他事項

因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流行以及政府推動多項防疫措施，本公司業已採行因應措施並持續管理相關事宜，對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之營運及業務尚無重大之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此情形。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十二)。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四。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六。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四。

(四) 主要股東資訊

本公司持股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主要股東名稱、持有股數及持股比例：請詳附表七。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 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 3)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註 4)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註 5)	實際動支 金額 (註 6)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 4)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 (註 7)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 (註 7)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註 7)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註 2)											
0	艾訊(股)公司	AXUS	2	\$ 355,385	USD 3,500 仟元	USD 2,000 仟元	USD -	-	1.73%	1,776,926	Y	-	-	
0	艾訊(股)公司	AXGM	2	355,385	USD 250 仟元	USD 0 元	USD -	-	0.00%	1,776,926	Y	-	-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 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 7 種，標示種類即可：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 3：依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合併財務報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為限。

註 4：依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得背書保證之總額度以不逾本公司最近期合併財務報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五十為限。

且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額度以不超過本公司之最近期合併財務報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為限。

註 5：截至年底舉凡公司向銀行簽具背書保證契約或票據之額度獲准時，即承擔背書或保證責任；另其他相關有背書保證情事者，皆應入計背書保證餘額中。

註 6：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 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始須填列 Y。

註 8：已於民國 111 年 7 月 28 日經董事會通過取消對 AXGM 之背書保證。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註 1）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註 2）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艾訊(股)公司	AXUS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 2,271,408	34.32%	月結 45-90 天	-	-	\$ 408,695	53.57%	
艾訊(股)公司	AXGM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404,679	6.11%	月結 45 天	-	-	8,577	1.12%	
艾訊(股)公司	艾訊深圳	本公司之孫公司	銷貨	103,853	1.57%	月結 75 天	-	-	24,706	3.24%	

註 1：關係人交易條件如與一般交易條件不同，應於單價及授信期間欄位敘明差異情形及原因。

註 2：若有預收（付）款項情形者，應於備註欄敘明原因、契約約定條款、金額及與一般交易型態之差異情形。

註 3：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註 1）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艾訊(股)公司	AXUS	本公司之子公司	\$ 408,695	6.25	-	-	\$ 212,655	-

註 1：請依應收關係人帳款、票據、其他應收款...等分別填列。

註 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 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 對象	與交易人之 關係 (註 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註 3)
0	艾訊(股)公司	AXGM	1	銷貨收入	\$ 404,679	價格與一般客戶相當。收款期間與一般客戶相當為月結 45 天。	6.11%
0	艾訊(股)公司	AXUS	1	銷貨收入	2,271,408	價格與一般客戶相當。收款期間與一般客戶相當為月結 45-90 天。	34.32%
0	艾訊(股)公司	艾訊深圳	1	銷貨收入	103,853	價格與一般客戶相當。收款期間為月結 75 天且稍有延遲，一般客戶相當為月結 45-75 天。	1.57%
0	艾訊(股)公司	AXIT	1	銷貨收入	47,093	價格與一般客戶相當。收款期間與一般客戶相當為月結 45 天。	0.71%
0	艾訊(股)公司	艾訊深圳	1	進貨	16,891	價格與一般廠商相當。付款期間與一般廠商相當為月結 45 天。	0.26%
0	艾訊(股)公司	AXUS	1	應收帳款	408,695		6.80%
0	艾訊(股)公司	艾訊深圳	1	應收帳款	24,706		0.41%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

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4：無其他同類型交易可供比較，交易條件則按雙方協議條件辦理。

註 5：揭露標準為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以上者。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註 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註 2(2))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 2(3))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艾訊(股)公司	AXUS	美國	工業用電腦及嵌入式單板主機板買賣及售後服務	\$208,240	\$208,240	23,418	100.00	\$828,361	\$ 112,271	\$ 112,271	
"	AXGM	德國	工業用電腦及嵌入式單板主機板買賣及售後服務	19,941	19,941	(註 3)	100.00	231,507	11,545	11,545	
"	AXBVI	英屬維京 群島	控股公司	156,650	156,650	5,000	100.00	90,994	(6,269)	(6,217)	
"	AXUK	英國	工業用電腦及嵌入式單板主機板售後服務	8,615	8,615	180,000	100.00	8,461	4,962	4,962	
"	AXJP	日本	工業用電腦及嵌入式單板主機板售後服務	8,235	8,235	600	100.00	7,957	337	337	
"	AXIT	義大利	工業用電腦及嵌入式單板主機板買賣及售後服務	56,068	56,068	(註 3)	100.00	35,782	1,549	(41)	
"	宇集創新	台灣	自動化設備系統研發、製造及買賣	29,000	29,000	1,450,000	26.70	17,023	(14,023)	(3,745)	

註 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財務報告為主要財務報告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 2：非屬註 1 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 3：係有限公司。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外幣仟元、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 1)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 資(損)益 (註 2)	期末投資 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艾訊深圳	工業用電腦及嵌入式單 板主機板製造、買賣及 售後服務	NT\$ 129,273 (USD 4,207)	註 1(2)	NT\$ 129,273 (USD 4,207)	\$ -	\$ -	NT\$ 129,273 (USD 4,207)	(\$ 6,267)	100.00	(\$ 6,267)	\$ 101,114	\$ -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1)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2)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投資大陸公司

(3)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 2：該投資收益係依該公司同期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而得。

註 3：依據經濟部 97 年 8 月 29 日經審字第 09704604680 號令修正發布「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投資人對大陸投資累計金額上限，以淨值或合併淨值之 60%，其較高者。

註 4：本表所列金額係按 111 年 12 月 31 日匯率 US\$1=30.728 換算新台幣。

註 5：於編制合併財務報告時，相關交易業已全數沖銷。

單位：外幣仟元、新台幣仟元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 規定赴大陸地區 投資限額
艾訊深圳	\$ 129,273	USD 4,223	\$ 2,132,311
	USD 4,207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主要股東	股份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研華股份有限公司		25,542,984	27.97%

註：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陸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楊裕德

